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睢县祥盛鞋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双运动鞋项

建设单位 (盖章): 睢县祥盛鞋业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二零二六年七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dya5a5	
建设项目名称		睢县祥盛鞋业有限公司年产200万双运动鞋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16—032制鞋业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睢县祥盛鞋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423MAK7PYW37W	
法定代表人（签章）		余留冰	
主要负责人（签字）		王云飞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王云飞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晴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100MA47C1LA9L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孙懂	03520240541000000051	BH030300	孙懂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孙懂	附图、附件	BH030300	孙懂
丁浩瀚	正文	BH070345	丁浩瀚



营业执照

(副本)₍₁₋₁₎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701LA9L

名称 河南晴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9年11月20日

法定代表人 王世强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环保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环保工程设计与施工。(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心怡路南都路交叉口中晟新天地国际广场A座2509

登记机关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
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

睢县祥盛鞋业有限公司年产200万双运动鞋项目

姓名：_____
证件号码：412326199308156335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3年08月

批准日期：2024年05月26日

管理号：03520240541000000051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证件号码	412326199308156335		
社会保障号码	412326199308156335	姓 名	孙 健	性 别	男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476000	
单位名称	河南晴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8-12-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金额利息	累计结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25153.57	1532.40	0.00	90	1532.40	26685.97

參照審判情形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8-12-01	参保缴费	2020-05-01	参保缴费	2018-12-04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831	●	3831	●	3831	-
02	3831	●	3831	●	3831	-
03	3831	●	3831	●	3831	-
04	3831	●	3831	●	3831	-
05	3831	●	3831	●	3831	-
06		-		-		-
07		-		-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 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 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 ●表示已经实缴, △表示欠费, ○表示外地转入, —表示未制定计划。
4. 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 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 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 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 —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时间: 2026.06.03 14:59:53

打印时间: 2026-06-03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6 年)



单位: 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证件号码	411402199811038217		
社会保障号码	411402199811038217		姓 名	丁浩楠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河南晴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7		-	
河南晴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407		-	
河南晴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5		202406	
河南晴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407		-	
河南晴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106		202406	
河南晴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106		202406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21-05-12	参保缴费	2021-06-01	参保缴费	2021-06-09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831	●	3831	●	3831	-
02	3831	●	3831	●	3831	-
03	3831	●	3831	●	3831	-
04	3831	●	3831	●	3831	-
05	3831	●	3831	●	3831	-
06		-		-		-
07		-		-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 2026-06-0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河南晴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MA4701LA9L）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睢县祥盛鞋业有限公司年产200万双运动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孙懂（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03520240541000000051，信用编号BH030300），主要编制人员包括丁浩瀚（信用编号BH070345）、孙懂（信用编号BH010237）（依次全部列出）等2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6年06月01日

建设单位责任声明

我单位睢县祥盛鞋业有限公司郑重声明：

一、我单位对睢县祥盛鞋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双运动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承担主体责任，并对报告表内容和结论负责。

二、在本项目环评编制过程中，我单位如实提供了该项目相关基础资料，加强组织管理，掌握环评工作进展，并已详细阅读和审核过报告表，确认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与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充分知悉、认可其内容和结论。

三、本项目符合生态环境法律法规、相关法定规划及管理政策要求，我单位将严格按照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确定的内容和规模建设，并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严格落实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落实环境环保投入和资金来源，确保相关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标准和总量控制要求。

四、本项目将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有关规定，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或者填报排污登记表。

五、本项目建设将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并按规定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日常监督检查。在正式投产前，我单位将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向社会公开验收结果。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2026 年 05 月 27 日

编制单位责任声明

我单位河南晴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郑重声明：

一、我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

二、我单位受睢县祥盛鞋业有限公司的委托，主持编制了睢县祥盛鞋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双运动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在编制过程中，坚持公正、科学、诚信的原则，遵守有关环境影响评价法律法规、标准和技术规范等规定。

三、在编制过程中，我单位建立和实施了覆盖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全过程的质量控制制度，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并在现场踏勘、现状监测、数据资料收集、环境影响预测等环节以及报告表编制审核阶段形成了可追溯的质量管理机制。

四、我单位对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承担直接责任，并对报告表内容的真实性、客观性、全面性、规范性负责。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



2026 年 05 月 27 日

睢县祥盛鞋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双运动鞋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技术评审意见修改说明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说明	备注
1	完善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总体要求及绩效分级要求相符性分析。	已完善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总体要求及绩效分级要求相符性分析，详情见 P13-P19、P26-P27。	修改部分加下划线标出
2	细化项目建设内容，核实原辅材料消耗及理化性质表，核实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及规格、型号等参数，进一步细化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已细化项目建设内容，详情见 P34-P35；已核实原辅材料消耗及理化性质，详情见 P37；已核实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及规格、型号等参数，详情见 P36；已进一步细化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详情见 P40-P42。	
3	结合设备及车间布局，细化废气产生节点及收集方式，细化集气罩安装位置，核实风量及集气效率，核实废气产排源强及污染物排放浓度，完善废气达标排放分析；完善环保措施去除效率确定依据，强化全厂无组织控制措施。	已结合设备及车间布局，细化废气产生节点及收集方式，细化集气罩安装位置，核实风量及集气效率，核实废气产排源强及污染物排放浓度，完善废气达标排放分析，详情见 P49-P52；已完善环保措施去除效率确定依据，强化全厂无组织控制措施，详情见 P54-P55。	
4	核实废水源强；结合高噪声设备布局及源强，完善噪声影响分析；核实固体废物产生种类、性质及产生量，明确处置去向。完善危险废物暂存间建设及环境管理要求。	已核实废水源强，详情见 P38-P39；已结合高噪声设备布局及源强，完善噪声影响分析，详情见 P60-P64；已核实固体废物产生种类、性质及产生量，明确处置去向，完善危险废物暂存间建设及环境管理要求，详情见 P65-P72。	
5	核实环境监测计划，细化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明确主要环保设施及排气筒位置，完善平面布置图等相关附图附件。	已核实环境监测计划，详情见 P55；细化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详情见 P78-P79；已明确主要环保设施及排气筒位置，完善平面布置图等相关附图附件，详情见附图附件。	

已按专家意见修改完善。

专家组长：程浩

2026 年 7 月 14 日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34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44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49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78
六、结论	80
附表	81

附图

- 附图一 本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二 本项目周围环境概况图
- 附图三 商丘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图
- 附图四 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总体空间布局图
- 附图五 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产业功能布局图
- 附图六 本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 附图七 本项目车间平面布置图
- 附图八 项目现场照片

附件

- 附件 1 委托书
- 附件 2 项目备案证明
- 附件 3 营业执照
- 附件 4 厂房及办公楼闲置移交证明
- 附件 5 水性 PU 胶、处理剂、固化剂、水性喷胶、热熔胶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VOC 检测报告
- 附件 6 确认书
- 附件 7 技术评审意见及评审专家组名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睢县祥盛鞋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双运动鞋项目		
项目代码	2604-411422-04-01-568480		
建设单位联系人	王云飞	联系方式	15518600995
建设地点	河南省商丘市睢县雄安制鞋产业园北区 3 号楼		
地理坐标	(115 度 04 分 54.443 秒, 34 度 30 分 23.792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1951 纺织面料鞋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六、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19, 制鞋业 195 中“年用溶剂型处理剂 3 吨及以上的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备案上为睢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604-411422-04-01-568480
总投资（万元）	400.00	环保投资（万元）	13
环保投资占比（%）	3.25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54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 审批机关：商丘市人民政府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商丘市人民政府关于《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的批复（商政文[2025]62号） <u>注：2024年《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经河南省生态环境厅批复，2025年《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经商丘市人民政府批复。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已正式更名为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但规划内容不变。下文规划环评相关内容叙述仍为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u>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名称：《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查机关：河南省生态环境厅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豫环函[2024]93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 项目与《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相符性分析 1.1规划内容（节选） 1.1.1规划范围 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面积1227.28公顷，其中北区1133.80公顷，南区93.48公顷。四至边界：片区一：东至富民路，北至财源路，西至黄河路，南至泰山路。片区二：东至通惠渠，北至复兴路，西至中原水城南路，南至省道S213。以纺织服装（制鞋）、电子信息、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为主导产业。 本项目位于商丘市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雄安制鞋产业园北区3号楼，属于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片区一范围内。根据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总体空间布局图（附图四），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 1.1.2产业总体定位

规划设定两大主导产业为纺织服装（制鞋）产业、电子信息产业。锚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服务化”转型方向，引导传统产业向先进制造业变革，加快产业链向高附加值环节延伸，加快制造模式新变革和“材料+装备+品牌”提升，在电子与信息技术、先进制造技术、新能源与高效节能技术、环境保护新技术等高新技术上持续发力，推动纺织服装（制鞋）、电子信息、新能源装备制造三大产业集群提质发展，积极培育现代物流、农副产品加工、造纸及林木配套产业，构建“2+1+N”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产业体系。

“2”指两大主导产业：纺织服装（制鞋）产业、电子信息产业，“1”指战略性新兴产业：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

本项目为制鞋业，属于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主导产业。

1.1.3空间及产业布局

（1）空间布局结构

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空间布局结构为“三心、三轴、七片区”。

三心：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委会为主的行政综合服务核心、中国鞋都鞋服产业服务核心、科创产业核心。

三轴：即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内三条主要发展轴线，分别为鞋都路、中原水城南路、振兴路组成的南北向发展轴线和嵩山路东西向发展轴线。

七片区：即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形成的七大片区，包括北区鞋服产业园区、两个混合产业园区、电子信息及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园区、农副产品深加工产业园区、综合居住区，南区混合产业园区。

（2）产业空间布局

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分为7个产业功能片区，分别为：

鞋服产业园区：布局在开发区北区的西北部，主要发展纺织服装（制鞋）产业，积极承接国内纺织服装（制鞋）产业转移。

	电子信息及新能源机械和器材制造产业园区：布局在开发区北区的东南部，发展电子信息制造，培育新能源机械和器材制造产业。 农副产品深加工产业园区：布局在开发区北区的西部，发展农副产品深加工产业。 综合居住区：布局在开发区北区的中部，主要有北苑社区、中学、小学。安置村庄拆迁人口，提供职工配套服务，发展生产生活性服务业。 混合产业园区：共规划混合产业园三处，其中北区规划两处，南区一处。北区混合产业园布局在开发区北区的东北部和西南部。北区东北部混合产业园区发展木业加工、商贸物流、电子信息、节能环保等多种产业混合区域。西南部混合产业园区以龙升新材料等企业为核心，发展纸制品循环产业，同时发展鞋服等产业。南区混合产业园区布局在开发区南区，主要发展物流仓储、农副产品加工以及其它二类工业等产业。 本项目位于商丘市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雄安制鞋产业园北区3号楼，为制鞋项目，根据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产业功能布局图（附图五），本项目位于鞋服产业园，项目建设符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产业布局要求。 1.1.4 基础设施建设情况 （1）道路交通 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现状对外交通有 S211、S213、G343。向北连接连霍高速，向南连接商登高速。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道路骨架已经基本形成，现有主要道路有：鞋都路、中央大街、振兴路、黄河路、嵩山路、黄山路、华山路、泰山路等主干路，其他道路有恒山西路、恒山东路、聚源路、福源路、安琪路、广源路、至和路、华莹路等，内部道路大部分为新修道路，路况较好，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基础。 （2）供水设施
--	--

	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侧嵩山路黄河路西北部现有北苑水厂一座，以地下水为水源。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侧水源接自城区，北侧水源接自北苑水厂。 （3）污水处理设施 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侧现有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一座，规模4万吨/日。 （4）电力设施 为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提供电源支撑的变电站有3座，分别是110千伏董店变、恒山湖变、凤凰变，其中董店变位于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范围内。10千伏线路29条，其中专用线路7条，公用线路22条。35千伏线路4条，公用线路2条、专用线路2条。 （5）邮政电信设施 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有现状邮政物流一处。 （6）燃气设施 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鞋都路与恒山东路交叉口东北有分输站1座、天然气门站1座、高中压调压站1座，位于分输站南侧，东临现状门站，供气规模为$0.5 \times 10^4 \text{Nm}^3/\text{h}$。目前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部分道路已敷设中压A级市政主干管网，现有管网以D200、D160、D110为主。 （7）供热设施 目前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尚未实施集中供热，部分工业企业的用汽全部由自建小锅炉供应。现有的主要工业企业有食品公司、鞋服制造企业、纸制品加工、农副产品加工公司等，一般生产用汽参数为0.3~0.6MPa，温度110-190℃。 （8）环卫设施 目前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有垃圾中转站两处。 本项目用水为职工生活用水，用水量较小，由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	--

区供水设施供应；本项目以电为能源，用电由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供电设施供应；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和经隔油池处理后的食堂废水一起依托雄安制鞋产业园化粪池收集，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排放至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进一步处理。开发区能够满足本项目用电、用水、排水需求。

综上，从规划范围、产业定位、空间布局和产业布局方面分析，本项目建设符合《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

2 项目与《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相符性分析

2.1 环境准入清单

表 1-1 本项目与《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准入分析一览表

分 区	项 目 类 别	环境准入条件	本项目情况	相符 性分 析
限制 建设 区域	高压 走廊	架空电力线路保护区范围不得建设建筑物。	本项目位于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雄安制鞋产业园，项目所在区域不属于限制建设区域。	相符
	公共 绿地、 防护 绿地	禁止工业开发建设活动。		
	基础 设施 用地	严格限制进行工业开发建设活动。		
	综合 居住 区	严格限制进行工业开发建设活动，用地边界规划合理的绿化防护带。		
重点 管控 区域	空间 布局 约束 要求 基本 要求	1、禁止建设《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有效版本）》中淘汰类项目。 2、禁止建设列入《禁止用地项目目录（有效版本）》的项目。 3、禁止建设《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明确产能严重过剩行业的新增产能项目。 4、禁止建设投资强度不符合《河南省开发区新建（改建、扩建）项目控制指标及基准值》要求的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禁止建设项目。	相符

		电子信息产业	5、禁止建设不满足《电镀行业规范条件（有效版）》的项目。 6、禁止建设含有毒有害氰化物电镀工艺（电镀金、银、铜基合金及镀铜打底工艺除外）的项目。	不涉及	相符
		纺织服装（制鞋）产业	7、禁止建设使用含苯胶粘剂的制鞋项目。禁止建设含印染工艺（数码印花/喷墨印花除外）的项目。 8、禁止建设含皮革鞣制工艺的项目（退城入园除外）。	本项目不使用含苯胶粘剂，本项目不含印染工艺，不含皮革鞣制工艺。	相符
		农副产品加工、造纸及林木传统产业	9、禁止新建、扩建酒精生产线。 10、禁止新建、扩建年产2000吨（折干）及以下酵母制品。 11、禁止新建、扩建年屠宰生猪15万头及以下、肉牛1万头及以下、肉羊15万只及以下、活禽1000万只及以下的屠宰建设项目。 12、禁止新建、扩建单线5万立方米/年以下的普通刨花板、高中密度纤维板生产装置、单线3万立方米/年以下的木质刨花板生产装置、1万立方米/年以下的胶合板和细木工板生产线。 13、禁止新建化学制浆、半化学浆、化学机械浆造纸项目，控制造纸总规模为90万吨。	本项目不涉及。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1、禁止建设燃用《高污染燃料目录》（有效版本）中列出的高污染燃料的项目。 2、严格控制生产和使用高VOCs含量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项目。 3、项目堆料场需配套“三防”（防扬尘、防流失、防渗漏）设施、物料输送设备配置收尘设施。 4、含电镀项目工艺废水管线应采取地上明渠明管或架空敷设；镀铬、镍、铅、镉的电镀工段废水（包括含铬钝化、镍封、退镀工序等）及相应清洗废水应全部回用，实现零排放。 5、项目废水排放执行国家、我省行业间接排放标准或符合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收水水质，通过污水管网排入开发区	1、本项目使用电能； 2、本项目使用的热熔胶、水性喷胶、水性PU胶属于低VOCs物料，受生产工艺与产品性能限制，上述物料无法满足部分工序和产品要求。因此生产过程中不可避免使用部分溶剂型的无苯处理剂、固化剂； 3、本项目无堆料场； 4、本项目不涉及电镀； 5、本项目生活污水和经隔油池处理后的食堂废水一起依托雄安制鞋产业园化粪池收集，通过	相符

		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排水主要污染物（COD、氨氮、总磷）满足IV类水质目标要求。 6、工业涂装、表面处理等重点行业涂装、电镀等生产线应封闭设置，采用负压收集废气并配套高效的治理设施处理，污染物排放达到《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1/1951）、《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要求。 7、按照《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对VOCs物料储存、生产车间、废水处理单元、固废暂存间无组织排放废气进行收集处理。 8、区域大气环境质量PM_{2.5}、PM₁₀、O₃超标，开发区项目新增非甲烷总烃、S O₂、NO_x、VOCs污染物排放量实施等量或倍量替代。 9、符合环保及国家产业政策的“退城入园”项目，需与园区现有企业环境相容。	开发区污水管网排放至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进一步处理，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和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设计进水水质要求； 6、本项目不属于工业涂装、表面处理等重点行业； 7、本项目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有组织达标排放，能够满足相关排放标准；评价要求本项目含VOCs物料采用密闭桶装储存，废VOCs物料包装桶在危废暂存间加盖暂存，废活性炭密闭包装袋暂存，废气收集后引入生产工序VOCS治理设施处理； 8、本项目VOCs进行区域倍量替代；COD、总磷纳入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总量中； 9、本项目不属于“退城入园”项目。	
	环境 风险 防控	开发区涉及危险化学品、重金属、危险废物及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的项目，应设置三级防控体系，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的要求，制定完善的环境应急预案，并报环境管理部门备案管理，并建立“企业-园区-政府”三级环境风险应急联动机制。	评价要求，本项目按照要求进行风险防控。	相符

	资源开发利用要求	1、禁止新建涉及地下水开采的项目，开发区现有企业自备水井逐步关停，新增用水量需使用集中供水。 2、新建、改扩建项目的单位产品水耗、单位产品污染物排放量等清洁生产指标应达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 3、新建、扩建含电镀工艺的项目应满足《电镀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综合评价指数I级。 4、造纸项目清洁生产水平达到国内同行业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本项目用水采用开发区供水；项目用水量少，产污小；项目为制鞋项目，不涉及电镀工艺及造纸项目。	相符																
综上，本项目建设符合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准入条件。 2.2 评价结论 表 1-2 本项目与《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 评价结论的具体要求对照情况一览表 <table><tr><th>序号</th><th>评价结论内容</th><th>本项目情况</th><th>相符性分析</th></tr><tr><td>1</td><td>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与上位规划相协调，产业结构及空间布局基本合理，选址不涉及生态红线，区域水资源、土地资源、能源可以承载开发区规划实施，公众支持率较高。开发区选址区域环境容量支撑能力有限，规划实施中应实行深度治理和超低排放，降低各类污染物排放对环境的影响，提高环境容量利用效率，确保不突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限，在落实此次规划环评提出的重点行业发展规模控制、空间布局优化、环境保护对策、环境准入要求及有关优化调整建议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开发区发展规划可行。</td><td>本项目位于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片区一范围内，符合开发区产业布局规划，通过分析，本项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td><td>相符</td></tr></table> 综上，本项目建设符合《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评价结论的要求。 2.3 审查意见 表1-3 本项目与《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查意见的具体要求对照情况一览表 <table><tr><th>序号</th><th>规划优化调整和实施意见</th><th>本项目情况</th><th>相符性分析</th></tr><tr><td>1</td><td>（一）坚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规划应贯彻生态优先、绿色低碳、集约高效的绿色发展、协调发展理念，根据国家、省发</td><td>本项目位于商丘市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雄安制鞋产业园</td><td>相符</td></tr></table>					序号	评价结论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分析	1	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与上位规划相协调，产业结构及空间布局基本合理，选址不涉及生态红线，区域水资源、土地资源、能源可以承载开发区规划实施，公众支持率较高。开发区选址区域环境容量支撑能力有限，规划实施中应实行深度治理和超低排放，降低各类污染物排放对环境的影响，提高环境容量利用效率，确保不突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限，在落实此次规划环评提出的重点行业发展规模控制、空间布局优化、环境保护对策、环境准入要求及有关优化调整建议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开发区发展规划可行。	本项目位于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片区一范围内，符合开发区产业布局规划，通过分析，本项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相符	序号	规划优化调整和实施意见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分析	1	（一）坚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规划应贯彻生态优先、绿色低碳、集约高效的绿色发展、协调发展理念，根据国家、省发	本项目位于商丘市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雄安制鞋产业园	相符
序号	评价结论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分析																	
1	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与上位规划相协调，产业结构及空间布局基本合理，选址不涉及生态红线，区域水资源、土地资源、能源可以承载开发区规划实施，公众支持率较高。开发区选址区域环境容量支撑能力有限，规划实施中应实行深度治理和超低排放，降低各类污染物排放对环境的影响，提高环境容量利用效率，确保不突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限，在落实此次规划环评提出的重点行业发展规模控制、空间布局优化、环境保护对策、环境准入要求及有关优化调整建议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开发区发展规划可行。	本项目位于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片区一范围内，符合开发区产业布局规划，通过分析，本项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相符																	
序号	规划优化调整和实施意见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分析																	
1	（一）坚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规划应贯彻生态优先、绿色低碳、集约高效的绿色发展、协调发展理念，根据国家、省发	本项目位于商丘市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雄安制鞋产业园	相符																	

		展战略，以环境质量改善为核心，进一步优化开发区的产业结构、发展规模、用地布局等，做好与区域“三线一单”成果的协调衔接，实现开发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目标。	北区3号楼，符合开发区产业布局及用地规划，符合“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	
2		（二）加快推进产业转型 开发区应遵循循环经济理念，积极推进产业技术进步和开发区循环化改造；入区新、改、扩建项目应实施清洁生产，单位产品水耗、单位产品污染物排放量等清洁生产指标应达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确保产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	本项目实施清洁生产，生产工艺、设备、污染治理技术，以及单位产品水耗、单位产品污染物排放量等能够达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	相符
3		（三）优化空间布局严格空间管控 进一步加强与国土空间规划的衔接，保持规划之间协调一致；做好规划控制和绿化隔离带建设，在综合居住区周边设置绿化隔离带，加强对开发区及周边生活区的防护，确保开发区产业布局与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安全相协调。	本项目位于雄安制鞋产业园，符合开发区产业布局规划，距离周边集中居住区较远，项目采取污染治理设施后，项目运行对居民区影响较小。	相符
4		（四）强化减污降碳协同增效 根据国家和河南省关于挥发性有机物等大气和水、土壤污染防治相关要求，严格执行相关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及特别排放限值；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新增污染物排放指标应做到“等量或倍量替代”；结合碳达峰目标，强化碳评价及减排措施，确保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本项目废气、生活污水采取污染治理设施处理后均能够满足相关排放标准；厂区分区防渗，采取相关污染防治措施，对区域地下水、土壤影响较小。	相符
5		（五）严格落实项目入驻要求 严格落实《报告书》生态环境准入要求，鼓励符合开发区功能定位、国家产业政策鼓励的项目入驻；禁止建设使用含苯胶粘剂的制鞋项目和含鞣制工艺（退城入园除外）的制鞋项目；禁止新建、扩建酒精生产线；禁止入驻含印染工序（数码印花/喷墨印花除外）的项目；根据区域水环境质量改善情况，量承载力而行，适度发展造纸等行业，禁止新建化学制浆、半化学浆、化学机械浆造纸项目。	本项目建设符合生态环境准入条件，符合开发区功能定位，属于国家产业政策允许类项目；项目不使用含苯胶粘剂，不含鞣制工艺，不含印染工序。	相符
6		（六）加快开发区环境基础设施建设 建设完善集中供水、排水、供热等基础设施；加快推进睢县第三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及污水管网建设，确保企业外排废水全部有效收集；加快推进区域污水处理厂尾水人工湿地建设，经湿地处理后出水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20）中IV类标准，其他因子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排放标准，并提高水资源利用率，减少废水排放；园区固废应有安全可行的处理处置措施，不得随意弃置，危险固废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收集、	本项目采用开发区供水；项目生活污水和经隔油池处理后的食堂废水一起依托雄安制鞋产业园化粪池收集，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排放至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进一步处理；本项目使用开发区供电；产生的固废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收集、贮存、转运、	相符

		贮存、转运、处置，确保 100%安全处置。	处置，能够得到 100%合理安全处置。	
	7	（七）建立健全生态环境监管体系 统筹考虑区内污染防治、生态恢复与建设、环境风险防范、环境管理等事宜，建立健全开发区环境监督管理、区域环境风险防范体系和联防联控机制，提升开发区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响应能力，加快环境风险预警体系建设，建立有效的导流、拦截、降污等措施，切实防范事故废水进入外环境。加强事故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体系，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加强开发区内重要风险源的管控和风险应急，有计划地组织应急培训和演练，全面提升开发区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响应能力，保障区域环境安全；建立完善包括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等环境要素的监控体系，健全大气污染物自动监测体系，做好长期跟踪监测与管理，并根据监测评估结果适时优化调整开发区发展规划。	本项目不涉及。	/
	8	（八）适时开展环境影响跟踪评价 在规划实施过程中，适时开展环境影响跟踪评价，跟踪规划环评成果落实情况，对规划进行相应的调整和改进；规划内容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新一轮修编时，应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不涉及。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中相关规定。			
其他符合性分析	1 产业政策合理性 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7号，2024.2.1施行），本项目不属于鼓励、限制、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本项目已在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备案（见附件2），项目代码为：2604-411422-04-01-568480。 2 本项目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符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成果（2023 年版）》（2024 年 2 月 1 日）、《商丘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2025 年版）》及“河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应用平台”的要求，坚持保护优先，突出分区管控，实时动态管理，结合河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应用平台对“生态			

	环境分区管控”相关内容进行动态更新，判定本项目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相符性。 2.1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位于商丘市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雄安制鞋产业园北区3号楼，根据河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应用平台查询结果图，项目所在地不在睢县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2.2 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根据睢县基本污染物常规监测数据统计分析，评价区域内睢县2024年大气环境中SO₂、NO₂年平均浓度、24h第98百分位数浓度、CO_{24h}第95百分位数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过渡阶段二级标准；PM₁₀、PM_{2.5}年平均浓度、24h第95百分位数浓度、O₃8h平均第90百分位数浓度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过渡阶段二级标准，睢县2024年环境空气质量为不达标区，超标因子主要为PM_{2.5}、PM₁₀、O₃； 目前睢县正在实施《商丘市2026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商丘市2026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商丘市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的函，通过实施一系列措施可有效改善当地区域环境空气质量。 本项目实施后，各工序产生的废气经有组织收集及处理措施处理后均可达标排放；生活污水和经隔油池处理后的食堂废水一起依托雄安制鞋产业园化粪池收集，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排放至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进一步处理；生产设备经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噪，项目东、南、西厂界昼间噪声贡献值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昼间65dB（A））要求，项目北厂界昼间噪声贡献值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昼间70dB（A））要求；产生的固废经合理的收集、处置。采
--	---

取相关措施后，对周围环境空气、水环境、声环境等影响较小，不会降低现有的环境质量。

2.3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使用电能，不属于高耗能企业，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本项目用水由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供水管网供给，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用水量较小，给水系统能够满足本项目生产及生活用水需求，不超过水资源利用上线；本项目位于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租赁现有空置厂房，用地为工业用地，符合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不会对区域土地资源利用造成负面影响。项目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2.4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1) 与河南省重点区域-商丘市生态环境管控要求相符性

根据《关于公布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成果（2023年版）的通知》，河南省重点区域-商丘市生态环境管控要求见下表。

表 1-4 河南省重点区域-商丘市生态环境管控要求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分析
空间布局约束	1.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落实《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 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施意见》中关于空间布局约束的相关要求。	本项目为 C1951 纺织面料鞋制造，不属于“两高”项目。不属于原则上禁止新建项目，满足空间布局约束要求。	相符
	2.严控磷铵、电石、黄磷等行业新增产能，禁止新建用汞的（聚）氯乙烯产能，加快低效落后产能退出。	本项目不涉及。	/
	3.原则上禁止新建企业自备燃煤机组，有序关停整合 30 万千瓦以上热电联产机组供热合理半径范围内的落后燃煤小热电机组（含自备电厂）。	本项目不涉及。	/
	4.优化危险化学产品生产布局，禁止在化工园区外新建、扩建危险化学产品生产项目。新建危险化学产品生产项目必须进入通过认定的一般或较低安全风险的化工园区（与其他行业生产装置配套建设的项目除外）。	本项目不涉及。	/

		5.新建、扩建石化项目不得位于黄河干支流岸线管控范围内等法律法规明令禁止的区域，尽可能远离居民集中区、医院、学校等环境敏感区。	本项目不涉及。	/
		6.严格采矿权准入管理，新建露天矿山项目原则上必须位于省级矿产资源规划划定的重点开采区内，鼓励集中连片规模化开发。	本项目不涉及。	/
	污染物排放管控	1.落实超低排放要求、无组织排放特别控制要求。	项目按照《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对VOCs废气进行收集处理有组织达标排放。	相符
		2.聚焦夏秋季臭氧污染，推进挥发性有机物和氮氧化物协同减排。以石化、化工、涂装、医药、包装印刷、油品储运销等行业领域为重点，推进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实施原辅材料和产品源头替代工程。	本项目使用的热熔胶、水性喷胶、水性PU胶属于低VOCs物料，受生产工艺与产品性能限制，上述物料无法满足部分工序和产品要求。因此生产过程中不可避免使用部分溶剂型的无苯处理剂、固化剂。	相符
		3.全面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中重型柴油货车；推进大宗货物“公转铁”“公转水”。	本项目按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制鞋行业绩效引领性指标要求进行建设，运输方式满足绩效引领性指标排放限值要求。	相符
		4.全面推广绿色化工制造技术，实现化工原料和反应介质、生产工艺和制造过程绿色化，从源头上控制和减少污染。	本项目使用的热熔胶、水性喷胶、水性PU胶属于低VOCs物料，受生产工艺与产品性能限制，上述物料无法满足部分工序和产品要求。因此生产过程中不可避免使用部分溶剂型的无苯处理剂、固化剂。	相符
		5.推行农业绿色生产方式，协同推进种植业、养殖业节能减排与污染治理；推广生物质能、太阳能等绿色用能模式，加快农业及农产品加工设施等可再生能源替代。	本项目不涉及。	/

环境 风险 防控	1.对无法实现低 VOCs 原辅材料替代的工序，在保证安全情况下，应在密闭设备、密闭空间作业或安装二次密闭设施。	本项目使用的热熔胶、水性喷胶、水性 PU 胶属于低 VOCs 物料，受生产工艺与产品性能限制，上述物料无法满足部分工序和产品要求。因此生产过程中不可避免使用部分溶剂型的无苯处理剂、固化剂。运营生产均在封闭车间内进行，有机废气产生环节设置集气和污染治理设施，废气有组织达标排放。	相符								
	2.矿山开采、选矿、运输过程中，应采取相应的防尘措施，化学矿、有色金属矿石及产品堆场应采取“三防”措施。	本项目不涉及。	/								
	3.加强空气质量预测预报能力，完善联动应急响应体系，强化区域联防联控。	本项目不涉及。	/								
资源 利用 效率	1.严格合理控制煤炭消费，“十四五”期间完成省定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目标。	本项目以电为能源，不使用煤炭。	相符								
	2.到 2025 年，吨钢综合能耗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本项目不涉及。	/								
	3.到 2025 年，钢铁、石化化工、有色金属、建材等行业重点产品能效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比 2020 年下降 13.5%。	本项目不涉及。	/								
（2）与《商丘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2025 版）相符性 根据《商丘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2025 版），商丘市生态环境总体准入要求见下表。 表 1-5 《商丘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2025 版）中商丘市生态环境总体准入要求 <table><tr><td>管控类别</td><td>管控要求</td><td>本项目情况</td><td>相符性分析</td></tr><tr><td>空间布局约束</td><td>1、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内新建、扩建对水体污染严重的建设项目。</td><td>本项目位于睢县雄安制鞋产业园北区3号楼（位于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内），距离本项目最近的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为董店乡北苑水厂地下水井群，距离</td><td>相符</td></tr></table>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分析	空间布局约束	1、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内新建、扩建对水体污染严重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位于睢县雄安制鞋产业园北区3号楼（位于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内），距离本项目最近的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为董店乡北苑水厂地下水井群，距离	相符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分析								
空间布局约束	1、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内新建、扩建对水体污染严重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位于睢县雄安制鞋产业园北区3号楼（位于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内），距离本项目最近的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为董店乡北苑水厂地下水井群，距离	相符								

			约2.99km,项目不在饮用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	
		2、原则上禁止新增钢铁、电解铝、氧化铝、水泥熟料、平板玻璃（光伏压延玻璃除外）、传统煤化工（含甲醇）、焦化、铝用炭素、含烧结工序的耐火材料和砖瓦制品等行业产能，合理控制煤制油气产能规模。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原则上不再设立新的化工园区，确需新设的，须经省联席会议会商同意后报省政府审定；承接列入国家或省级相关规划的化工项目应经省联席会议同意，项目投产前化工园区应通过认定。	本项目C1951纺织面料鞋制造，不属于钢铁、电解铝、氧化铝、水泥熟料、平板玻璃（光伏压延玻璃除外）、传统煤化工（含甲醇）、焦化、铝用炭素、含烧结工序的耐火材料和砖瓦制品等行业。项目建设符合生态环境准入条件，符合开发区功能定位，属于国家产业政策允许类项目；严格执行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制度。	相符
		3、严禁不符合我市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现有以“两高”行业为主导产业的园区规划环评应增加碳排放情况与减排潜力分析，推动园区绿色低碳发展。新建、改建、扩建“两高”项目须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满足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碳排放达峰目标、相关规划环评和相应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环评文件审批原则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相符
		4、限制开采高硫高灰煤。重点勘查开采地热等矿产。禁止开采风化壳型超贫磁铁矿、石煤、可耕地砖瓦用粘土、风化壳型砂矿等矿产。	本项目不涉及。	/
		5、全市范围内禁止制造、进口、销售和注册登记国五（不含）以下排放标准的柴油车。全市原则上不再办理使用登记和审批35蒸吨/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全面淘汰退出达不到标准的落后产能和达标企业。实施重污染企业退城搬迁，加快城市建成区、人群密集区、重点流域的重污染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等环境风险大的企业搬迁改造、关停退出，推动实施一批水泥行业、化工、商砼企业等重污染企业退城工程。	项目建设符合生态环境准入条件，符合开发区功能定位，属于国家产业政策允许类项目；严格执行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制度。本项目不涉及锅炉，不属于重污染企业。	
		6、加强对黄河故道沿线湿地保护与生态修复，统筹推进沿线生态防护林建设，建设生态修复和生物多样性保护样板带。惠济河、涡河、大沙河、包河、浍河、沱河、王引河七条主要河流，实施流域水系治理和沿线林带生态修复，形成保障生态网络安全的河流生态廊道。	本项目生活污水和经隔油池处理后的食堂废水一起依托雄安制鞋产业园化粪池收集，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排放至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进一步处理达	相符

			标后排入惠济河。	
		7、狠抓生态保护修复持久战。建立引黄项目常态化监管机制，严把引黄项目准入关，防范违规新上引黄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	/
		8、国家和省级湿地公园保护范围内禁止下列行为：开（围）垦、排干自然湿地，永久性截断自然湿地水源；擅自填埋自然湿地，擅自采砂、采矿、取土；排放不符合水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工业废水、生活污水及其他污染湿地的废水、污水，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固体废物；过度放牧或者滥采野生植物，过度捕捞或者灭绝式捕捞，过度施肥、投药、投放饵料等污染湿地的种植养殖行为；其他破坏湿地及其生态功能的行为。	本项目选址不在国家和省级湿地公园保护范围内。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9、新、改、扩建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要满足当地总量减排要求。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VOCs 排放满足总量减排要求，	相符
		10、区域环境空气、地表水环境质量不能满足环境功能区划标准时，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实行区域削减。	VOCs 实行区域倍量削减。	相符
		11、以现有污水处理厂为基础，科学布局污水再生利用设施，推行再生水用于生态补水、工业生产和市政杂用等。坚持减量化、稳定化、无害化、资源化，推进污泥无害化处置和资源化利用，新建污水处理厂必须有明确的污泥处置途径。城市建成区、开发区、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设计出水标准达到或优于《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设计。	本项目不涉及。	/
		12、新、改、扩建涉重金属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应遵循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减量替代”原则；开展砖瓦、钢铁、有色等重点行业企业提标改造和污染深度治理，严格排污许可管理，推动工业企业绿色发展转型；强化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推广大型燃煤电厂热电联产改造，充分挖掘供热潜力，有序淘汰供热管网覆盖范围内的燃煤锅炉和散煤。加大落后燃煤锅炉和燃煤小热电退出力度，推动工业余热、电厂余热、清洁能源等替代煤炭供热供汽；以钢铁、焦化、铸造、建材、有色、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电镀、制革、造纸、纺织印染、农副食品加工等行业为重点，开展全流程清洁化、循环化、低碳化改造；推进涂装类、化工类等产业集群分类治理，开展重点行业清洁生产和工业废水资源化利用改造。深化重点行业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深化垃圾焚烧发电、生物质发电废气提标治理。严格控制铸造、铁合金、焦化、水泥、建材、耐火材料、有色金属等行业物料存储、运输及生产工艺过程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不涉及。	/
		13、实施大型规模化养殖场大气氨减排工程，开展清洁养殖工艺、氨气处理工艺、粪肥资源化利	本项目不涉及。	/

环境 风险 防控	用等试点项目；强化全市各级政府秸秆禁烧主体责任，推动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常态化。		
	14、有色金属冶炼、铅酸蓄电池、石油加工、化工、电镀、制革和危险化学产品生产、储存、使用等企业在拆除生产设施设备、污染治理设施时，要按照国家企业拆除活动污染防治的技术规定，事先制定包括应急措施在内的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明确残留污染物清理和安全处置措施，报县级生态环境部门、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备案并技术评审。	本项目不涉及。	/
	15、鼓励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因地制宜实施管道化、密闭化改造，重点区域防腐防渗改造，物料、污水、废气管线架空建设和改造，从源头上防范土壤污染。	本项目生产车间属于四层建筑，处理剂、胶粘剂等 VOC 物料的使用均不在车间 1 层，车间设置有一般防渗，危废间、调胶房设置重点防渗。	相符
	16、完善平战结合、区域联动的环境应急监测体系，提升跨区域应急监测支援效能。加强跨区域流域应急物资储备，加快推进储备库建设，建立信息管理系统，健全多层级、网络化储备体系。建立健全跨市河流上下游突发水污染事件联防联控机制，加强部门应急联动，形成突发水环境应急处理处置合力。	评价要求企业投产前按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采取必要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相符
	17、加强涉危险废物涉重金属企业、化工园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及区域环境风险调查评估，实施分类分级风险管控。协同推进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污染综合防治、风险防控与生态恢复。	本项目危险废物在危废间暂存，定期交有资质单位拉走处理。	相符
	18、聚焦铅、汞、镉等重金属污染物，研究推进重金属全生命周期环境管理，深入推进重点河湖库、饮用水水源地、农田等环境敏感区域周边涉重金属企业污染综合治理；实行危险化学品全过程监管，运用信息技术，加强对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贮存、运输、使用、处置的全过程监管，建立危险化学品全生命周期安全监管信息共享与追溯系统。加强新化学物质生态环境准入管理，防范化学物质的生态环境风险。完成重点地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全面提升尚未搬迁企业安全风险防范能力，加强日常监管，确保环境安全事故零发生。禁止在国家湿地公园、大运河和黄河故道等重点区域、流域岸线 1 公里范围内布局新建重化工、纸浆制造、印染等存在环境风险的项目。鼓励现有工业项目、化工项目分别搬入高新技术开发区和化工园区。	本项目不涉及。	/
	19、持续更新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地块名录，严格准入管理。未依法完成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和风险评估的地块，不得开工建设与风	项目选址不在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地块名录。	相符

		险管控和修复无关的项目。加强建设用地规划、出让、转让、用途变更、收回、续期等环节监管，确保土壤环境保护相关政策要求得到落实。加强暂不开发利用污染地块生态管控，确需开发利用的，依法实施管控修复，优先规划用于拓展生态空间。对暂不开发利用的地块要制定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方案，划定管控区域，建立标识、发布公告，定期组织开展土壤环境监测。			
资源利用效率		20、十四五期间，全市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完成国家、省下达目标要求。全市能耗增量控制目标控制完成国家、省下达目标要求。	本项目以电为能源，不使用煤炭。	相符	
		21、2025 年，全市用水总量、万元生产总值用水量较 2020 年下降、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 2020 年下降等主要指标达到省定目标。严控地下水开发强度，压减地下水超采量。浅层地下水以其可开采量为约束条件，逐步压减开采量，实现采补平衡。深层地下水开采严格控制，原则上仅作为战略储备水源或应急水源，在特枯年或连续枯水年适量开采。	本项目用水由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供水系统提供，且项目用水量较少。	相符	
		22、以钢铁、焦化、铸造、建材、有色、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电镀、制革、造纸、纺织印染、农副食品加工等行业为重点，开展全流程清洁化、循环化、低碳化改造。健全能源管理体系，支持企业建设能碳一体化智慧管控中心。推进涂装类、化工类等产业集群分类治理，开展重点行业清洁生产和工业废水资源化利用改造。	本项目不涉及。	/	
		23、实行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用地制度，强化土地资源开发利用管理，提高土地集约化利用程度和建设用地利用效率，内部挖潜解决新增建设用地。	本项目用地属于工业用地。	相符	
（3）与睢县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根据在河南省生态环境厅业务信息系统“河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应用平台”查询结果可知，本项目所在地环境管控单元名称为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控分类为重点，环境管控单元编码为：ZH41142220001、水环境管控分区编码为：YS4114222210302、大气环境管控分区编码为YS4114222310001。 表 1-6 本项目与“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环境管控单元”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分类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分析

	ZH411 422200 01	睢县 先进 制造 业开 发区	重 点	空间 布局 约束	1、原则上禁止新增钢铁、电解铝、氧化铝、水泥熟料、平板玻璃（光伏压延玻璃除外）、传统煤化工（含甲醇）、焦化、铝用炭素、含烧结工序的耐火材料和砖瓦制品等行业产能。新建“两高”项目应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满足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相关规划环评和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环评审批原则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钢铁、电解铝、氧化铝、水泥熟料、平板玻璃（光伏压延玻璃除外）、传统煤化工（含甲醇）、焦化、铝用炭素、含烧结工序的耐火材料和砖瓦制品等行业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相符
					2、禁止不符合规划或规划环评要求的项目入驻。	本项目为制鞋项目，为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主导产业，符合开发区规划和规划环评要求。	相符
					3、严格落实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要求，规划调整修编时应同步开展规划环评。	/	/
					4、鼓励园区造纸企业实施升级改造，提升清洁生产水平。鼓励承接退城入园项目，退城入园项目必须与园区现有企业环境相容。	本项目不属于造纸企业、不属于退城入园项目。	相符
					5、鼓励能够延长开发区产业链条的，符合开发区功能定位的项目入驻。鼓励处理园区内工业固废、危险废物的项目入驻。	本项目为制鞋项目，为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主导产业，符合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功能定位。	相符
			污 染 物 排 放 管 控		1、区域环境空气、地表水环境质量不能满足环境功能区划标准时，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实行区域削减。	本项目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能满足功能区划标准，区域环境空气不能满足功能区划标准，VOCs排放实行区域倍量削减。	相符
					2、禁止涉重企业含重金属废水进入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园区集中供热工程建成并投入运行后，原则上禁止企业新建备用燃气锅炉（集中供热能力不能满足需求时除外），在用的燃气锅炉转为备用。	本项目生活污水不含重金属；本项目使用电能，不涉及锅炉。	相符

				3、“两高”项目应按照《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要求，依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制定配套区域污染物削减方案，采取有效的污染物区域削减措施，腾出足够的环境容量。耗煤项目还应严格按照规定采取煤炭消费减量替代措施，不得使用高污染燃料作为煤炭减量替代措施。已出台超低排放要求的“两高”行业建设项目应满足超低排放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建设，项目使用电能，不使用高污染燃料。	相符
				4、加快城市建成区的重点污染企业退城搬迁。强化企业搬迁改造安全环保管理，加强腾退土地用途管制、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	本项目不属于“退城入园”项目。	相符
				5、新能源机械、器材制造、制鞋业等涉 VOCs 行业大力推动低（无）VOCs 原辅材料生产和替代，将全面使用符合国家要求的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的企业纳入正面清单和政府绿色采购清单。通过使用水性、粉末、高固体分、无溶剂、辐射固化等低 VOCs 含量的涂料，水性、辐射固化、植物基等低 VOCs 含量的油墨，水基、热熔、无溶剂、辐射固化、改性、生物降解等低 VOCs 含量的胶粘剂，以及低 VOCs 含量、低反应活性的清洗剂等，替代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从源头减少 VOCs 产生。	本项目使用的热熔胶、水性喷胶、水性 PU 胶属于低 VOCs 物料，受生产工艺与产品性能限制，上述物料无法满足部分工序和产品要求。因此生产过程中不可避免使用部分溶剂型的无苯处理剂、固化剂。	相符
				6、开发区内企业废水实现全收集、全处理。排入开发区集中污水处理厂的企业废水执行国家、我省行业间接排放标准或符合污水处理厂的收水要求。集中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设计出水标准优于《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设计。	本项目生活污水和经隔油池处理后的食堂废水一起依托雄安制鞋产业园化粪池收集，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排放至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进一步处理。	相符

			环境 风险 防 控	1、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落实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处置能力，建立“企业-园区-政府”三级环境风险应急联动机制。	评价要求企业投产前按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加强落实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	相符				
				2、有色金属冶炼、铅酸蓄电池、石油加工、化工、电镀、制革和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使用等企业在拆除生产设施设备、污染治理设施时，要事先制定残留污染物清理和安全处置方案。	本项目不属于有色金属冶炼、铅酸蓄电池、石油加工、化工、电镀、制革和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使用等企业。	相符				
				3、危险废物应有安全可行的处理处置措施，不得随意弃置，危险废物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收集、贮存、转运、处置，确保 100%安全处置。	本项目产生的危废分类收集后在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要求建设单位产生的危险废物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收集、贮存、转运、处置，确保 100%安全处置。	相符				
				资源 利 用 效 率 要 求	1、企业应不断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新改扩建项目的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本项目清洁生产可以达到国内先进企业水平。	相符			
					2、企业、园区应加大污水回用力度，建设再生水回用配套设施，提高再生水利用率。	本项目生活污水和经隔油池处理后的食堂废水一起依托雄安制鞋产业园化粪池收集，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排放至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进一步处理。	相符			
					3、在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除依现行政策可保留的燃煤锅炉及原料用煤企业）	本项目使用电能。	相符			
				表 1-7 本项目与“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水环境管控单元”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环境 管 控 单 元 编 码	环境 管 控 单 元 名 称	管 控 分 类	要 求		本 项 目 情 况	相 符 性 分 析
				YS411 422221 0302	睢县 先进 制造 业开	重 点	空间 布局	1、原则上禁止新增钢铁、电解铝、氧化铝、水泥熟料、平板玻璃（光伏压延玻璃除外）、传统煤化工（含甲醇）、焦化、铝用炭素、含烧结工序的耐火材料和砖瓦制	本项目不属于钢铁、电解铝、氧化铝、水泥熟料、平板玻璃（光伏压延玻璃除外）、传统煤化工（含	相符

	发区		约束	品等行业产能。	甲醇）、焦化、铝用炭素、含烧结工序的耐火材料和砖瓦制品等行业项目。			
				2、禁止不符合规划或规划环评要求的项目入驻。	本项目为制鞋项目，为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主导产业，符合开发区规划和规划环评要求。	相符		
				3、鼓励园区造纸企业实施升级改造，提升清洁生产水平。鼓励承接退城入园项目，退城入园项目必须与园区现有企业环境相容。	本项目不属于造纸企业、不属于退城入园项目。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1、开发区内企业废水必须实现全收集、全处理。	本项目生活污水和经隔油池处理后的食堂废水一起依托雄安制鞋产业园化粪池收集，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排放至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进一步处理；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桶内暂存，每天由环卫部门拉走处理。	相符		
				2、开发区要配备完善的污水处理厂、垃圾集中处理等设施。		相符		
				3、污水集中处理设施要实现管网全配套，并安装自动在线监控装置。污水处理厂排水必须达到一级 A 排放标准或地方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1、规范园区建设，对涉重行业企业加强管理，建立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风险防控体系和长效监管机制。	本项目属于制鞋业，不属于涉重行业。	相符		
				2、有色金属冶炼、铅酸蓄电池、石油加工、化工、电镀、制革和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使用等企业在拆除生产设施设备、污染治理设施时，要事先制定残留污染物清理和安全处置方案。	本项目不属于有色金属冶炼、铅酸蓄电池、石油加工、化工、电镀、制革和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使用等企业。	相符		
			表 1-8 本项目与“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大气环境管控单元”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分类	要求		相符性分析
			YS4114222310001	睢县先进制造业开	重点	空间布局	1、新建“两高”项目应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满足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相关规划环评和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环评审批原则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发区		约 束	2、鼓励园区造纸企业实施升级改造，提升清洁生产水平。鼓励承接退城入园项目，退城入园项目必须与园区现有企业环境相容。	本项目不属于造纸企业、不属于退城入园项目。	相符
				3、鼓励能够延长开发区产业链条的，符合开发区功能定位的项目入驻。鼓励处理园区内工业固废、危险废物的项目入驻。	本项目为制鞋项目，为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主导产业，符合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功能定位。	相符
			污 染 物 排 放 管 控	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采取调整能源结构、加强污染治理、超低改造等措施，严格控制大气污染物的排放。	本项目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能满足功能区划标准，区域环境空气不能满足功能区划标准，VOCs排放实行区域倍量削减。项目污染物经处理设施处理后均能够达标排放。	相符
			环 境 风 险 防 控	加快环境风险预警体系建设，严格危险化学品管理；健全环境风险防控工程，建立企业、产业集聚区区和周边水系环境风险防控体系	评价要求企业投产前按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加强落实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	相符
			资 源 利 用 效 率 要 求	集聚区应实施集中供热、供气，进一步优化能源结构，逐步拆除区内企业自备锅炉。	本项目不涉及锅炉。	相符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要求。						
3 本项目与《商丘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商政[2024]7号）相符性分析						
表 1-9 本项目（商政[2024]7号）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文件相关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分析
二、优化产业结构，促进产业绿色发展						
1	（一）严把环境准入。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上马。禁止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氧化铝、煤化工、铝用炭素、烧结砖瓦、铅锌冶炼等行业产能。新（改、				本项目属于运动鞋制造项目，不属于禁止建设项目，项目商丘市睢县高新技术	相符

	扩)建项目严格落实国家和省产业规划、产业政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产能置换、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污染物排放区域削减、碳排放达峰目标等相关要求,原则上采用清洁运输方式(清洁运输比例不小于80%)。严格执行有关行业产能置换政策,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改扩建项目一般应达到大气污染防治绩效A级(引领性)水平或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统筹落实国家“以钢定焦”有关要求,研究制定焦化行业产能退出实施方案。	产业开发区雄安制鞋产业园北区3号楼,用地为工业用地,符合开发区规划。本项目属于国家及河南省重点行业,能够满足绩效A级(引领性)水平。	
六、强化多污染物减排,切实降低排放强度			
2	(一)加快实施低VOCs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全面排查使用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原辅材料的企业,摸清涉VOCs产品类型、原辅材料使用量,建立清单台账,指导企业制定低VOCs原辅材料替代计划。工程机械制造、家具制造、钢结构、包装印刷、制鞋、人造板及其他含涂装工序行业,按照“可替尽替、应代尽代”的原则,完成低VOCs原辅材料替代。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全面推广使用低VOCs含量涂料和胶粘剂,除特殊功能要求外,室外构筑物防护和城市道路交通标志基本使用低VOCs含量涂料。城市建成区严格控制生产和使用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建设项目。原辅材料VOCs含量应满足低VOCs原辅材料含量限值。对完成原辅材料替代的企业纳入“白名单”管理,在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实施自主减排。	本项目使用的热熔胶、水性喷胶、水性PU胶属于低VOCs物料,受生产工艺与产品性能限制,上述物料无法满足部分工序和产品要求。因此生产过程中不可避免使用部分溶剂型的无苯处理剂、固化剂,不使用清洗剂。	相符
3	(二)深化VOCs无组织排放整治。动态更新有机废气收集设施、泄漏检测与修复(LDAR)、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有机液体装卸、敞开液面清单台账,实施含VOCs物料全方位、全链条、全环节密闭管理,对达不到无组织排放治理要求的实施限期治理;对重点产生VOCs的工序、设备,在保证安全生产前提下,进行二次密闭,做到废气“应收尽收”,达标排放。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行业优先采用密闭设备、在密闭空间中操作等方式收集无组织废气,并保持负压运行。采用集气罩、侧吸风等方式收集无组织废气的,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控制风速不低于0.3米/秒;鼓励使用推拉式等硬质围挡进行封闭,尽可能缩小集气罩和污染源点的距离。载有气	本项目鞋面过胶、烫头、喷胶,成型工序调胶、刷处理剂、刷胶、粘合工序有机废气经集气装置收集后通过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通过25m高排气筒排放,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控制风速不低于0.3米/秒。热熔胶、水性喷胶、水性PU胶等VOCs物	相符

	态、液态VOCs物料的设备与管线组件密封点大于等于1000个的企业，按照技术规范和检测频次要求，开展LDAR工作，建立电子台账记录。所有VOCs储罐完成高效、低泄漏的储罐呼吸阀、紧急泄压阀更换，并定期进行检修维护。产生含VOCs废水的企业，采取密闭管道等措施逐步替代地漏、沟、渠、井等敞开式集输方式，减少VOCs无组织排放。	料采用密闭包装桶存放。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商丘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2024年7月31日）中相关要求。 4 本项目与《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制鞋工业，根据《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制鞋工业制定有绩效引领性指标。 表1-10 本项目与《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制鞋工业绩效引领性指标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引领性指标	引领性指标具体内容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分析
原辅材料	1.水基型、热熔型胶粘剂占胶粘剂总量的30%以上，或不使用各类胶粘剂和处理剂； 2.胶粘剂符合《鞋和箱包用胶粘剂》（GB19340-2014）和《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33372-2020）要求； 3.清洗剂符合《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38508-2020）要求。	<u>1.本项目水基型、热熔型胶粘剂占胶粘剂总量的100%。</u> 2.本项目使用的胶粘剂符合《鞋和箱包用胶粘剂》（GB19340-2014）和《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33372-2020）要求。 3.本项目不使用清洗剂。	相符
污染治理技术	主要产污环节废气收集后，有机废气采用生物法、低温等离子、吸附等组合工艺处理，含尘废气采用袋式除尘器或静电除尘工艺处理。	本项目产污工序有机废气经集气装置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有组织达标排放。	相符
排放限值	NMHC排放浓度不高于40mg/m ³ ，PM排放浓度不高于20mg/m ³ ，其余各项污染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排放限值要求，并满足相关地方排放标准要求。	根据下述计算，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浓度低于40mg/m ³ ；其余各项污染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排放限值要求，并满足相关地方排放标准要求。	相符

	无组织排放		1.冷粘、硫化、注塑、模压、线缝工艺单元涉及的主要产污环节（合布、丝网印刷、刷胶粘剂、刷处理剂、帮底起毛、喷光、鞋底生产、硫化、原料搅拌、注塑、橡胶注塑、模压等）产生的含尘和有机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废气排至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2.胶粘剂、处理剂、清洗剂、油墨等存储于密闭的容器、包装袋、储罐、储库、料仓中；盛装VOCs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存放于室内；盛装含VOCs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在非取用状态时应加盖、封口，保持密闭； 3.工艺过程产生的VOCs废料（渣、液）存放于密闭容器或包装袋中；盛装过含VOCs物料的废包装容器加盖密闭； 4.生产车间封闭。	1.本项目产污工序有机废气经集气装置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有组织达标排放。 2.本项目使用的各种辅剂存储于密闭的包装桶内，存放于车间并分区暂存，在非取用状态时加盖、封口，保持密闭；<u>项目刷胶是将胶水倒入刷胶机合盖密闭，胶水通过刷胶机的软管流入刷胶机毛刷进行人工刷胶，刷胶区域设置有集气罩，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引入废气治理设施有组织达标排放。</u> 3.本项目产生的废辅剂包装桶在危废暂存间封盖暂存，产生的废活性炭密闭包装袋暂存，并及时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4.项目生产车间封闭。	相符
	监测监控水平		纳入重点排污单位的企业、环境管理部门要求安装在线监测的企业主要排放口安装NMHC在线监测设备（FID检测器），数据保存一年以上。	本项目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排放口均属于一般排放口，不需安装NMHC在线监测设备（FID检测器）。	相符
	环境管理水平	环保档案	1.环评批复文件； 2.排污许可证及季度、年度执行报告； 3.竣工验收文件； 4.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 5.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	1.本项目目前正在办理环评； 2.环评要求企业建成后按照要求填报排污许可； 3.环评要求企业取得环评批复后且企业建设完成后要求企业按照竣工要求进行竣工环保验收工作； 4.环评要求企业建立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 5.环评要求企业按照要求对项目废气进行监测，并保存一年内的监测报告。	相符
		台账记录	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 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吸附剂更换频次、催化剂更换频次等； 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等（手工监测或在线监测）等； 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VOCs原辅材料名称、VOCs纯度、使用量、回收	环评要求企业按照排污许可要求进行台账记录，包括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监测记录信息、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用电消耗记录、VOCs废料处置记录等。	相符

		量、去向等; 5.燃料（天然气等）消耗记录; 6.VOCs废料处置记录。		
	人员配置	设置环保部门，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	环评要求企业设置环保部门，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	相符
	运输方式	1.物料公路运输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的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占比为100%; 2.厂内区运输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车辆（含燃气）或使用新能源车辆比例为100%; 3.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比例为100%。	1.环评要求物料公路运输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的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占比为100%; 2.环评要求厂内区运输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车辆（含燃气）或使用新能源车辆比例为100%; 3.环评要求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比例为100%。	相符
	运输监管	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系统和电子台账。	环评要求企业建立门禁系统和电子台账。	相符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满足《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制鞋工业绩效引领性指标中相关要求。

5 本项目与商丘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商丘市 2026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商丘市 2026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商丘市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的函及《商丘市 2026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商环委办[2026]5 号、《商丘市 2026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商环委办[2026]7 号相符性分析

表 1-11 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文件相关要求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分析
商丘市2026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		
1.推进企业退城入园。 原则上在 2026 年年底前搬迁至主城区以外的工业园区，对保留企业要达到能效极致标杆和环保绩效 A 级（含绩效引领）水平，对未达到的，在秋冬季期间实施生产调控。主城区及周边严控新建、扩建重污染企业和园区。	本项目位于商丘市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雄安制鞋产业园北区3号楼。满足制鞋业环保绩效引领水平。	相符
2.加快淘汰落后产能。 严格执行质量、环保、能耗、安全等法规标准，依法依规全面退出淘汰类产能和设	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	相符

	备，加快整合退出一批涉气行业限制类产能，2026年3月底前排查建立清单台账，2026年10月底前完成淘汰退出。按照国家发改委等部门印发的《工业重点领域能效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2023年版）》，对煤制甲醇、平板玻璃、炼钢等重点领域开展能源利用状况审核，2026年3月底前，排查建立能效低于基准水平存量项目清单台账，制定年度淘汰退出或提升改造工作方案，2026年9月底前完成技术改造或淘汰退出，实现能效低于基准水平项目“动态清零”。对于不能按时完成任务的，纳入管控清单，实施停产整治。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7号，2024.2.1施行），本项目不属于鼓励、限制、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生产设备不属于淘汰类设备，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本项目不属于煤制甲醇、平板玻璃、炼钢行业。	
	3.推进产业提质升级。开展传统产业提质升级行动，推进行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2026年3月底前建立淘汰退出清单台账，依法淘汰关停一批、搬迁入园一批、就地改造一批、做优做强一批，提升传统产业绿色发展水平。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上马，中心城区不再审批火电、有色金属压延、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重点涉气行业企业。新、改、扩建项目实行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VOCs）两倍量替代，替代指标应来源于项目所在县（市、区），项目为高架源的，污染物替代指标应来源于高架源；项目应达到能效标杆和环保绩效A级、引领性水平。	本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项目排放的VOCs两倍量进行替代，项目满足制鞋业环保绩效引领性水平。	满足
	20.持续整治低效失效。3月底前，对2025年完成低效失效设施整治的538家企业开展“回头看”，对虚假整改、治污设施不正常运行的依法依规立案处罚。5月底前，完成10万千瓦以下火电机组，燃煤、燃油、燃生物质锅炉，有机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涉VOCs排放企业进行新一轮次深入排查，重点排查废气的前端收集、过程管理和末端治理全过程存在的问题及设施低效失效、装备质量低劣、运行维护水平差、自动监测设备应装未装、监测监控不规范等问题，建立清单台账。10月底前完成整改，未完成的纳入秋冬季生产调控。对于污染治理设施不正常运行、偷排直排、篡改伪造监控数据、出具虚假不实监测报告等行为进行重点检查，严厉打击。	本项目有机废气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后有组织达标排放，项目废气治理设施不属于低效失效设施。	相符
	21.深入开展VOCs治理。按照“可替尽替、应代尽代”的原则，加大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家具制造、电子制造等重点行业VOCs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力度，采用符合有关VOCs含量限值标准的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推行活性炭更新更换“码上换”管理，2026年4月底前，采用活性炭吸附治理工艺的所有企业完成二维码登记、活性炭更换过程相关信息录入、一次活性炭更换，实现动态管理。聚焦涉VOCs企业有组织排放（包括废气收集、废气旁路、治理设施等环节）和无组织排放（包括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装卸、敞开液面、泄漏检测与修复、废气旁路、治理设施、加油站、非正常工况、产品VOCs含量等10	按照“可替尽替、应代尽代”的原则，本项目使用的热熔胶、水性喷胶、水性PU胶属于低VOCs物料，受生产工艺与产品性能限制，上述物料无法满足部分工序和产品要求。因此生产过程中不可避免使用部分溶剂型的无苯处理剂、固化剂。	相符

	个关键环节)两大领域,持续开展涉 VOCs 企业污染治理突出问题排查整治,建立清单台账,5 月底前完成整治。2026 年 9 月底前,废水逸散的高浓度 VOCs 废气实现单独收集治理,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基本使用低泄漏的储罐呼吸阀、紧急泄压阀,汽车罐车基本使用自封式快速接头。		
商丘市2026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			
	2.提高清洁运输比例。 推动重点行业大宗货物长距离运输优先使用铁路、管道,短距离运输使用封闭皮带通廊、新能源货车等清洁运输方式。新、改、扩建项目原则上采用清洁运输方式。2026 年 2 月底前,建立重点行业企业清洁运输比例提升清单台账。2026 年全市钢铁、煤炭等行业大宗货物清洁运输比例稳步增长,力争达到 85%以上;燃煤电厂基本实现清洁运输,达到 90%以上。全市 A 级、B 级、绩效引领企业清洁运输比例原则上达到 80%以上,其余梁园区、睢阳区、示范区、虞城县辖区内已安装门禁系统企业在 2026 年 6 月底前清洁运输比例原则上达到 80%以上。	本项目采用清洁运输方式。项目满足制鞋业环保绩效引领性水平。	相符
商丘市2026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			
	1.持续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 开展农村重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专项调查。依法科学划定、调整、取消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范围),持续推进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深入开展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内环境风险问题排查整治,巩固水源地整治成果。深化黄河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强化预警研判,密切关注保护区上游断面水质,制定黄河故道“一河一策一图”应急处置预案。开展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状况调查评估,做好乡镇级及以下水源地基础信息调查,切实保障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安全。	距离本项目最近的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为董店乡北苑水厂地下水井群,距离约2.99km,项目不在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	相符
	3.持续推进“厂网一体化”建设维护。 建立健全供排水运维管理机制,按照系统治理要求,积极推行供排水企业、管网、河湖水体联动的“厂一网一河(湖)”一体化、专业化运行维护,保障城镇供排水收集处理设施的系统性和完整性。鼓励组建运维经验丰富、技术力量雄厚的专业化运营平台,采取委托经营等方式,对资产整合后的供排水企业实施专业化、一体化运营管理。	本项目不涉及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和经隔油池处理后的食堂废水一起依托雄安制鞋产业园化粪池收集,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排放至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进一步处理。	相符
商丘市2026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			
	17.持续推进实施固体废物重点专项整治。 扎实开展非法倾倒处置固体废物专项整治行动,强化排查整治举措,将非法拆解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和废动力电池、风机叶片、光伏组件等“新三样”退役装备纳入整治重点。到2026年底,总体完成排查发现问题整改。持续推进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隐患排查整治,减少渗滤液渗漏、外溢等环境风险。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在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定期外售;产生的危险废物在危废间暂存,定期由有资质单位拉走处理;生活垃圾暂存至垃圾桶内,每天由环卫部门拉走处理。	相符

	19.严格规范工业固体废物管理。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建立健全一般工业固废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污染防治责任制度，减少产生量、促进综合利用、降低危害性。规范一般固废环境管理台账，鼓励使用电子台账，推进年产300吨以上工业固废产生单位纳入系统，强化全过程跟踪管控。	企业按照要求落实主体责任，建立健全一般工业固废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污染防治责任制度。	相符																																
	20.提升危险废物全过程信息化管理能力。加快推进危险废物“五即”规范化建设和“一码贯通”的全过程信息化监管，2026年3月底前全部接入新系统，2026年4月底前重点产废单位全部完成“五即”规范化建设，实现全过程实时动态信息化追溯；2026年10月底前全部产废单位完成“五即”规范化建设；危险废物“一码贯通”实现从产生、贮存、转移到利用处置的全生命周期可追溯。	企业危险废物管理严格落实“五即”（即产生、即包装、即称重、即打码、即入库）规范化管理要求。	相符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商丘市 2026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商丘市 2026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商丘市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的函及《商丘市 2026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商环委办[2026]5 号、《商丘市 2026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商环委办[2026]7 号。 6 备案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实际拟建设内容与环评备案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12 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备案相符性分析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项目</th><th>备案情况</th><th>项目实际拟建设情况</th><th>相符性</th></tr> </thead> <tbody> <tr> <td>项目名称</td><td>睢县祥盛鞋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双运动鞋项目</td><td>睢县祥盛鞋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双运动鞋项目</td><td>相符</td></tr> <tr> <td>建设地点</td><td>商丘市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雄安制鞋产业园北区3号楼</td><td>商丘市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雄安制鞋产业园北区3号楼</td><td>相符</td></tr> <tr> <td>总投资</td><td>400 万元</td><td>400 万元</td><td>相符</td></tr> <tr> <td>建设性质</td><td>新建</td><td>新建</td><td>相符</td></tr> <tr> <td>建设规模</td><td>租赁现有厂房、办公楼及宿舍楼9792平方米</td><td>租赁现有厂房、办公楼及宿舍楼9792平方米</td><td>相符</td></tr> <tr> <td>建设内容</td><td>年产200万双运动鞋</td><td>年产200万双运动鞋</td><td>相符</td></tr> <tr> <td>主要工艺</td><td>原材料-冲裁-针车-成型</td><td>原材料-冲裁（裁断-过胶）-针车（拼缝-裁边-烫头-冲孔-喷胶-包海绵-穿鞋带-拉帮）-成型（套鞋楦-画线-刷处理剂-一次刷胶-二次刷胶-粘合-压底定型-拔鞋楦-质检、包装-成品）</td><td>工艺细化，相符</td></tr> </tbody> </table>				项目	备案情况	项目实际拟建设情况	相符性	项目名称	睢县祥盛鞋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双运动鞋项目	睢县祥盛鞋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双运动鞋项目	相符	建设地点	商丘市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雄安制鞋产业园北区3号楼	商丘市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雄安制鞋产业园北区3号楼	相符	总投资	400 万元	400 万元	相符	建设性质	新建	新建	相符	建设规模	租赁现有厂房、办公楼及宿舍楼9792平方米	租赁现有厂房、办公楼及宿舍楼9792平方米	相符	建设内容	年产200万双运动鞋	年产200万双运动鞋	相符	主要工艺	原材料-冲裁-针车-成型	原材料-冲裁（裁断-过胶）-针车（拼缝-裁边-烫头-冲孔-喷胶-包海绵-穿鞋带-拉帮）-成型（套鞋楦-画线-刷处理剂-一次刷胶-二次刷胶-粘合-压底定型-拔鞋楦-质检、包装-成品）	工艺细化，相符
项目	备案情况	项目实际拟建设情况	相符性																																
项目名称	睢县祥盛鞋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双运动鞋项目	睢县祥盛鞋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双运动鞋项目	相符																																
建设地点	商丘市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雄安制鞋产业园北区3号楼	商丘市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雄安制鞋产业园北区3号楼	相符																																
总投资	400 万元	400 万元	相符																																
建设性质	新建	新建	相符																																
建设规模	租赁现有厂房、办公楼及宿舍楼9792平方米	租赁现有厂房、办公楼及宿舍楼9792平方米	相符																																
建设内容	年产200万双运动鞋	年产200万双运动鞋	相符																																
主要工艺	原材料-冲裁-针车-成型	原材料-冲裁（裁断-过胶）-针车（拼缝-裁边-烫头-冲孔-喷胶-包海绵-穿鞋带-拉帮）-成型（套鞋楦-画线-刷处理剂-一次刷胶-二次刷胶-粘合-压底定型-拔鞋楦-质检、包装-成品）	工艺细化，相符																																

主要设备	冲裁机、数控切割机、过胶机、烫头机、针车机、冲孔机、切带机、锤平机、拉帮机、喷胶机、定型机、削皮这边机、成型机、固定机、除皱机、压底机、除臭机、蒸汽机、刷胶机、毛刷刷胶机、冷冻机、画线机、空压机等。	冲裁机、数控切割机、过胶机、烫头机、针车机、冲孔机、切带机、锤平机、拉帮机、喷胶机、定型机、削皮这边机、成型机、固定机、除皱机、压底机、除臭机、蒸汽机、刷胶机、毛刷刷胶机、冷冻机、画线机、空压机等。	相符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备案基本相符。 7 本项目与睢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相符性分析 7.1 睢县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号）及《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划定调整取消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办[2020]56号），睢县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为： （1）睢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共5眼井）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一级保护区范围：1号取水井外围30米至二水厂厂区的区域；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北至锦绣大道南侧红线的矩形区域；4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北至襄邑路南侧红线的矩形区域；3号、5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2）睢县三水厂地下水井群（共8眼井）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一级保护区范围：12~18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19号取水井外围30米西至柘睢路东侧红线的矩形区域。 本项目位于商丘市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雄安制鞋产业园北区3号楼，根据河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应用平台，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水源地是睢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本项目距离睢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5.602km，不在睢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保护区范围内，故本项目建设符合区域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相关要求。 7.2 睢县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 7.2.1《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号）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号），距离本项目较近的睢县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如下： （1）睢县董店乡供水站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供水站及外围东25米、南28米的区域（1号取水井），2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2）睢县董店乡北苑水厂地下水井群（共3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厂厂区及外围东30米、南30米的区域（1号取水井），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7.2.2《关于印发睢县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新增）保护区划的通知》（睢政办〔2020〕1号） 根据《关于印发睢县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新增）保护区划的通知》（睢政办〔2020〕1号），距离本项目较近的睢县新增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如下： （1）董店乡帝丘水厂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帝丘水厂厂界内的长方形区域，2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圆形区域。 （2）城郊乡阮楼水厂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阮楼水厂厂界内的长方形区域，2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圆形区域。 本项目位于商丘市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雄安制鞋产业园北区3号楼，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水源地是项目西南侧睢县董店乡北苑水厂地下水井群，本项目距离董店乡北苑水厂地下水井群约2.99km，不在董店乡北苑水厂地下水井群保护区范围内，故本项目建设符合区域饮用水源保护区划相关要求。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 项目背景

睢县祥盛鞋业有限公司年产200万双运动鞋项目位于商丘市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雄安制鞋产业园北区3号楼，该项目为新建项目，租赁闲置厂房进行生产建设，具体详情见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章节。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12.29 修正）规定，该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部令第16号），“十六、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19”中的“32、制鞋业195”，其中“有橡胶硫化工艺、塑料注塑工艺的；年用溶剂型胶粘剂10吨及以上的，或年用溶剂型处理剂3吨及以上的”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本项目溶剂型处理剂使用量为3吨，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受睢县祥盛鞋业有限公司委托（委托书见附件1）河南晴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编制工作。在现场调查和收集有关资料的基础上，本着“科学、公正、客观、严谨”的态度，编制完成《睢县祥盛鞋业有限公司年产200万双运动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 项目组成及建设内容

本项目利用现有闲置厂房进行建设，配套有办公楼、食宿楼，总占地面积5400m²，建筑面积 9792m²。项目总投资 400 万元。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组成。本项目基本建设内容见下表。

序号	名称	内容	备注	建设情况
1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3 号楼），4F； 长 87.5m、宽 16m、高 20m， 建筑面积约为 5600m²	1F：东部裁断、西部仓储	新建
			2F：东部针车、中部电脑车、西部面底仓储	新建
			3F：成型线	新建
			4F：东部验货区、中部成品仓储、西部成型后段	新建

2	辅助工程	宿舍楼，6F： 长 22m、宽 16m、高 20m 建筑面积为 2112m²		1F：餐厅 2F~5F：员工住宿	租赁现有宿舍楼	
		办公楼，5F： 长 26m、宽 16m、高 18m 建筑面积为 2080m²		1F~5F：办公生活	租赁现有办公楼	
4	公用工程	供电		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供电系统	依托现有	
		供水		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供水系统	依托现有	
5	环保工程	废气	车间 1 层	鞋面过胶	废气经楼顶“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2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新建
			车间 2 层	鞋面烫头、喷胶		
			车间 3 层	成型工序调胶、刷处理剂、刷胶、粘合		
			食堂	食堂油烟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和经隔油池处理后的食堂废水一起依托雄安制鞋产业园化粪池收集，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排放至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进一步处理。	新建
			噪声	生产设备运行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噪
		固废	危险废物	危废暂存间	1 间，位于 2 层西侧，占地 10m²，用于暂存危险废物	新建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间	1 间，位于 1 层西侧，占地 10m²，用于暂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新建
			员工生活	垃圾桶若干	定期清运	新建

3 主要产品及产能

本项目具体产品方案见下表。

产品名称	年产量（万双/年）	备注
运动鞋	200	成品外售

4 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序号	工序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设计数量
1	鞋面过胶	过胶机	1000mm×1200mm	台	2
2	鞋面烫头	烫头机	1000mm×1200mm	台	2
3	成型	成型机	1000mm×1200mm	台	2
4	调胶	调胶机	1000mm×1200mm	台	2
5	刷胶	刷胶机	1000mm×1200mm	台	2
6	粘合	粘合机	1000mm×1200mm	台	2
7	污水处理	化粪池	10m³	座	1
8	油烟净化	油烟净化器	1000mm×1200mm	台	1
9	减振	减振垫	100mm×100mm	块	200
10	隔声	隔声门	1000mm×2000mm	扇	2
11	距离衰减	距离衰减	距离衰减	措施	1

1	裁断	裁断机	4 柱	台	16
2		数控切割机	/	台	2
3		过胶机	ZJ-99033	台	6
4	针车	烫头机	/	台	4
5		针车机	MB-1587A	台	80
6		冲孔机	邦达 BD-3A	台	8
7		切带机	ZJ-933	台	2
8		捶平机	ZJ-219B	台	8
9		拉帮机	/	台	4
10		喷胶机	/	台	8
11		定型机	CM-5AW	台	3
12		削皮折边机	LF-292	台	10
14		成型机	黑奇鞋机	台	2
15	成型（2条，单条长70m）	固定机	/	台	4
16		除皱机	ZJ-7618	台	4
17		压底机	ZJ-818	台	4
18		除臭机	/	台	3
19		蒸汽机	6KW，每小时15L 用水量	台	3
20		刷胶机	/	台	2
21		毛刷刷胶机	/	台	16
22		冷冻机	/	台	2
23		画线机	H802	台	1
24	辅助	空压机	/	台	1

5 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1）原辅料消耗量

本工程所消耗的原辅材料见下表。

表 2-4 本项目所消耗的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用量	规格	备注
----	----	----	-----	----	----

1	低弹平布	万米/年	3	/	外购
2	PU 太空革	万米/年	7	/	外购
3	网布	万米/年	15	/	外购
4	海绵	万米/年	8	/	外购
5	鞋底	万双/年	200	/	外购
6	鞋带	万双/年	200	/	外购
7	鞋盒	万个/年	200	/	外购
8	细布热熔胶	万米/年	2	长 2 万米，宽 1.2 米	20t/a，外购，共 500 卷；细布涂层热熔胶，热熔胶重量占总重量的 50%
9	热熔胶块	吨/年	1	20kg/箱；内衬塑料袋包装	外购
10	水性喷胶	吨/年	4	15kg/桶	外购
11	固化剂	吨/年	0.3	0.8kg/桶	外购
12	无苯处理剂	吨/年	3	0.8kg/桶	外购
13	水性 PU 胶	吨/年	10	15kg/桶	外购

(2) 主要助剂成分及理化性质

表 2-5 主要助剂成分及理化性质一览表

注：物料成分范围值的取值，不挥发成分环评取范围最小值，挥发成分环评取（1-不挥发成分）后的各成分范围平均值进行取整，所有成分相加后等于 100%。		
序号	名称	主要性质
1	细布热熔胶、热熔胶块	热熔胶是一种不含水，不需要溶剂的固体可熔性聚合物。根据企业提供的 SDS 其主要成分为合成橡胶（30-40%，环评取 30%）、增粘树脂（50-60%，环评取 55%）、精炼油（10-20%，环评取 15%）。在常温下为固体，加热到一定温度后熔融。具有粘结快，无毒，对人体无害，不污染环境的特点。闪点：>210℃；颜色：白色；相对密度（水为 1）：0.9-1.1；熔点：约 83-93℃；分解温度为 180~220℃。 本项目生产设备对热熔胶加热温度不超过 135℃，不超过热熔胶的分解温度。经查阅相关资料，增粘树脂属于含有少量小分子单体和低聚物的树脂，精炼油属于石蜡油或环烷油，两者在 135℃基本不挥发，保守起见，增粘树脂挥发量按照增粘树脂成分总量的 1%计，精炼油挥发量按照精炼油成分总量的 3%计。
2	水性喷胶	化学名是聚氨酯树脂，具有优异的粘接牢度，耐热耐候性能好，环保无毒，操作方便，适合于流水线生产。本项目使用水性胶粘剂，乳白色液体，可溶于水，主要成分为聚氨酯甲酸酯、去离子水。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本项目使用的水性树脂胶 VOC 成分含量为 8g/L。
3	固化剂	无色至淡黄色液体，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固化剂主要成分含量为乙酸乙酯 50%、亲水性脂肪族异氰酸盐 50%，本项目所使用的固化剂按乙酸乙酯全部挥发计算，则挥发性有机物含量占比约 50%。
4	无苯处理剂	常温下为透明粘稠液体，具有刺激性溶剂气味；沸点 77~100℃，闪点 -6℃（闭杯），自燃温度 250℃；相对密度小于 1，不溶于水；蒸气密

		度大于空气，爆炸极限 1.2%~11.6%。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处理剂成分甲基环己烷（10-15%，环评取 13%）、丁酮（30-40%，环评取 38%）、乙酸乙酯（45-50%，环评取 47%）、合成树脂（2-4%，环评取 2%）。
5	水性 PU 胶	水性胶是水性聚氨酯分散体为基础的环保型胶粘剂，是一种树脂和乳液预聚而成的一种双组份粘合剂，颜色为无色至淡白色，有特殊芳香气味；pH 值为 7，凝固点为 5.5℃，沸点 100℃，相对密度（水）为 1.05g/cm ³ ；自燃温度 480℃。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本项目使用的水性胶总挥发性有机物的含量为 11g/L。

备注：《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33372-2020）表 2 水基型胶粘剂聚氨酯类 VOC 含量限值为≤50g/L，《鞋和箱包用胶粘剂》（GB19340-2014）表 2 水基型胶粘剂 VOC 含量限值为≤100g/L。根据企业原料检测报告，水性喷胶 VOCs 含量约为 8g/L、水性 PU 胶 VOCs 含量为 11g/L，属于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胶粘剂，满足《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33372-2020）、《鞋和箱包用胶粘剂》（GB19340-2014）限值要求。

（3）能源消耗量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能源消耗情况下表。

表 2-6 本项目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消耗量	供水/电来源
1	水	m ³ /a	3821.4	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供水系统
2	电	万 kW·h/a	80	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供电系统

6 劳动定员及工作时间

本项目劳动定员 160 人，均在厂区就餐，就餐频次为早、中、晚上各一次，其中 30 人在厂区住宿，每天工作 8 小时，每年工作 330 天。

7 给排水分析

7.1 给水

本项目营运期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

①员工生活用水

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 385-2025）并结合企业实际情况，住宿员工（30 人）用水量取 120L/d·人，不住宿员工（130 人）取 60L/d·人，年工作 330 天，则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11.4m³/d、3762m³/a。

②蒸汽用水

本项目蒸汽机使用自来水进行产生蒸汽，每小时每台约使用 15L 自来水，项目蒸汽机共 3 台，每天运行约 4h，则本项目蒸汽用水量 0.18m³/d（54m³/a），

全部蒸发消耗，不产生废水。

7.2 排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

①员工生活污水

废水产生量按照用水量的 80%计，员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9.12m³/d、3009.6m³/a，生活污水和经隔油池处理后的食堂废水一起依托雄安制鞋产业园化粪池收集，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排放至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进一步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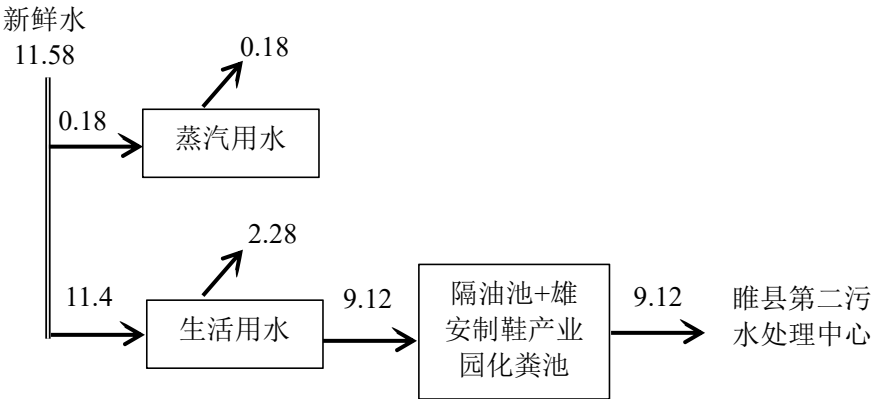


图 2-1 水平衡图 (m³/d)

8 厂区平面布置

项目租赁的厂房 1 栋：首层配置鞋面裁断，二层为针车间，三层为成型车间，四层为成型后段加工，每层均分区布置有物料存放区。员工食宿楼和办公楼紧邻生产楼，整体布局紧凑、功能分区清晰，有利于高效生产，设计合理（厂区平面布置见附图 6、车间平面布置见附图 7）。

9 与周边环境相符性

该项目坐落于商丘市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雄安制鞋产业园北区 3 号楼，距离本项目最近的大气环境敏感点为东南侧 358m 处的殷庄，项目东侧为振兴路，北侧为华润燃气和停车场，南侧和西侧紧邻其他制鞋企业，依据《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的总体空间布局图（附图 4）和产业功能布局图（附图 5），项目与开发区发展规划相符。

1 运营期工艺流程简述及生产工艺流程图

本项目运动鞋生产工艺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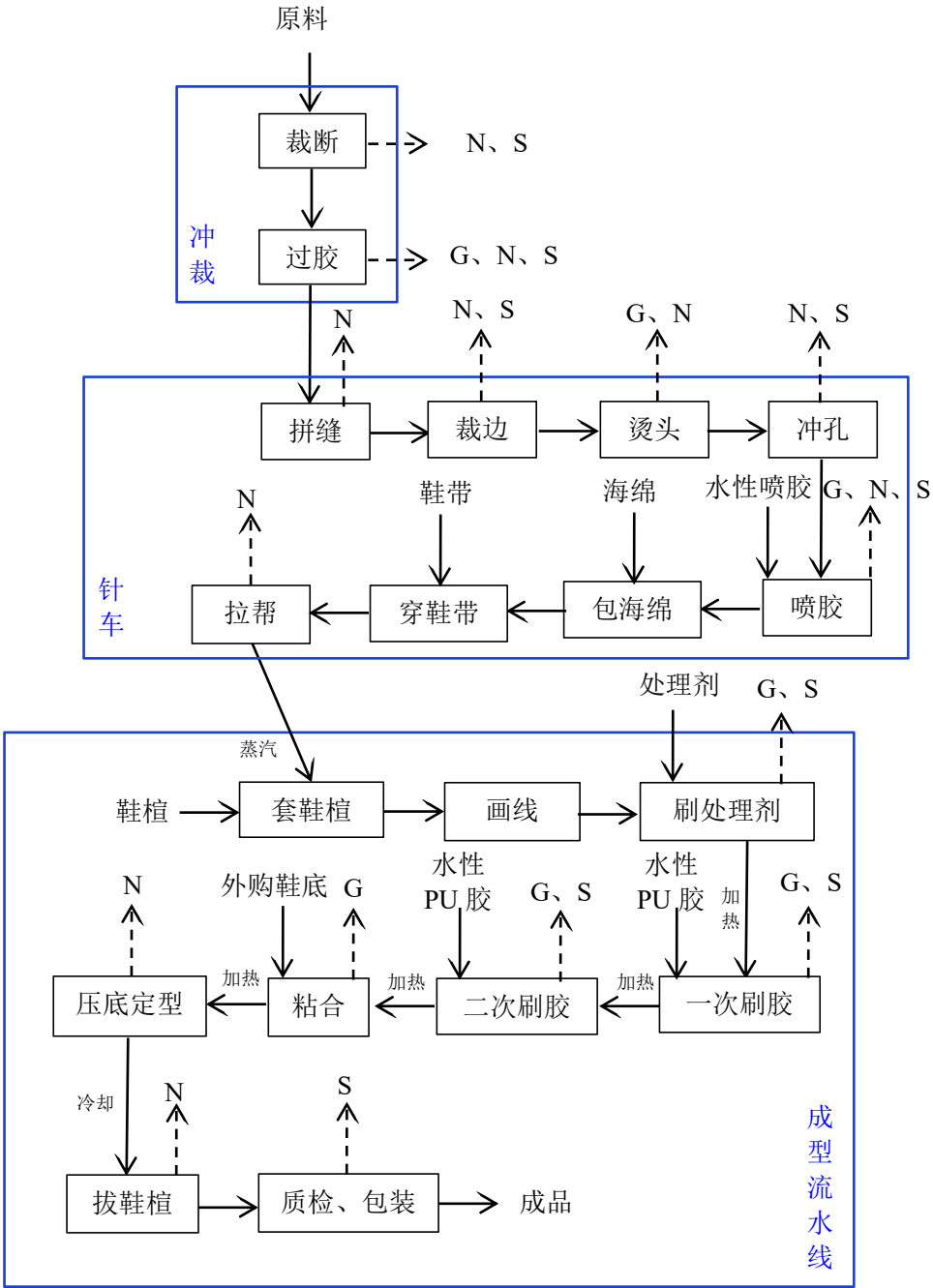


图 2-2 本项目运营期运动鞋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主要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1) 冲裁：项目外购成品皮革、网布、布料等鞋面原材料，人工转运至裁断、切割设备工作台，将原材料平整铺放、抚平褶皱，按照设计尺寸操控设备

批量裁切皮革、网布、布料等标准裁片，得到符合尺寸要求的鞋材半成品裁片。将裁切后的布料裁片边缘送入过胶机滚轮（过胶机对热熔胶的熔融温度不超过130℃），对裁切后的布料边缘进行均匀过胶处理，防止布料脱散。该工序会产生过胶废气、设备运行噪声及裁断边角料。 （2）针车：冲裁工序加工完成后，先将皮革、网布、布料等独立裁片按照鞋型结构人工对位贴合，再通过高速针车进行双线、锁边、拼接缝制，把零散裁片组合为完整鞋面初胚；针对缝合处溢出的多余里布、毛边、残边，人工使用修边设备精准裁切修整。随后人工在鞋面的鞋头内侧支撑位置贴放细布热熔胶补强片，将贴好细布热熔胶片的鞋面输送至烫头机，通过105~135℃的恒温烫头滚压粘合；接着根据鞋型穿鞋带需求，使用冲孔设备对指定鞋面位置进行定点冲孔作业，保证孔径、孔位统一规整。之后在鞋面内侧、贴合面进行均匀薄层喷胶处理，人工贴合海绵辅料并轻压压实，让海绵与鞋面紧密粘合；待鞋面冲孔、海绵包裹完成后，人工完成鞋带穿制与整理规整，做好鞋面外观基础装配。最后对装配完成的半成品鞋面进行拉帮作业，将帮面直接包底进行车缝，最终把加工完毕的鞋面半成品转运至成型车间开展后续面底粘合工序，整套工序过程中会产生烫头废气、喷胶废气、设备运行噪声及裁边、冲孔边角料。 （3）成型：将针车完工的半成品鞋面开口对准专用套楦蒸汽机出气管道口，首先利用60~70℃饱和蒸汽对鞋面内外壁进行持续加湿、加热软化。待鞋面充分受热软化后，人工快速将鞋楦套入鞋面内部，全程同步拉伸、抚平、贴合鞋面，使鞋面完全贴合鞋楦轮廓，固定鞋子基础版型，为后续画线、刷胶、粘合提供标准基准。套楦定型完成后，随即把鞋面固定于画线机工位，由设备沿鞋帮底边、贴合基准位自动绘制基准线条。紧接着人工沿基准线条对鞋帮贴合面均匀涂刷处理剂，以此增强后续涂刷的胶水粘接效果。之后人工继续沿基准线条对鞋帮贴合面均匀涂刷第一层水性PU胶水（水性PU胶水需提前在10m²调胶房添加少量固化剂进行调配）。刷完第一层胶水后，随即人工进行二次精准补胶，专门针对边角、弧度、贴合薄弱位置补刷胶水，保证整体胶层厚度一致、

	粘合无死角。完成补胶后，依据基准线，人工将鞋面与外购鞋底精准对位、粘合按压，初步固定面底结构。随后将初步粘合的鞋子送入压底机，通过设备全方位高压均匀施压，使鞋帮、鞋底、胶层完全紧密贴合，实现整体强力粘合定型；其中从刷处理剂至压底的整个流程，会在流水线设备的作用下全程保持60-85℃的加热烘干状态，加热烘干的目的是为了实现基材活化、胶水活化及胶层固化。压底完成后，再通过冷冻机进行-5℃的恒温冷却，待胶层完全固化、鞋型稳定后，人工拔除鞋楦，最终得到完整的成品鞋初品。整套工序过程中，会同步产生调胶、刷处理剂、刷胶、粘合废气及设备运行噪声。 <u>（4）质检、包装：工作人员对成型后的成品鞋进行全方位质检，逐一检查鞋型版型、粘合牢度、有无开胶溢胶、鞋面破损、色差、针脚缺陷等外观及质量问题。合格品使用鞋盒对成品鞋进行单独规整包装，包装完成后分类码放、入库储存，等待外售出厂。该工序会产生不合格品。</u> <u>注：本项目加热方式均为电加热。</u> 2、产污环节： 1、废气（G）：鞋面过胶、烫头、喷胶，成型工序调胶、刷处理剂、刷胶、粘合废气及食堂油烟； 2、废水（W）：员工生活污水； 3、固体废物（S）：废包装袋、废包装箱、废包装桶（水性喷胶桶、水性PU胶桶、处理剂桶、固化剂桶）、边角料和不合格品、废活性炭及职工生活垃圾； 4、噪声（N）：裁断、针车、成型等工序设备运转噪声。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租赁的3号闲置厂房原是《商丘市凯跃鞋业有限公司年产400万双成品鞋项目》环评批复（睢环审〔2024〕19号）中两栋（3号楼、7号楼）厂房的其中一栋，《商丘市凯跃鞋业有限公司年产400万双成品鞋项目》环保竣工验收为2025年9月10日通过，其验收范围为本项目3号楼南侧7号厂房，规模为年产200万双成品鞋，因该公司长期闲置且不再使用，未将3号楼空厂

	房及配套办公楼纳入到验收范围，由高新区统一对外租赁（证明见附件 4）。 睢县祥盛鞋业有限公司租赁了 3 号楼空厂房及配套办公楼，且额外租赁 1 栋食宿楼用于建设本项目，建设满足分区防渗要求，无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 大气环境

1.1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引用商丘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2024 年河南省商丘市生态环境质量概要》中睢县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数据有效性满足 GB3095-2026 和 HJ663-2016 中关于数据统计的有效性规定，经统计分析环境质量调查数据统计结果如下：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统计表

污 染 物	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GB3095-2026 标准值	占标率	超标倍数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均值	6μg/m ³	60μg/m ³	10.0%	/	达标
	24h 平均第 98 百分位数	11μg/m ³	150μg/m ³	7.3%	/	
NO ₂	年均值	17μg/m ³	40μg/m ³	42.5%	/	达标
	24h 平均第 98 百分位数	43μg/m ³	80μg/m ³	53.8%	/	
PM ₁₀	年均值	71μg/m ³	60μg/m ³	118.3%	0.18	超标
	24h 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146μg/m ³	120μg/m ³	121.7%	0.22	
PM _{2.5}	年均值	45μg/m ³	30μg/m ³	150.0%	0.5	超标
	24h 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130μg/m ³	60μg/m ³	216.7%	1.17	
CO	24h 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1.0mg/m ³	4mg/m ³	25.0%	/	达标
O ₃	8h 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	164μg/m ³	160μg/m ³	102.5%	0.025	超标

根据睢县基本污染物常规监测数据统计分析，评价区域内睢县 2024 年大气环境中 SO₂、NO₂ 年平均浓度、24h 第 98 百分位数浓度、CO24h 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过渡阶段二级标准；PM₁₀、PM_{2.5} 年平均浓度、24h 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O₃8h 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过渡阶段二级标准，睢县 2024 年环境空气质量为不达标区，超标因子主要为 PM_{2.5}、PM₁₀、O₃。

1.2 区域达标规划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决策部署，持续改善全县环境空气质量，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蓝天获得感幸福感，商丘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印发了《商丘市 2026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

案》《商丘市 2026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商丘市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的函，方案指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河南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全面落实“一年见底清乱、两年提升进位、三年居中前行、五年根本扭转落后局面”要求，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强化源头治理、系统治理、综合治理，把绿色低碳转型作为解决生态环境问题的治本之策，加快推进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交通运输结构调整，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持续改善环境空气质量，实现环境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多赢”。

随着《商丘市 2026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商丘市 2026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商丘市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的函的实施，睢县环境空气质量将会逐步得到改善。

2 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生活污水和经隔油池处理后的食堂废水一起依托雄安制鞋产业园化粪池收集，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排放至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进一步处理。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处理后排入通惠渠汇入惠济河，惠济河属于 IV 类功能水体，因此本次评价水环境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的要求，地表水数据可引用近三年内所在流域控制断面数据或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发布的水环境质量数据。为了解惠济河的水质状况，本次评价引用 2024 年商丘市控考核地表水断面例行监测数据对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进行评价，监测断面为惠济河朱桥断面监测数据统计表见下表。

表 3-1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 mg/L

监测断面	监测日期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惠济河朱桥断面	年均值	21	达标	0.69	达标	0.17	达标

环境 保护 目标	IV类标准值		30		1.5		0.3		
	由上表可以看出，睢县惠济河朱桥断面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要求。								
	3 声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可知厂界外周边50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情况。本项目厂界外周边50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因此本项目不再对声环境质量现状进行监测。								
	4 地下水、土壤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原则上不开展地下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且本项目使用车间地面均进行了地面硬化，不存在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因此不进行地下水、土壤质量现状调查。								
	5 生态环境								
	本项目位于商丘市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雄安制鞋产业园北区3号楼，不涉及新增用地，在原闲置厂区进行建设，无需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1) 大气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的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环境类别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m)		标准	
大气环境		殷庄		E		358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过渡阶段二级标准	
(2) 声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类别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m)		保护级别	
声环境		厂界东、南、西侧		--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	
		厂界北侧		--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 标准	
(3) 地下水环境									

	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水源地是董店乡北苑水厂地下水井群，本项目距离董店乡北苑水厂地下水井群约2.99km，本项目不在其保护区范围内，项目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 生态环境 本项目为租赁厂房，无新增用地，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环境要素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执行级别(类别)	主要污染物限值
	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有组织非甲烷总烃(25m 高排气筒)：最高允许排放浓度：120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35kg/h 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限值：4.0mg/m ³
		注：排气筒高度若未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建筑 5m 以上，排放速率标准值严格 50%，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执行 17.5kg/h。			
		《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	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	附件 1	有组织非甲烷总烃≤80mg/m ³ ，建议去除效率 70%
				附件 2	无组织非甲烷总烃≤2mg/m ³
		《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	(2020 年修订版)	制鞋行业绩效引领性指标要求	非甲烷总烃最高允许排放浓度：40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37822-2019	表 A.1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	非甲烷总烃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监控点处 1 小时平均浓度限值：6mg/m ³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20mg/m ³
		河南省地方标准《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1604-2018	/	小型食堂：油烟排放限值：1.5mg/m ³ ，去除效率≥90%
	废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pH6-9
					COD≤500mg/L
					BOD ₅ ≤300mg/L
					SS≤400mg/L
					氨氮--
					总磷--
					总氮--
					动植物油≤100mg/L
		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	/	收水水质浓度	pH6-9 COD≤400mg/L BOD ₅ ≤150mg/L

					SS≤200mg/L
					氨氮≤35mg/L
					总磷≤3.0mg/L
					总氮≤45mg/L
					动植物油--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	昼间≤65dB（A）
				4 类	昼间≤70dB（A）
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	/	/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23	/	/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污水产生量为3009.6m³/a，生活污水和经隔油池处理后的食堂废水一起依托雄安制鞋产业园化粪池收集，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排放至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进一步处理，排入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纳污管网前的纳管总量建议指标为：COD0.9029t/a，总磷0.0045t/a。经纳污管网排入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处理，处理达标后经通惠渠汇入惠济河。污水处理厂出水浓度满足COD：50mg/L，总磷：0.5mg/L，因此本项目生活污水终排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1505t/a、总磷0.0015t/a。纳入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总量中。 VOCs（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0.5535t/a，VOCs（非甲烷总烃）排放实施区域倍量替代，VOCs（非甲烷总烃）1.107t/a。VOCs（非甲烷总烃）从睢县鸿星尔克（商丘）实业有限公司工程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减排剩余量27.94415t中替代，倍量替代后剩余减排量为26.83715t，能够满足本项目VOCs（非甲烷总烃）倍量替代需求。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本项目利用已经建好的现有厂房进行建设，不存在土建施工，仅进行生产设备的安装和调试，因此，本次环评不再分析施工期的环境影响。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1 废气 1.1污染工序和源强分析 1.1.1废气源强分析 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鞋面过胶、烫头、喷胶，成型工序调胶、刷处理、刷胶、粘合废气及食堂油烟。 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 <u>(1) 鞋面过胶、烫头废气</u> 项目过胶采用的热熔胶块和烫头采用的细布热熔胶属于环保型、无溶剂的热塑性胶，根据企业提供材料，热熔胶是一种不含水，不需要溶剂的固体可熔性聚合物。其主要成分合成橡胶30%、增粘树脂55%、精炼油15%。增粘树脂挥发量按照增粘树脂成分总量的1%计，精炼油挥发量按照精炼油成分总量的3%计，本项目所有细布热熔胶的热熔胶成分重量为10t/a，热熔胶块用量为1t/a，则过胶、烫头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0.11t/a <u>(2) 鞋面喷胶，成型工序调胶、刷处理、刷胶、粘合废气</u>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项目鞋面喷胶用的水性喷胶为4t/a，成型工序调胶固化剂用量0.3t/a，处理剂用量为3t/a、水性PU胶用量为10t/a。固化剂乙酸乙酯含量占固化剂总量的50%；处理剂甲基环己烷、丁酮、乙酸乙酯含量占处理剂总量的98%，按照全部挥发计算；水性喷胶VOC含量8g/L、PU胶VOC含量11g/L，胶粘剂密度按1.05kg/L计，则鞋面喷胶，成型工序调胶、刷处理、刷胶、粘合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3.2253t/a。 综上，本项目非甲烷总烃产生总量为3.3353t/a，环评要求在鞋面过胶、烫头、喷胶，成型工序刷处理剂、刷胶、粘合上方设置集气罩，调胶房设置集气

装置，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2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风机风量20000m³/h，集气效率按90%计，对有机废气处理效率按80%计。则项目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0.6004t/a（0.2274kg/h），排放浓度为11.4mg/m³。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0.3335t/a（0.1263kg/h）。 （3）食堂油烟 食堂主要为工作员工提供餐食服务，使用天然气作燃料。职工餐厅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厨房的烹饪油烟废气，污染物为油烟。就餐人数为160人，食堂提供早餐、午餐和晚餐，每人每餐消耗食用油以10g/餐计，则食堂日耗油量分别为4.8kg/d、1.584t/a。据类比调查，不同的烧炸工况，油烟气中烟气浓度及挥发量均有所不同，油的平均挥发量为总耗油量的2.83%，按日均烹饪时间4小时计，经估算，本项目食堂油烟产生量分别为0.0339kg/h、0.0448t/a。 本项目食堂设置2个灶台。根据《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可知，本项目食堂应为小型食堂，灶头处应安装1台净化效率不低于90%的油烟净化设备，该项目安装使用静电油烟净化器，风机风量按4000m³/h计，油烟去除率为90%，经净化后的食堂烟气从专用烟道排放，处理后的食堂油烟排放情况为0.0045t/a（0.0034kg/h）、0.9mg/m³。 1.1.2风机风量合理性分析 参考《环境工程设计手册》（修订版，主编：魏先勋）中集气罩风量计算公式： $Q=0.75(10X^2+A) \times V_x$ 式中：Q—集气罩排风量，m³/s； X—污染物产生点至罩口的距离，m； A—罩口面积，m²； V_x—最小控制风速，m/s，废气放散情况以很缓慢的速度放散到相对平静的空气中，一般取0.25~0.5m/s，本项目取0.3m/s。 （1）喷胶、成型工序调胶、刷处理、刷胶、粘合废气集气风量
--

	环评要求在鞋面过胶、烫头、喷胶，成型工序刷处理剂、刷胶、粘合上方设置集气罩，调胶房设置集气装置，本项目过胶机6台、烫头机4台、喷胶机8台、刷处理剂2处、一次刷胶2处、二次刷胶2处、粘合2处，在过胶机、烫头机热压滚轮上方设置集气罩、在喷胶机喷胶区域上方设置集气罩、成型线在人工刷处理剂、刷胶、粘合区域上方设置集气罩（成型线工位的集气罩采用与设备上边缘一体化贴合的设计形式，罩体两侧无明显间隙，仅保留必要的操作开口，最大程度缩小了废气扩散空间，使刷胶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在刚逸散阶段即被负压气流捕集，可有效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控制车间内VOCs浓度），调胶房封闭设置集气装置，集气罩总个数为26个，调胶房设置1套集气装置，集气罩总面积约20m²，污染物产生点至罩口的距离约0.3m，经计算，集气罩风机风量至少为16929m³/h，考虑到管道损耗及10m²封闭调胶房废气收集，环评取20000m³/h。
--	--

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1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序号	排放形式	产污环节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口							排放标准	
				mg/m ³	t/a	收集效率%	治理工艺	去除率%	是否为可行性技术	mg/m ³	kg/h	废气风量 m ³ /h	年排放小时数 h	排放量 t/a	编号	名称	类型	地理位置	高度 m	出口内径 m	排气温度 °C	标准限值 mg/m ³	速率限值
5	有组织	鞋面过胶、烫头、喷胶，成型	非甲烷总烃	56.9	3.0018	90	二级活性炭	80	是	11.4	0.2274	20000	2640	0.6004	DA001	废气总排口	一般排放口	115.087435 ; 34.505626	15	0.3	25	40	17.5
	无组织	调胶、刷处理剂、刷胶、粘合		/	0.3335	/	加强废气收集	/	/	/	0.1263	/		0.3335	/	/	/	/	/	/	/	2.0	/
2	有组织	食堂	油烟	9.3	0.0448	100	静电油烟净化器	90	是	0.9	0.0034	4000	1320	0.0045	专用烟道	食堂排放口	一般排放口	115.088407 ; 34.505516	/	0.1	150	1.5	/

1.2 非正常工况

本项目的非正常工况主要是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即环保设施处理能力降低，本次评价按非正常工况废气处理效率为 0，其排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1 废气非正常工况排放量核算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非正常排放原因	非正常排放状况				应对措施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单次持续时间 /h	年发生频次/次	
DA001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废气处理设施故障，处理效率为 0	56.9	1.137	0.5	1	立即停止生产，关闭排放阀，及时检修装置

由此可见，非正常工况下废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企业必须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管理，定期检修，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在废气处理设备停止运行或出现故障时，产生废气的各工序也必须相应停止生产。

为避免废气非正常排放，应采取以下措施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①安排专人负责环保设备的日常维护和管理，每个固定时间检查、汇报情况，及时发现废气处理设备的隐患，确保废气处理系统正常运行；

②定期更换活性炭；

③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机构，对环保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项目排放的各类污染物进行定期检测；

④应定期维护、检修废气净化装置，以保持废气处理装置的净化能力和净化容量。

1.3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1）治理措施可行性

表 4-1 废气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序号	废气类型	污染物	可行技术	本项目采取的措施	是否可行
----	------	-----	------	----------	------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制鞋工业》（HJ1123—2020）

1	有机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	水基型胶粘剂源头替代、 吸附法 、生物法、吸附法与低温等离子体法或光催化氧化法组合使用	本项目使用水性胶，鞋面过胶、烫头、喷胶，成型工序调胶、刷处理剂、刷胶、粘合废气经集气装置收集后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	可行
2	无组织	挥发性有机物	VOCs 质量占比大于等于 10%的原辅材料，其使用过程应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无法密闭的，应采取局部气体收集措施，废气应排放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VOCs 物料储存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本项目所用胶黏剂、处理剂、固化剂等均采用密闭包装桶在专用房内储存。在非取用状态时包装桶均加盖、封口，保持密闭。储存 VOCs 物料的仓库为密闭空间，该封闭区域除人员、车辆、设备、物料进出时，以及依法设立的排气筒、通风口外，门窗及其他开口（孔）部位应随时保持关闭状态。 VOCs 物料转移和输送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本项目胶黏剂、处理剂、油墨（胶浆）、漆、脱模剂等液体物料均采用密闭包装桶转运。 工艺过程 VOCs 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分别在鞋面过胶、烫头、喷胶，成型工序刷处理剂、刷胶、粘合上方设置集气罩，调胶房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由密闭管道收集，各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收集后排至 VOCs 废气处理系统处理；危废暂存间暂存的废包装桶在危废暂存间封盖暂存，废活性炭（沾染有机废气）采用密闭包装袋暂存；评价要求企业建立完整的含 VOCs 原辅材料及产品台账，记录名称、使用量、回收量、废弃量、去向以及 VOCs 含量等信息。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 5 年。评价要求项目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应与生产工艺设备同步运行；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发生故障或检修时，对应的生产工艺设备应停止运行，待检修完毕后同步投入使用。 VOCs 无组织排放废气收集处理系统要求：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应与生产工艺设备同步运行。根据生产工艺、操作方式等因素，对 VOCs 废气采取集气罩/微负压收集，VOCs 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不低于 0.3m/s。根据计算，采取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非甲烷总烃排放能够满足相关排放标准，处理效率为 80%；评价要求企业建立台账，记录废气收集系统、VOCs 处理设施的主要运行和维护信息，如运行时间、废气处理量、操作温度、停留时间、活性炭更换周期和更换量等关键运行参数。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 5 年。	可行
（2）治理措施处理效率可行性 参照《睢县邦富鞋材有限公司年复合 150 万米鞋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2025 年 05 月）该项目针对贴合、热压成型废气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该装置对于非甲烷总烃的去除效率可达 89.1%-89.5%之间，故此本项目废气非甲烷总烃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综合处理效					

率保守按照 80%可行。

1.4 环境空气质量影响分析

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中PM_{2.5}、PM₁₀、O₃均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要求，根据调查，项目厂界外500m范围内环境保护目标有殷庄。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主要为非甲烷总烃。根据上文计算，废气总排口（DA001）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要求、《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中有关排放建议值的要求及《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制鞋》行业绩效分级引领性指标要求；各工序产生的废气经有组织收集及处理措施处理后均可达标排放，无法收集的部分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废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较小，项目运行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1.5 监测要求及计划

参考《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制鞋工业》（HJ1123-2020），制定本项目废气监测计划如下表。

表 4-1 有组织废气监测计划表

序号	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1	DA001	废气总排口	非甲烷总烃	1次/年

表 4-1 无组织废气监测计划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1	厂界	非甲烷总烃	1次/年
2	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1次/年

2 废水

2.1 废水源强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不产生废水，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

本项目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9.12m³/d，3009.6m³/a。生活污水和经隔油池处理后的食堂废水一起依托雄安制鞋产业园化粪池收集，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排放

至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进一步处理，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主要污染物浓度为pH6-9（无量纲）、COD300mg/L、BOD₅130mg/L、SS180mg/L、NH₃-N25mg/L、总磷1.5mg/L、总氮40mg/L、动植物油50mg/L。

项目营运期废水污染物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4-1 本项目生活污水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名称	水量	污染物名称	浓度（mg/L）	产生量 t/a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3009.6m ³ /a	pH 值	（无量纲）	6-9	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
		COD	300	0.9029	
		BOD ₅	130	0.3912	
		SS	180	0.5417	
		NH ₃ -N	25	0.0752	
		总磷	1.5	0.0045	
		总氮	30	0.0903	
		动植物油	50	0.1505	

2.2环境影响评价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水污染影响型三级B评价可不进行水环境影响预测。主要评价内容包括：a）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b）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的环境可行性评价”。

（1）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本项目生活污水和经隔油池处理后的食堂废水一起依托雄安制鞋产业园化粪池收集，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排放至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进一步处理，处理后的生活污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和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设计进水水质要求。综上，项目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可行。

（2）项目依托园区化粪池收集措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9.12m³/d，3009.6m³/a，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所在园区废水设计处理能力为500t/d，现实际废水处理量约为200t/d，有足够余

量接纳本项目新增废水，因此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园区化粪池收集措施可行。

(3) 排入污水处理厂的可行性分析

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位于睢县北环路以北 600 米、睢蓼路西侧。该污水处理厂一期采用“卡鲁塞尔氧化沟”工艺，处理规模 2 万 t/d，二期采用预处理+一体化反应池+深度处理，处理规模 2 万 t/d。一期进水水质为 COD300mg/L、BOD120mg/L、SS200mg/L、NH₃-N35mg/L、TN45mg/L、TP3.0mg/L；二期进水水质 COD400mg/L、BOD150mg/L、SS200mg/L、NH₃-N35mg/L、TN45mg/L、TP3.0mg/L，出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一期收集凤城大道和北环路之间城区生活污水以及工业园区的工业污水，二期收集东二环以西，海河路以东，锦绣大道以北，雪松路以南的区域的生活污水以及工业园区的工业污水。处理达标后的废水通过管道排入厂区南部 200 米的北环路边沟，经过 2km 入通惠渠进入惠济河。本项目位于商丘市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雄安制鞋产业园北区 3 号楼，在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服务范围内。根据资料查询，目前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实际处理负荷率为 75%，污水处理厂运行状况良好。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9.12m³/d，不会对污水处理厂的水质水量产生冲击，因此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尚有余量接纳本项目生活污水。项目生活污水易生化，适合于该污水处理厂的处理工艺，且项目外排生活污水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和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进水水质要求，因此项目生活污水进入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处理可行。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总量为 3009.6m³/a（9.12m³/d），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设计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COD≤50mg/L、总磷≤0.5mg/L），处理后排放量为 COD0.1505t/a、总磷 0.0015t/a。处理达标后排入北环路边沟，然后经通惠渠汇入惠济河，不会使纳污水体水质发生明显改变。

2.3 水污染物排放信息及排放量核算

①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

表 4-1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水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治理工艺	处理能力（m³/d）						治理效率（%）
1	职工生活污水	pH 值	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厂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稳定	隔油池+雄安制鞋园化粪池	隔油+厌氧	500	/	是	DW001	废水总排放口	☒ 是 ☐ 否	一般排放口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总磷											
		总氮											
动植物油													
②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及排放标准													
表 4-1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类型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经度	纬度									
DW001	废水总排口	一般排放口	115.088466	34.505454	0.301	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	间歇排放						
表 4-1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排放浓度限值											
		名称	污染物种类	浓度限值（mg/L）									
DW001	pH 值、COD、BOD ₅ 、SS、NH ₃ -N、总磷、总氮、动植物油	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收水标准	pH 值	6~9									
			COD	400									
			BOD ₅	150									
			SS	200									
			NH ₃ -N	35									
			总磷	3									
			总氮	45									
			动植物油	100									
③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													
表 4-1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mg/L）	日排放量（t/d）	年排放量（t/a）									
DW001	pH 值	6-9	/	/									
	COD	300	0.002736	0.9029									
	BOD ₅	130	0.001186	0.3912									

	SS	180	0.001642	0.5417
	NH ₃ -N	25	0.000228	0.0752
	总磷	1.5	0.000014	0.0045
	总氮	30	0.000274	0.0903
	动植物油	50	0.000456	0.1505
全厂排放口合计	pH 值			/
	COD			0.9029
	BOD ₅			0.3912
	SS			0.5417
	NH ₃ -N			0.0752
	总磷			0.0045
	总氮			0.0903
	动植物油			0.1505

2.4 监测计划

本项目为非重点排污单位。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制鞋工业》（HJ 1123-2020）中相关要求，本次评价废水污染源排放口设置情况及监测要求见下表。

表 4-1 项目废水排放口设置情况及监测要求

序号	类别	排放方式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排放口基本情况			排放标准	监测要求		
					编号及名称	类型	地理坐标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1	生活污水	间接排放	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稳定	DW001	一般排放口	115.088466； 34.505454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以及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收水要求	-	-	-

注：直接排向水体的生活污水排放口按季度监测，单独排向城镇集中污水处理设施的生活污水不需监测。本项目生活污水排至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因此不需要监测。

3 噪声

3.1 噪声源强及降噪措施

项目运营期主要噪声源为裁断、针车、成型线及环保设备风机高噪声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均布置在生产厂房内，风机在厂房外，设备运行等效声功率级范围为 70~99dB（A），经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可降噪 20dB（A）。设备各噪声源源强及治理效果如下表所示。

表 4-1 生产车间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单位：dB（A）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 /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 dB(A)				建筑物外噪声声压级 /dB(A)				
			声功率级 /dB（A）	等效声功率级 /dB（A）		X	Y	Z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建筑物外距离
1	生产车间	裁断机	80	92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距离衰减等	27.7	1	1.2	16.0	31.2	71.5	31.8	73.0	72.9	72.8	72.9	昼间	16.0	16.0	16.0	16.0	57.0	56.9	56.8	56.9	1
2		数控切割机	80	83		16.5	-0.2	1.2	27.2	20.6	60.3	21.9	63.9	63.9	63.9	63.9		16.0	16.0	16.0	16.0	47.9	47.9	47.9	47.9	1
3		烫头机	70	76		-5.3	2.7	1.2	49.0	13.9	38.5	7.8	56.9	57.0	56.9	57.3		16.0	16.0	16.0	16.0	40.9	41.0	40.9	41.3	1
4		针车机	80	99		-25	0.4	6.2	68.7	26.1	18.8	24.2	79.8	79.9	79.9	79.9		16.0	16.0	16.0	16.0	63.8	63.9	63.9	63.9	1
5		冲孔机	80	89		-9.3	-0.1	6.2	53.0	13.2	34.5	12.1	69.9	70.0	69.9	70.0		16.0	16.0	16.0	16.0	53.9	54.0	53.9	54.0	1
6		切带机	75	78		8	0.2	6.2	35.7	14.3	51.8	14.7	58.9	59.0	58.9	59.0		16.0	16.0	16.0	16.0	42.9	43.0	42.9	43.0	1

7	锤平机	80	89	-14.9	-1.4	6.2	58.6	16.4	29.0	16.7	69.9	69.9	69.9	69.9	16.0	16.0	16.0	16.0	53.9	53.9	53.9	53.9	1
8	拉帮机	75	81	1.4	-2	6.2	42.4	9.0	45.3	12.8	61.9	62.2	61.9	62.0	16.0	16.0	16.0	16.0	45.9	46.2	45.9	46.0	1
9	喷胶机	75	84	21.7	-1.5	6.2	22.1	24.7	65.5	27.1	64.9	64.9	64.9	64.9	16.0	16.0	16.0	16.0	48.9	48.9	48.9	48.9	1
10	过胶机	65	84	-33	-2	6.2	76.7	32.8	11.2	32.5	64.8	64.9	65.1	64.9	16.0	16.0	16.0	16.0	48.8	48.9	49.1	48.9	1
11	定型机	70	75	28.5	-2	6.2	15.4	31.0	72.4	33.6	56.0	55.9	55.8	55.9	16.0	16.0	16.0	16.0	40.0	39.9	39.8	39.9	1
12	成型机	75	78	11.8	-1.8	11.2	32.0	15.8	55.7	18.8	58.9	59.0	58.9	58.9	16.0	16.0	16.0	16.0	42.9	43.0	42.9	42.9	1
13	固定机	70	76	-20.7	-2	11.2	64.4	21.2	23.3	21.6	56.9	56.9	56.9	56.9	16.0	16.0	16.0	16.0	40.9	40.9	40.9	40.9	1
14	除皱机	70	76	-3.6	-2.8	11.2	47.4	8.1	40.4	12.9	56.9	57.3	56.9	57.0	16.0	16.0	16.0	16.0	40.9	41.3	40.9	41.0	1
15	压底机	75	81	-30.1	1.2	11.2	73.8	31.1	13.7	28.7	61.8	61.9	62.0	61.9	16.0	16.0	16.0	16.0	45.8	45.9	46.0	45.9	1
16	除臭机	75	80	33	0.7	11.2	10.7	36.1	76.8	37.0	61.1	60.9	60.8	60.9	16.0	16.0	16.0	16.0	45.1	44.9	44.8	44.9	1
17	蒸汽机	75	80	-28.2	-3.1	11.2	72.0	27.9	16.1	28.6	60.8	60.9	61.0	60.9	16.0	16.0	16.0	16.0	44.8	44.9	45.0	44.9	1
18	刷胶机	60	63	-4.4	-1.4	11.2	48.1	9.7	39.5	11.6	43.9	44.1	43.9	44.1	16.0	16.0	16.0	16.0	27.9	28.1	27.9	28.1	1
19	毛刷刷胶机	60	72	24.7	-2.1	11.2	19.2	27.4	68.6	30.1	52.9	52.9	52.8	52.9	16.0	16.0	16.0	16.0	36.9	36.9	36.8	36.9	1
20	冷冻机	65	68	7.8	-2.6	11.2	36.0	12.1	51.7	16.5	48.9	49.0	48.9	48.9	16.0	16.0	16.0	16.0	32.9	33.0	32.9	32.9	1
21	空压机	85	85	23.1	1.6	11.2	20.6	27.3	66.9	27.3	65.9	65.9	65.9	65.9	16.0	16.0	16.0	16.0	49.9	49.9	49.9	49.9	1

	<u>22</u>		画线机	<u>70</u>	<u>70</u>		<u>-19.3</u>	<u>1.6</u>	<u>10.2</u>	<u>63.0</u>	<u>21.7</u>	<u>24.5</u>	<u>18.6</u>	<u>50.9</u>	<u>50.9</u>	<u>50.9</u>	<u>50.9</u>		<u>16.0</u>	<u>16.0</u>	<u>16.0</u>	<u>16.0</u>	<u>34.9</u>	<u>34.9</u>	<u>34.9</u>	<u>34.9</u>	<u>1</u>
	<u>23</u>		削皮折边机	<u>75</u>	<u>85</u>		<u>32.7</u>	<u>-3</u>	<u>6.2</u>	<u>11.5</u>	<u>34.8</u>	<u>76.6</u>	<u>37.8</u>	<u>66.1</u>	<u>65.9</u>	<u>65.8</u>	<u>65.9</u>		<u>16.0</u>	<u>16.0</u>	<u>16.0</u>	<u>16.0</u>	<u>50.1</u>	<u>49.9</u>	<u>49.8</u>	<u>49.9</u>	<u>1</u>

表4-13 车间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外声源）

序号	声源名称	空间相对位置/m			声源源强（任选一种）	声源控制措施
		X	Y	Z	声功率级/dB（A）	
1	风机 1-废气设施配套	25	13	24.5	90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等

注：表中坐标以车间边界西南角（115.087199，34.505518）为坐标原点，正东向为 X 轴正方向，正北向为 Y 轴正方向

3.2 厂界噪声达标性分析

本次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附录 B 典型行业噪声预测模型进行预测，具体预测模式如下：

（1）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

$$L_{p2}=L_{p1}-(TL+6)$$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A声级，dB；

L_{p2}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A声级，dB；

TL—墙壁（或窗户）倍频带或A声级的隔声量，dB。

（2）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案计算预测点处的 A 声级

户外声传播衰减包括几何发散（ A_{div} ）、大气吸收（ A_{atm} ）、地面效应（ A_{gr} ）、障碍物屏蔽（ A_{bar} ）、其他多方面效应（ A_{misc} ）引起的衰减。本评价仅考虑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

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基本公式：

$$L_p(r)=L_p(r_0)-20\lg(r/r_0)$$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声压级，dB；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

（3）工业企业噪声计算

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为：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 L_{pi}} + \sum_{j=1}^M t_j 10^{0.1 L_{pj}} \right) \right]$$

式中：L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N—室外声源个数；

ti—在T时间内i声源的工作时间，s；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j—在T时间内j声源的工作时间，s；

(4) 预测值计算

噪声预测值（Leq）计算公式为：

$$L_{eq} = 10 \lg \left(10^{0.1 L_{eqg}} + 10^{0.1 L_{eqb}} \right)$$

式中：Leq—预测点的噪声预测值，dB；

L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Leqb—预测点的背景噪声值，dB。

3.3 噪声影响预测评价

本项目生产车间和生产车间四周厂界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14 项目生产车间四周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预测方位	最大值点空间相对位置 /m			时段	贡献值 (dB(A))	标准限值 (dB(A))	达标情况
	X	Y	Z				
东侧	44.6	11.3	1.2	昼间	53.4	65	达标
南侧	26.6	-11.3	1.2	昼间	54.2	65	达标
西侧	-44.6	-11.3	1.2	昼间	51.2	65	达标
北侧	27.4	11.3	1.2	昼间	55.1	70	达标

注：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本次噪声预测以企业厂界为边界。根据《睢县中心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2022 年），项目北侧道路为睢县主干路，项目厂界距离北侧道路边界线约 5m，根据《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15190-2014），项目北侧厂界属于 4a 类声环境功能区。

根据上表预测结果，项目东、南、西厂界昼间噪声贡献值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昼间 65dB（A））要求，项目北厂界昼间噪声贡献值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昼间 70dB（A））要求。

3.4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项目拟采取以下噪声防治措施：

（1）企业在设备选型上，应选择低噪声设备，以防止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噪声源叠加，对区域环境产生较大影响。

（2）对设备安装减振垫进行设备基础减振处理，根据噪声衰减规律分析：经基础减振（减轻振动及不固定配件摆动噪声）及隔声措施噪声衰减可以达到10~20dB（A）。

（3）评价要求噪声源强较高的设备，尽量往车间内部布置，因距离的原因实现噪声衰减。

以上噪声治理措施容易实施，技术成熟可靠，投资费用较少，在经济上是可行的。

3.5 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噪声》（HJ 1301-2023），制定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如下：

表 4-15 噪声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位置	监测频次
厂界四周	等效 A 声级	东南西北厂界外 1m 处	每季度 1 次（委托有监测资质单位）

4 固废

4.1 固废产生类别及产生量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废包装袋、废包装箱、废包装桶（水性喷胶桶、水性 PU 胶桶、处理剂桶、固化剂桶）、边角料和不合格品、废活性炭及职工生活垃圾。

（1）废包装袋

本项目废塑料包装袋包括（低弹平布袋、PU 太空革袋、网布袋、海绵袋、细布热熔胶卷材袋、鞋底袋、鞋带袋、热熔胶块袋）。其中低弹平布袋产生 600 个/a（按 0.02kg/个计）、PU 太空革袋产生 1400 个/a（按 0.02kg/个计）、网布袋产生 3000 个/a（按 0.02kg/个计）、海绵袋产生 1600 个/a（按 0.02kg/个计）、细布热熔胶卷材袋产生 500 个/a（按 0.02kg/个计）、鞋底袋产生 20000 个/a（按 0.03kg/个计）、鞋带袋产生 4000 个/a（按 0.01kg/个计）、热熔胶块袋产生 50 个/a（按 0.05kg/个计），废塑料包装袋产生量合计约 0.887t/a。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废塑料包装袋属于一般固体废物，代码为 900-005-S17，收集后于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定期外售处理。 <u>（2）废包装箱</u> 本项目生产所用的热熔胶块采用纸箱包装，内衬有塑料袋，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包装纸箱，产生量为 50 个/a，单个重量按照 0.5kg，则产生量约 0.025t/a，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废包装箱属于一般固体废物，代码为 900-005-S17，收集后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定期外售处理。 <u>（3）废包装桶</u> 本项目废包装桶包括（水性喷胶桶、水性 PU 胶桶、处理剂桶、固化剂桶）。废水性喷胶桶产生 267 个/a（按 1kg/个计）、水性 PU 胶桶产生 667 个/a（按 1kg/个计），废胶桶产生量约 0.934t/a；废处理剂桶产生 3750 个/a（按 0.08kg/个计），废处理剂桶产生量约 0.3t/a；废固化剂桶产生 375 个/a（按 0.08kg/个计）综上，本项目废包装桶产生量共计 1.264t/a。经查阅《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本项目废包装桶属于危险废物 HW49 其他废物，代码为 900-041-49，集中收集后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u>（4）边角料、不合格品</u> 本项目在裁断、品检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边角料、不合格产品，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边角料、不合格产品产生量约为 3t/a。属于一般固废，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项目边角料分类代码为 900-003-S17（废塑料。工业
--

生产活动中产生的塑料废弃边角料、废弃塑料包装等废物）、900-007-S17（废纺织品。工业生产活动中产生的废纺织品边角料、残次品等废物），边角料收集后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定期外售。

（5）废活性炭

活性炭吸附装置使用活性炭对污染物进行吸附处理，活性炭吸附饱和后需定期更换。经计算，本项目有机废气去除量约为 2.4014t/a。企业使用蜂窝状活性炭，要求碘值 $\geq 650\text{mg/g}$ 、比表面积应不低于 $750\text{m}^2/\text{g}$ ，且填充量与每小时处理废气量体积之比满足 1:5000 的要求；活性炭吸附设施废气进口处安装有仪器仪表等装置，可实时监测显示并记录湿度、温度等数据，废气温度、相对湿度分别不超过 40°C 、50%。蜂窝状活性炭密度取 $0.5\text{g}/\text{cm}^3$ ，已知项目活性炭装置总风量为 $20000\text{m}^3/\text{h}$ ，经计算，本项目活性炭一次填充量为 2t，活性炭更换周期约为 3 个月，则废活性炭产生量约为 10.4014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本项目废活性炭属于“HW49 其他废物”类危险废物，危险废物代码为 900-039-49 “烟气、VOCs 治理过程（不包括餐饮行业油烟治理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脱色（不包括有机合成食品添加剂脱色）、除杂、净化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不包括 900-405-06、772-005-18、261-053-29、265-002-29、384-003-29、387-001-29 类危险废物）”，其危险特性为 T（毒性），更换后的活性炭采用袋装的形式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6）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160 人，均在厂区就餐，就餐频次为早、中、晚各一次，其中 30 人在厂区住宿，每天工作 8 小时，每年工作 330 天。住宿人员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1\text{kg}/\text{人}\cdot\text{d}$ 计算，不住宿人员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text{kg}/\text{人}\cdot\text{d}$ 计算，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1.35t/a。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生活垃圾废物种类为 SW61 厨余垃圾和 SW64 其他垃圾，行业来源为非特定行业，代码为 900-002-S61（餐厨垃圾。相关企业和公共机构在食品加工、饮食服务、单位供

餐等活动中,产生的食物残渣、食品加工废料和废弃食用油脂等。)和 900-099-S64 (以上之外的生活垃圾),生活垃圾收集到垃圾桶,每天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4-16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产污环节	污染物名称	代码	废物性质	产生量 (t/a)	处置措施
原料拆包	废包装袋	900-003-S17	一般固废	0.887	收集到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定期外售
原料拆封	废包装箱	900-005-S17	一般固废	0.025	
裁断、冲孔、品检等	边角料、不合格品	900-003-S17、 900-007-S17	一般固废	3	
辅剂拆封	废包装桶(水性喷胶桶、水性PU胶桶、处理剂桶、固化剂桶)	900-041-49	危险废物	1.264	收集到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
废气治理设施	废活性炭	900-039-49	危险废物	10.4014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900-002-S61	一般固废	31.35	收集到垃圾桶,交环卫部门清运

表 4-17 本项目危险废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危废名称	类别	代码	产生量 (t/a)	工序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
废包装桶(水性喷胶桶、水性PU胶桶、处理剂桶、固化剂桶)	危险废物(HW49)	900-041-49	1.264	辅剂拆封	固态	包装桶	有机树脂	每天	T/In	危废间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HW49)	900-039-49	10.4014	废气治理	固态	活性炭	非甲烷总烃	3个月	T	

4.2.1 一般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评价要求建设单位设置 1 间一般固废暂存间(10m²),一般固废暂存间能够做好防风、防雨、防晒措施,地面与裙脚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能够满足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在一般固废暂存间门口张贴标牌、固废信息公开栏及固废污染防治责任制度。

4.2.2 危险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评价要求建设单位设置 1 间危废暂存间（10m²），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规范危废暂存间建设，严格落实贮存设施污染控制要求，危险废物暂存间做到：根据产生的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采取“六防”（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不露天堆放危险废物；根据产生的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等要求设置贮存分区暂存危险废物，避免不相容的危险废物接触、混合；危废暂存间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贮存的危险废物直接接触地面的，还应进行基础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⁷cm/s），或至少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¹⁰cm/s），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危废暂存间应采用相同的防渗、防腐工艺，防渗、防腐材料应覆盖所有可能与危险废物等接触的构筑物表面，采用不同防腐、防渗工艺应分别建设贮存分区；危废暂存间禁止无关人员进入。危废包装容器与盛装的危险废物相容，满足相应的防渗、防漏、防腐和强度等要求；硬质容器堆叠码放时不应有明显变形，无破损泄漏。容器内部应留有适当的空间，以适应因温度变化等可能引发的收缩和膨胀，防止其导致容器渗漏或永久变形。容器外表面应保持清洁。按照《危险废物识别标识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表 4-18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暂存间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贮存场所 (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 类别	危险废物 代码	位置	占地 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 能力	贮存 周期
----	----------------	--------	------------	------------	----	----------	------	----------	----------

1	危废暂存间	废包装桶（水性喷胶桶、水性PU胶桶、处理剂桶、固化剂桶）	危险废物（HW49）	900-041-49	车间 二层 西侧	10m ²	加盖、整齐存放	3t	3个月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HW09）	900-039-49			密闭袋装存放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废包装桶（水性喷胶桶、水性 PU 胶桶、处理剂桶、固化剂桶）、废活性炭，评价要求项目危废产生后分类收集于危废暂存间分区暂存，及时交有资质单位处置，项目建设 1 间危废暂存间面积 10m²可行。

4.3 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要求

一般固废管理要求：

排污单位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工业固体废物采用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工业固体废物。

委托他人运输、利用、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应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对受托方的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进行核实，依法签订书面合同，在合同中约定污染防治要求等。同时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制度，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应符合生态环境部规定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台账相关标准及管理文件要求。

①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②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不得进入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不相容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设置不同的分区进行贮存。

③贮存场应设置清晰、完整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标志牌等；

④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生活垃圾，减少环境污染。

根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制定指南（试行）》（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1 年第 82 号）要求，评价建议建设单位按照要求做好台账管理，记录固体废物的基础信息及流向信息，对记录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和规范性负责，设立

专人负责台账的管理与归档，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 5 年。 危险废物管理要求： 本项目依据《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要求，设置危废暂存间面积为 10m²，危废暂存须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关于贮存设施和场所的管理要求。 ①危险废物存入贮存设施前应对危险废物类别和特性与危险废物标签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的一致性进行核验，不一致的或类别、特性不明的不应存入。 ②应定期检查危险废物的贮存状况，及时清理贮存设施地面，更换破损泄漏的危险废物贮存容器和包装物，保证堆存危险废物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等设施功能完好。 ③作业设备及车辆等结束作业离开贮存设施时，应对其残留的危险废物进行清理，清理的废物或清洗废水应收集处理。 ④贮存设施运行期间，应按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并保存。 ⑤应建立贮存设施环境管理制度、管理人员岗位职责制度、设施运行操作制度、人员岗位培训制度等。 ⑥应依据国家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的有关规定，结合贮存设施特点建立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隐患排查制度，并定期开展隐患排查；发现隐患应及时采取措施消除隐患，并建立档案。 ⑦应建立贮存设施全部档案，包括设计、施工、验收、运行、监测和环境应急等，应按国家有关档案管理的法律法规进行整理和归档。 ⑧按照商丘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规范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和信息化“五即”建设的通知，落实“五即”规范化建设，“五即”是指危险废物即产生、即包装、即称重、即打码、即入库。危废暂存间建议设置吸风管将废气引至生产区有机废气处理设施处理。 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在转移危险废物前，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报批危险废物转移计划，批准后，产生单位应当向移出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联单。危废的外运应委托有危险化学品运输资质的单位负责运输。运输车辆司机、押运人员应具备危险化学品从业资质，有危险化学品从业资格证；运输时运输车辆应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危险废物运输的
--

收集应制定详细的操作规程，内容至少应包括适用范围、操作程序和方法、专业设备和工具、转移和交接、安全保障和应急防护等；夏季最好早晚运输。运输时所用的槽（罐）车应有接地链，内可设孔隔板以减少震荡产生静电；运输途中应防曝晒、雨淋，防高温。中途停留时应远离火种、热源、高温区；装运该物品的车辆排气管必须配备阻火装置，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装卸；公路运输时要按规定线行驶，勿在居民区和人口稠密区停留。

根据《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HJ1259—2022）要求，评价建议建设单位按照要求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应根据危险废物产生、贮存、利用、处置等环节的动态流向，如实建立各环节的危险废物管理台账。落实危险废物管理台账记录的责任人，明确工作职责，并对危险废物管理台账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法律责任。设立专人负责台账的管理与归档，台账保存时间原则上不少于5年。

按照上述规定对固废进行妥善处置后，在加强管理，并在落实好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等安全处置措施的前提下，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5 地下水、土壤

本项目营运期可能对地下水、土壤造成影响的物质为危废间废包装桶、废活性炭等，主要污染途径为地表入渗。企业建设具备满足要求的分区防渗，可满足地下水污染防治要求，不会发生泄漏入渗污染土壤和地下水的现象，对地下水和土壤的影响较小。

本企业分区防渗情况见下表。

表4-19 本企业地下水污染分区防渗情况

编号	防治区分区	装置或构筑物名称	防渗区域	防渗要求
1	重点防渗区	危废间、调胶房	地面、裙脚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K \leq 1 \times 10^{-7}cm/s$; 或参照执行GB18598 执行
2	一般防渗区	固废区、生产车间内除需要重点防渗区外的区域	地面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m$, $K \leq 1 \times 10^{-7}cm/s$ 或参照执行GB16889 执行

6、环境风险分析

6.1 危险物质和风险源调查及分布情况

(1) 风险源调查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原辅材料清单，对比《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B。“长期或短期生产、加工、运输、使用或贮存危险物质，且危险物质的数量等于或超过临界量的功能单元”定为重大危险源。

本项目所涉及的风险物质主要为无苯处理剂、危险废物，主要分布于成型车间、危废暂存间。

(2) 环境风险潜势初判

分析建设项目生产、使用、储存过程中涉及的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质，参见《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B确定危险物质的临界量。定量分析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Q）和所属行业及生产工艺特点（M），按《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C对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P）等级进行判断。

①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

计算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B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Q。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按其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计算。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临界量比值，即为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q₁、q₂……q_n——每种危险物质最大存在总量，t；

Q₁、Q₂……Q_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Q<1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当Q≥1时，将Q值划分为：①1≤Q<10；②10≤Q<100；③Q≥100。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B.1突发环境

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量和附录B.2其他危险物质临界量推荐值，计算出本项目涉及的危险物质总量与临界量的比值，见下表。

表 4-20 建设项目 Q 值确定表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类别	CAS 号	最大存在 总量 qn/t	临界量 Qn/t	该种危险 物质 Q 值
1	无苯处 理剂、 固化剂	甲基环己 烷	易燃液体	108-87-2	0.195	100	0.002
		丁酮	易燃液体	78-93-3	0.57	10	0.057
		乙酸乙酯	易燃液体	141-78-6	0.78	10	0.078
2	危险废物		健康危险 急性毒性 物质	/	2.9164	100	0.0292
合计							0.1662

注：甲基环己烷、危险废物均不属于健康危险急性毒性物质（类别 1、类别 2、类别 3），临界量参照危害水环境物质。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危险物质存在总量与临界量比值 $Q=0.1662$ ，属于 $Q<1$ 。

6.2 环境风险情况

表 4-21 危险物质和风险源分布情况及可能影响途径

危险源/风险源名称	分布情况	可能影响途径	环境风险影响
危险废物	危废暂存间	泄露及次生/伴生污染物排放	危废暂存间储存的危险废物发生泄漏，可能导致人员中毒，泄漏物流出车间，可能对区域土壤或地表水、地下水造成污染。
原辅料	成型车间	伴生污染物排放	如发生火灾等事故，可通过泄漏、扩散等方式对大气环境造成污染；事故处置过程中产生的消防废水流出厂区，对周边地表水、土壤或地下水造成污染。
废气治理设备	楼顶	超标排放	废气处理设施发生故障不能正常工作时，项目产生的废气可能完全不经处理即直接排入空气中，会对周围的环境空气造成污染。

6.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原料火灾衍生环境污染风险防范措施

①设备的选型、安装、施工应符合有关标准的要求。

	②严格原料的使用及管理要求，落实专门管理人员，制定相关责任制度。严格原料和成品的出入库管理，在保障正常生产情况下，尽量减少生产车间的可燃物。 ③制定巡查制度。 ④加强火源管理。 ⑤工作人员要熟练掌握操作技术和防火安全管理规定。 （2）危险废物泄漏防范措施 加强危废暂存间地面的防渗措施，指定专员对危废暂存间进行管理，防止出现泄露现象。加强对员工的教育培训，库内设置明显、醒目的安全标志、禁令、警语和告示牌。 （3）废气处理设施发生的预防措施 项目运营后应严格按照制定的自行监测计划开展自行监测，了解治污设施运行情况及废气排放情况，及时调节运行工况，严禁长时间超负荷运行。废气治理设备指定专人负责管理维护，出现故障时应尽快停止产污工序运行，同时联系设备厂家进行修复。 （4）危废暂存间泄漏防范措施 危废暂存间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要求建设，具备“六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防盗、防漏）要求，采用耐腐蚀的硬化地面、设计堵截泄漏的裙脚，地面采取防渗措施使渗透系数$\leq 10^{-7}\text{cm/s}$，暂存间设置警示标志。暂存间内不同贮存分区之间应采取隔离措施，定期对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5）应急预案 由于自然灾害或人为原因，当事故灾害不可避免的时候，有效的应急救援行动是唯一可以抵御事故灾害蔓延和减缓灾害后果的有力措施。所以，如果在事故灾害发生前建立完善的应急救援系统，制定周密的救援计划，而在灾害发
--	--

生的时候采取及时有效的应急救援行动，以及系统的恢复和善后处理，可以拯救生命、保护财产、保护环境。为保证企业及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防止突发性重大事故发生，并在发生事故时，能迅速有序地开展救援工作，尽最大努力减少事故的危害和损失，企业需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环保部门备案，建立应急响应联动机制及应急处理、应急保障等措施，定期组织应急演练，提高队伍实战能力，防患于未然，以便应急救援工作的顺利开展。

6.4 风险分析结论

本项目运营期不涉及高环境风险危险物质，主要存在废气治理设施故障引发的事故排放，原辅材料及危险废物泄露引发的事故等风险。项目不存在重大风险源，运行期间的环境风险很小，在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明确岗位责任制，提高环境风险意识，加强环境管理，可有效降低项目运营期的环境风险，项目运营期的环境风险处在可接受的水平。

7 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400 万元，环保投资为 13 万元，占总投资的 3.25%，其环保投资见下表。

表 4-22 环保投资概况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设施名称	数量	投资额(万元)
废气	鞋面过胶、烫头、喷胶，成型工序调胶、刷处理剂、刷胶、粘合	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2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1 套	5
	食堂油烟	废气经 1 套“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专用烟道排放	1 套	2
废水	生活污水	隔油池	1 座	1
		依托雄安制鞋产业园化粪池	1 座	/
固废	一般固废	1 间一般固废暂存间（10m ² ）暂存，定期外售	1 间	0.5
	危险废物	1 间危险废物暂存间（10m ² ）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1 间	1
	生活垃圾	垃圾桶若干，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	0.5

	噪 声	机械设备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	/	3
	总计			/	13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鞋面过胶、烫头、喷胶，成型工序调胶、刷处理剂、刷胶、粘合废气排放口DA001	非甲烷总烃	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2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要求、《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中有关排放建议值的要求及《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制鞋》行业绩效分级引领性指标要求
	厂界	非甲烷总烃	加强废气收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要求、《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中有关排放建议值的要求
	厂区内厂房外	非甲烷总烃	加强废气收集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食堂油烟专用烟道	油烟	静电油烟净化器+专用烟道	河南省地方标准《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COD、BOD ₅ 、SS、NH ₃ -N、总磷、总氮、动植物油	隔油池+雄安制鞋产业园区化粪池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和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收水要求
声环境	设备噪声	等效A声级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4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废包装袋、废包装箱、边角料和不合格品经收集后在一间10m ² 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定期外售；生活垃圾收集后在垃圾桶内暂存，每天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包装桶（水性喷胶桶、水性PU胶桶、处理剂桶、固化剂桶）、废活性炭经收集后在1间10m ² 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危废间重点防渗。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危废间做好地面防渗。地面用防腐、防渗材料建造，防止泄漏时对地下水的的影响； ②配备消防器材和喷水灭火装置等。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1）项目建设过程中主体工程、环保设施应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运行；项目建成后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要求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2）按照《排污许可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32号）的相关要求开展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申报。 （3）项目营运过程中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制度，落实环境管理台账记录的责任人，明确工作职责，包括台账的记录、整理、维护和管理等。台账记录频次和内容须满足排污许可证环境管理要求，并对台账记录结果的真实性、完整性和规范性负责。台账按照电子化储存和纸质储存两种形式同步管理。 （4）建设单位按照排污许可证中规定的内容和频次定期提交执行报告，按时提交至有核发权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

六、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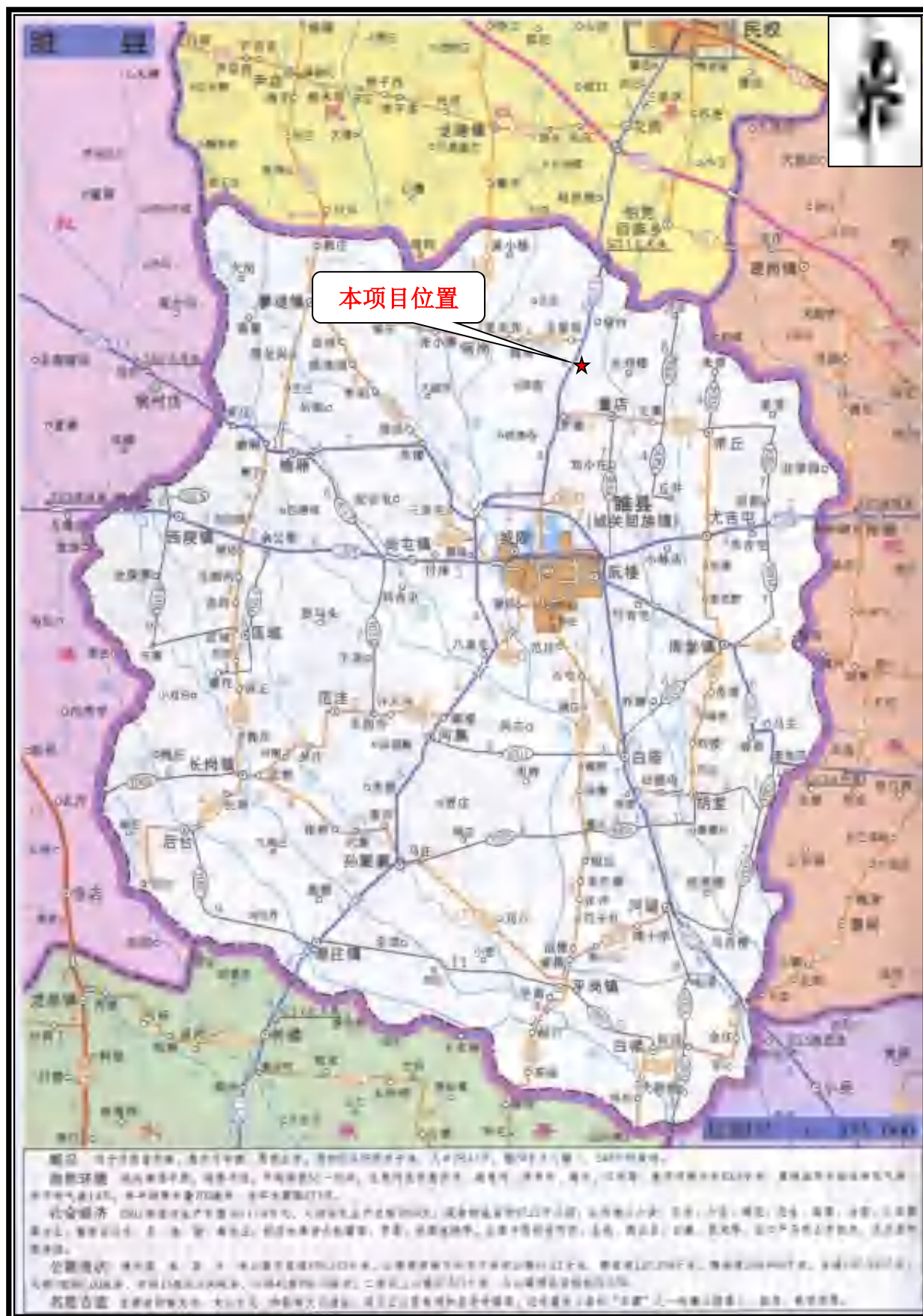
睢县祥盛鞋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双运动鞋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项目营运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可行，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能够稳定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合理有效处置。因此，在保证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实施的基础上，并采纳上述建议后，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非甲烷总烃	0	0	0	0.5535t/a	0	0.5535t/a	0.5535t/a
废水	COD	0	0	0	0.1505t/a	0	0.1505t/a	+0.1505t/a
	总磷	0	0	0	0.0015t/a	0	0.0015t/a	+0.0015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包装袋	0	0	0	0.887t/a	0	0.887t/a	+0.887t/a
	废包装箱	0	0	0	0.025t/a	0	0.025t/a	+0.025t/a
	边角料、不合格品	0	0	0	3t/a	0	3t/a	+3t/a
危险废物	废包装桶 （水性喷胶桶、水性PU胶桶、处理剂桶、固化剂桶）	0	0	0	1.264t/a	0	1.264t/a	+1.264t/a
	废活性炭	0	0	0	10.4014t/a	0	10.4014t/a	+10.4014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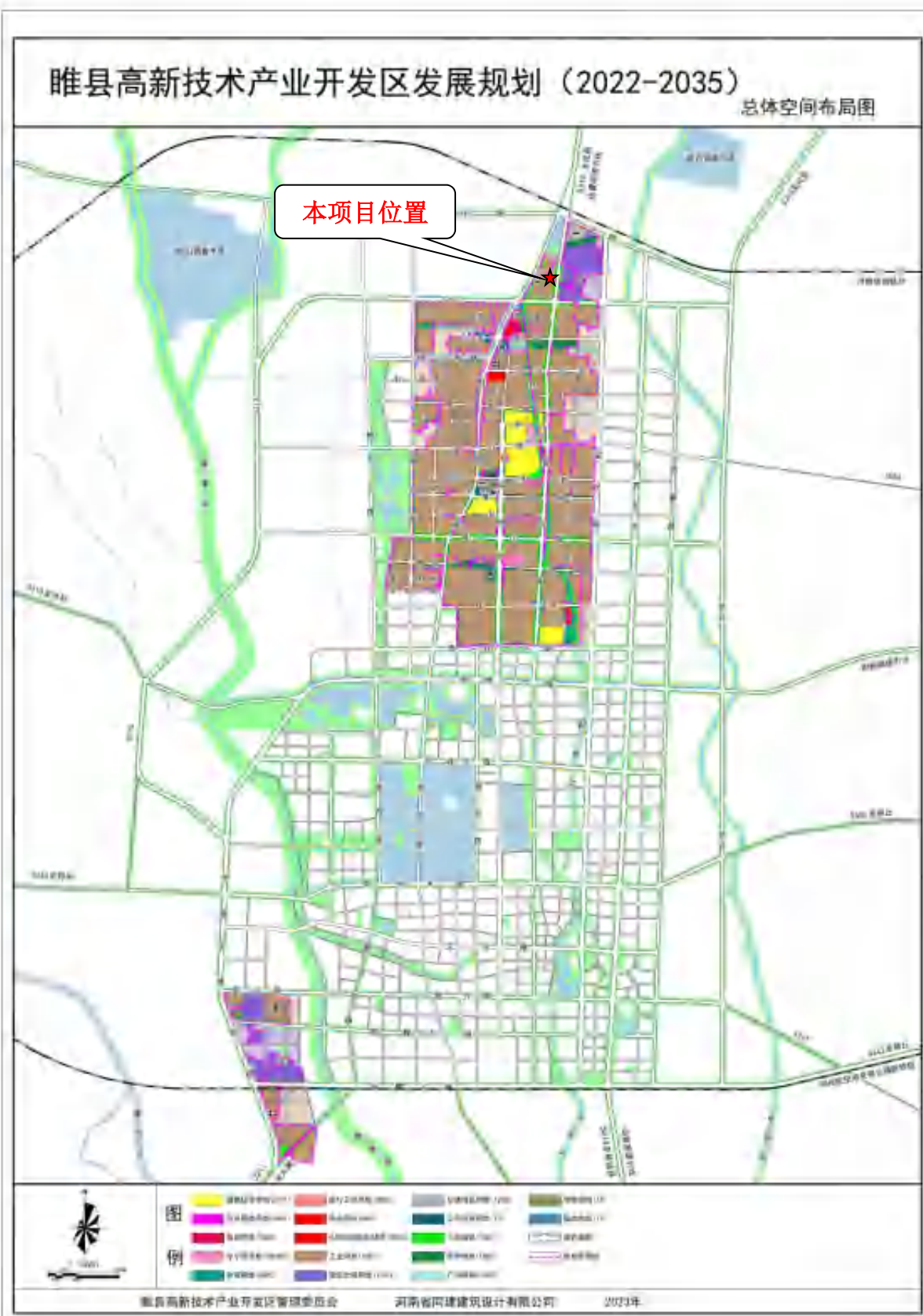
附图一 本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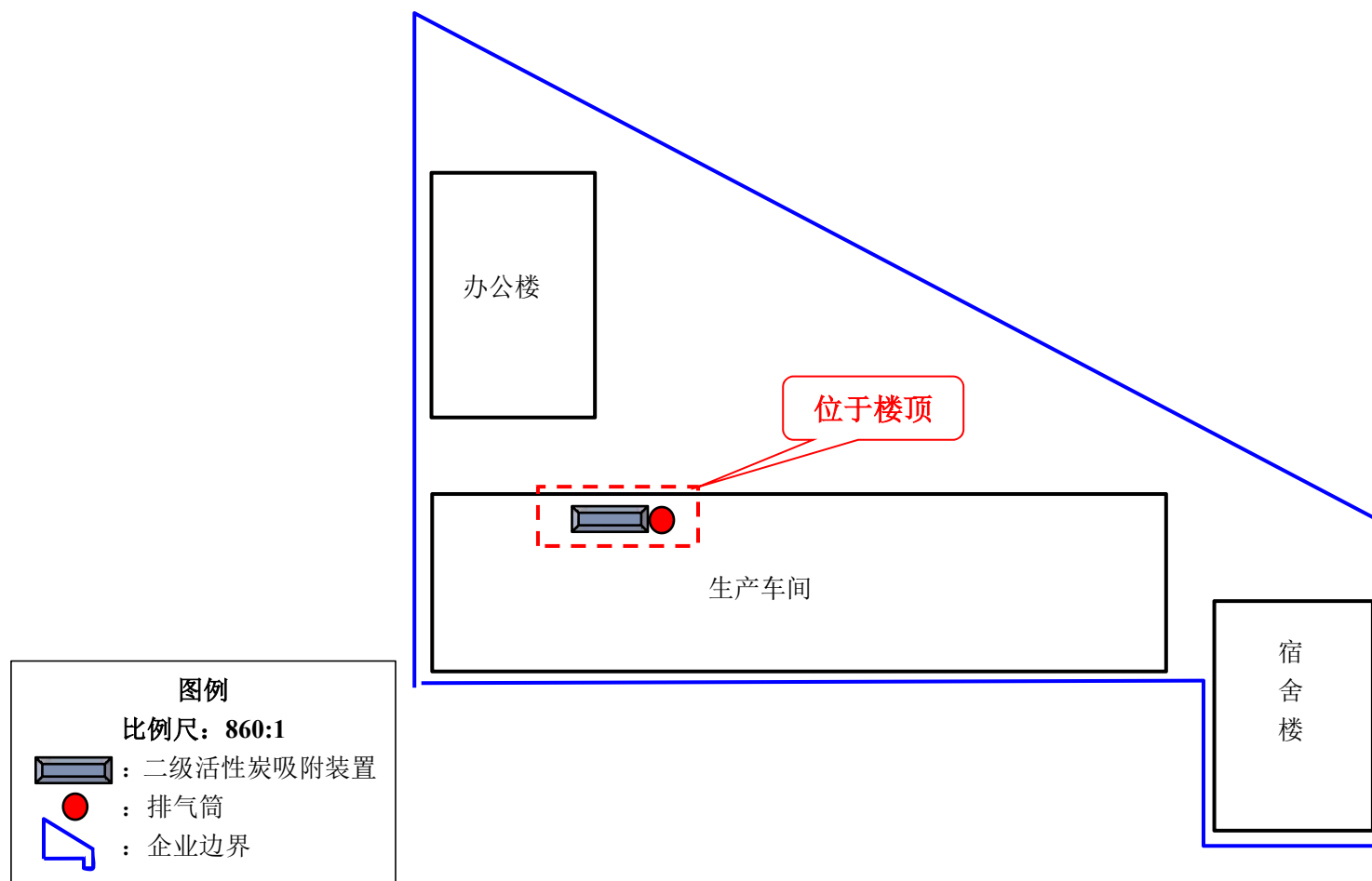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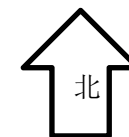
附图二 本项目厂址周围环境概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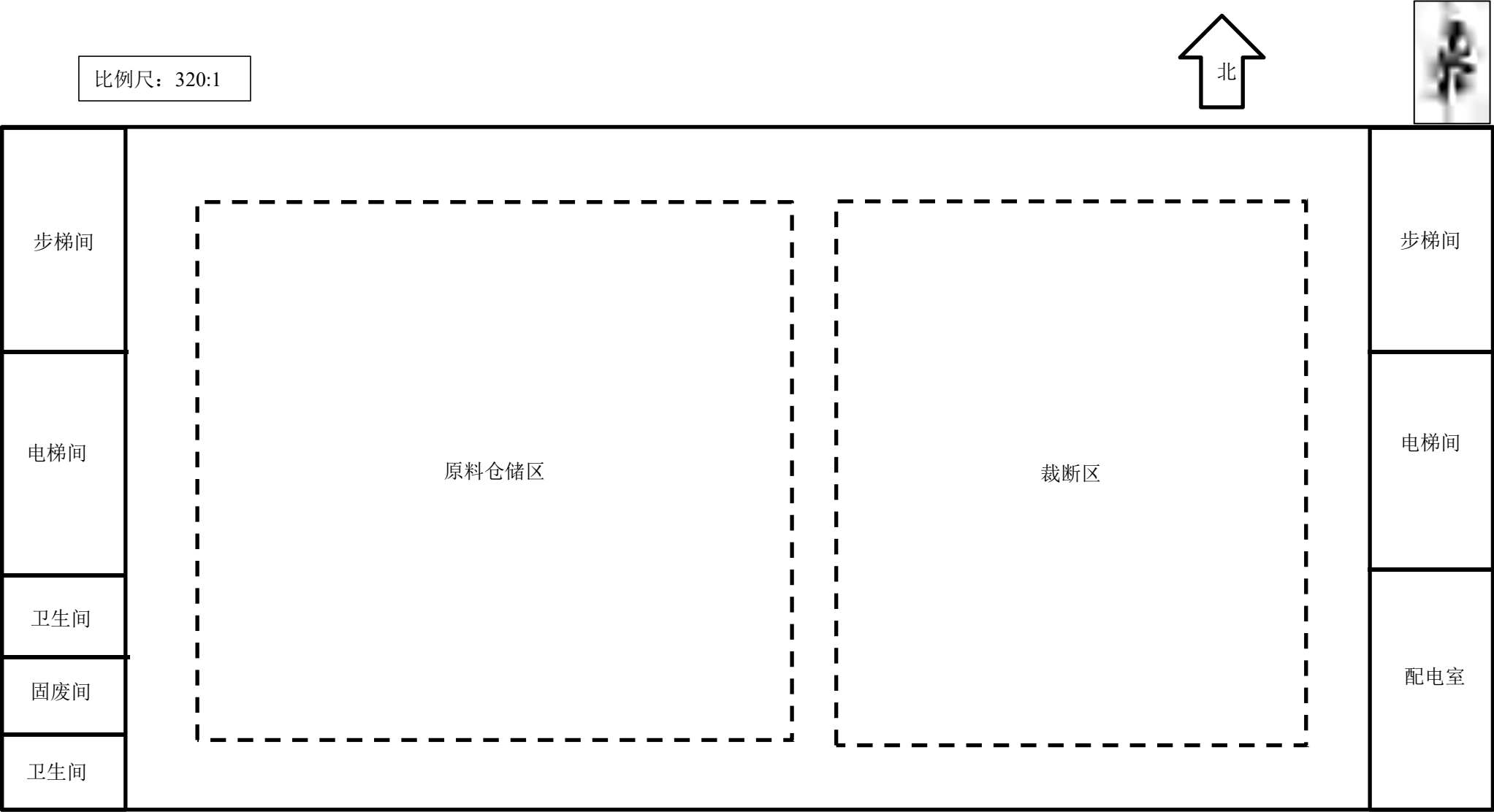
附图三 商丘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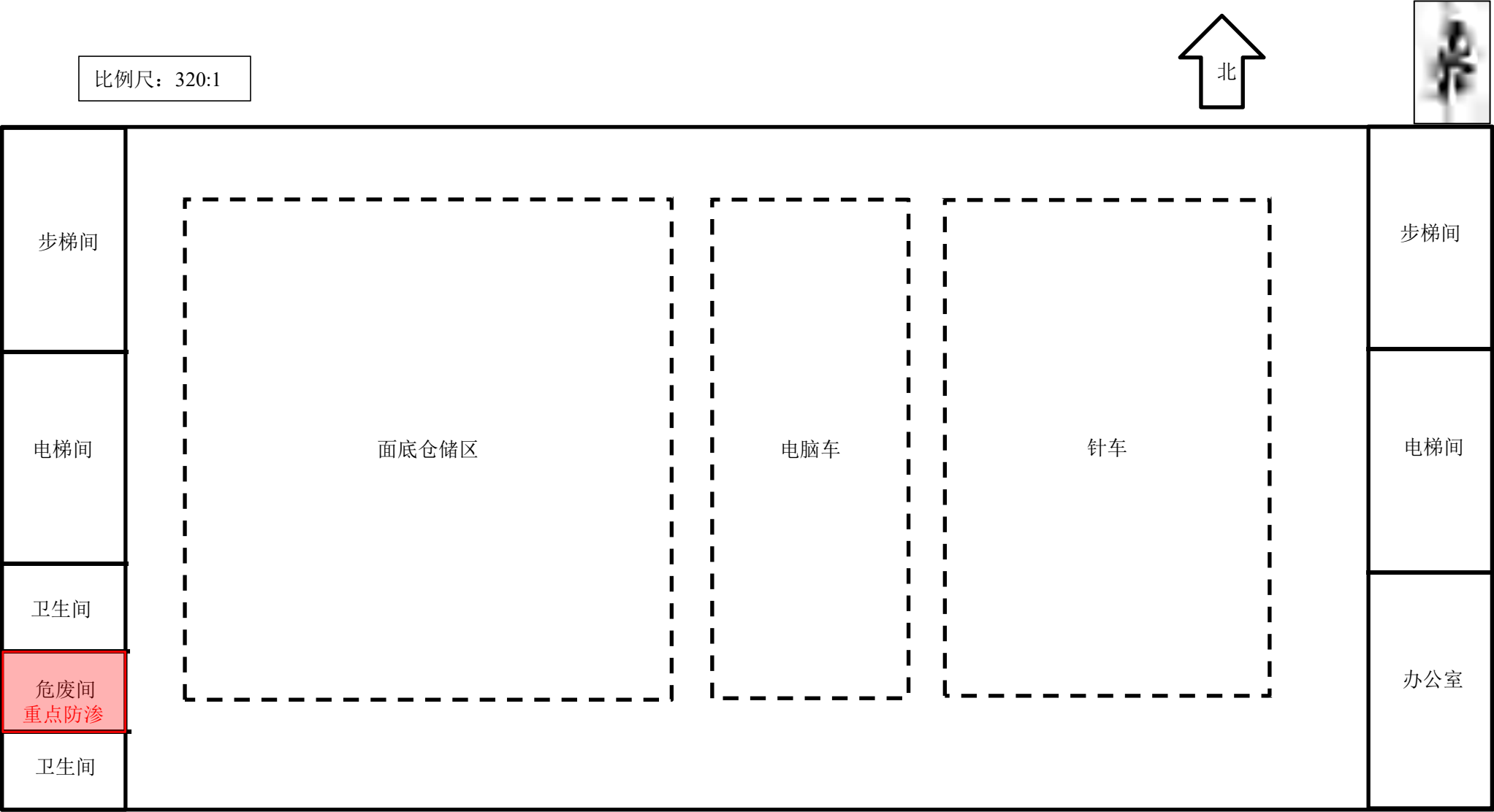
附图四 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空间布局图



附图六 厂区平面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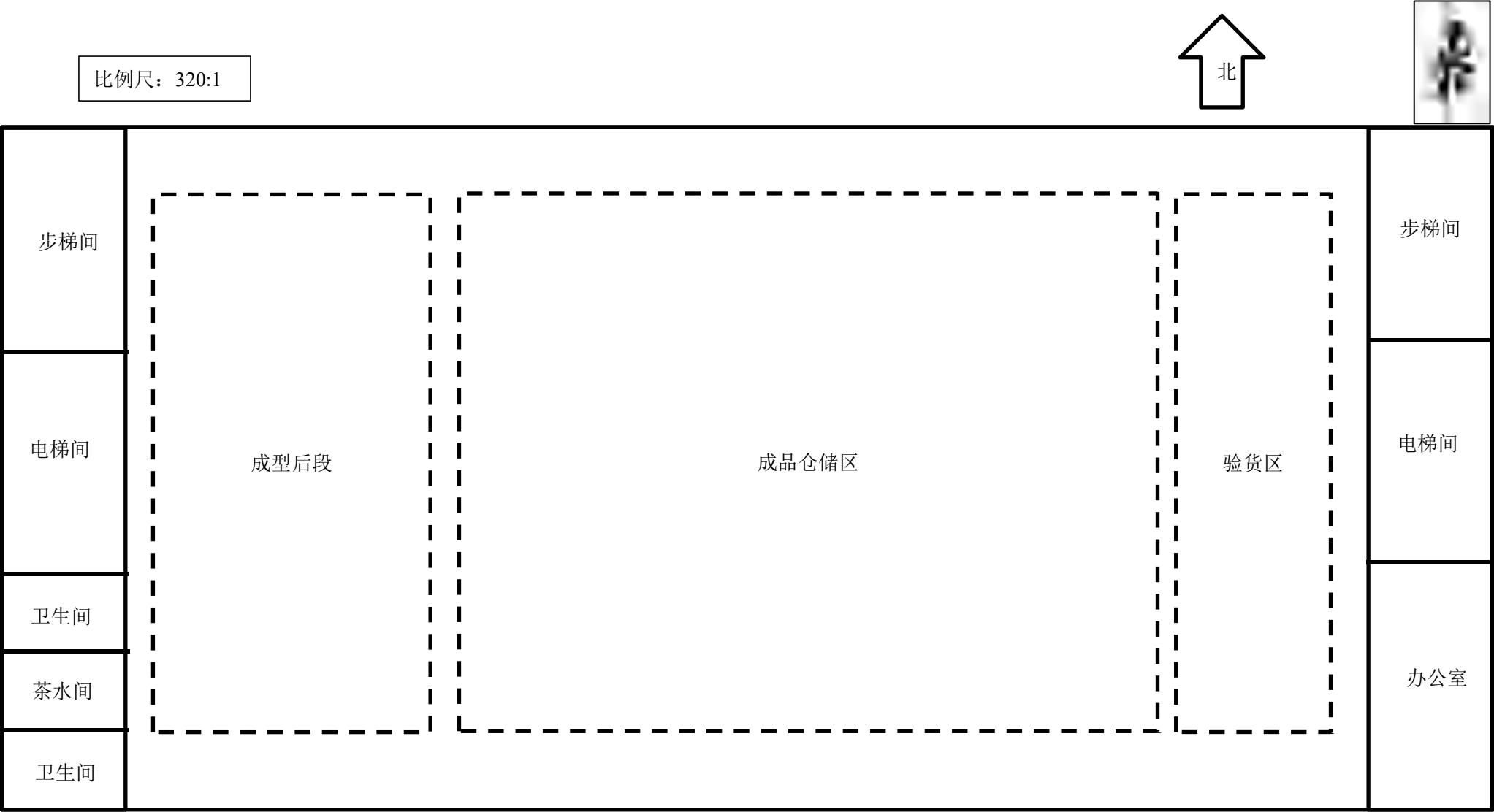
附图七（一） 项目车间 1 层平面布置图



附图七（二） 项目车间 2 层平面布置图



附图七（三） 项目车间 3 层平面布置图



附图七（四） 项目车间 4 层平面布置图

	
项目东侧振兴路	项目南侧凯跃鞋业
	
项目西侧鑫耐步鞋业	项目北侧公路
	
项目现状	工程师现场照片

附图八 现状照片

委托书

河南晴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的相关管理规定和要求，特委托贵公司完成《睢县祥盛鞋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双运动鞋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编制工作，望贵公司接受委托后，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有关环境保护的要求尽快展开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编制工作，工作中的具体事宜，双方共同协商解决。本公司对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性负责。

特此委托！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604-411422-04-01-568480

项 目 名 称: 睢县祥盛鞋业有限公司年产200万双运动鞋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睢县祥盛鞋业有限公司

证 照 代 码: 91411422MAK7PYW37W

企业经济类型: 私营企业

建 设 地 点: 商丘市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雄安制鞋产业园北区3号楼

建 设 性 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内容: 现有厂房、办公楼及食宿楼9792平方米; 建设规模: 年产200万双运动鞋; 工艺流程: 原材料-冲裁-针车-成型; 主要设备: 冲裁机、数控切割机、过胶机、烫头机、针车机、冲孔机、切带机、锤平机、拉帮机、喷胶机、定型机、成型机、固定机、除皱机、压底机、除臭机、蒸汽机、刷胶机、毛刷刷胶机、冷冻机、画线机、空压机、削皮这边机等。

项 目 总 投 资: 400万元

企业声明: 该项目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的第一大类鼓励类中的第二十条纺织中的第3小项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备案信息更新日期: 2026年06月10日 备案日期: 2026年04月2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422MAK7PYW37W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睢县祥盛鞋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叁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6年01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余丽冰

住 所

河南省商丘市睢县董店乡振兴路西
侧雄安制鞋产业园北区2号楼3楼
301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鞋制造;服装制造;服饰制造;毛皮制品
加工;皮革制品制造;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货物进
出口;鞋帽零售;鞋帽批发;制鞋原辅材料销售(除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02月0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厂房及办公楼闲置移交证明

原商丘市凯跃鞋业有限公司环评批复范围内的 3 栋生产厂房及北侧配套办公楼，自环评批复以来企业长期闲置，已不再生产使用，后经高新区统一对外租赁，现由睢县祥盛鞋业有限公司承租并独立运营管理。该厂房及配套办公楼在租赁期间产生的生产经营活动、环保责任、排污管控责任均由承租企业独立承担，与原产权单位无关。

特此说明！

出具单位（盖章）：
睢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日期：2026 年 05 月 01 日



No: E21-CJ0695

共 4 页, 第 1 页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1401

检 验 报 告

Test Report

产品名称: 水性PU胶

型号规格: U5200 20kg

委托单位: 肇庆南光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生产单位: 肇庆南光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抽样检验

签发日期: 2021年09月27日

佛 山 市 质 量 计 量 监 督 检 测 中 心

Foshan Supervision Testing Center of Quality and Metrology

检验专用章



扫码溯源

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

检验报告

表号: QR-CX049401A/E3.11.0

共 4 页, 第 2 页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商标、等级	水性PU胶 LS200 20kg NANGO牌、第978124号注册商 标、南光牌	生产日期或批号	2021-08-11
		样品(抽样)编号	—
		抽样单编号	—
任务来源	肇庆南光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抽样检验
受检单位	肇庆南光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抽样人	李新涛 董彪
		抽样基数	720kg
受检单位地址	广东省肇庆高新区正隆二街9号	抽样数量	1kg
生产单位	肇庆南光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抽样日期	2021年08月23日
生产单位地址	广东省肇庆高新区正隆二街9号	到样日期	2021年08月23日
抽样单位	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	各样数量	0kg
抽样地点	仓库	检验数量	1kg
样品特征及 状态	正常	检验日期	2021年08月23日 —2021年09月27日
检验依据	GB 19340-2014 《鞋和箱包用胶粘剂》; GB 18583-2008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 HJ 2541-2016 《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胶粘剂》		
检 验 结 论	共检10项, 所检验项目符合GB 19340-2014、GB 18583-2008和HJ 2541-2016标准的要求。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七日 复印报告未盖红色“检验专用章”无效		
备注	苯检出限: 0.02g/kg 甲苯+乙苯+二甲苯、卤代烃检出限: 0.1g/kg APEO检出限: 5mg/kg		

批准: 田峻

审核: 赵高亮

主检: 朱海高



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

检验报告

表号: QM-CN049301A/03.0.0

共 4 页, 第 2 页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商标、等级	水性PU胶 LS200 20kg NANGO牌、第978124号注册商 标、南光牌	生产日期或批号	2021-08-11
		样品(抽样)编号	—
		抽样单编号	—
任务来源	肇庆南光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抽样检验
受检单位	肇庆南光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抽样人	李新涛 董彪
		抽样基数	720kg
受检单位地址	广东省肇庆高新区正隆二街9号	抽样数量	1kg
生产单位	肇庆南光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抽样日期	2021年08月23日
生产单位地址	广东省肇庆高新区正隆二街9号	到样日期	2021年08月23日
抽样单位	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	各样数量	0kg
抽样地点	仓库	检验数量	1kg
样品特征及 状态	正常	检验日期	2021年08月23日 —2021年09月27日
检验依据	GB 19340-2014 《鞋和箱包用胶粘剂》; GB 18583-2008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 HJ 2541-2016 《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胶粘剂》		
检 验 结 论	共检10项, 所检验项目符合GB 19340-2014、GB 18583-2008和HJ 2541-2016标准的要求。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七日 复印报告未盖红色“检验专用章”无效		
备注	苯检出限: 0.02g/kg 甲苯+乙苯+二甲苯、卤代烃检出限: 0.1g/kg APEO检出限: 5mg/kg		

批准: 田峻

审核: 赵高亮

主检: 朱海高



检测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科技西路2号

No: E21-CJ0695

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

表号: QR-CX049-02/Ed.11.0

共 4 页, 第 3 页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符号	标准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1	初粘性	N/mm	≥ 1.0	1.4	合格
2	剥离强度	N/mm	≥ 4.0	6.1	合格
3	耐热老化性	N/mm	≥ 4.0	5.2	合格
4	剪切强度	MPa	≥ 1.8	>1.8	合格
5	蠕变性	mm	≤ 15	4.7	合格
6	苯	g/kg	不得检出	未检出	合格
7	甲苯+乙苯+二甲苯	g/kg	不得检出	未检出	合格
8	卤代烃	g/kg	不得检出	未检出	合格
9	总挥发性有机物	g/L	≤ 40	11	合格
10	烷基酚聚氧乙烯醚(APEO)	mg/kg	≤ 1000	未检出	合格

(以下无正文)





物质安全数据表 Material Safety Data Sheet

一、物品与厂商资料 Identification Of The Substance / Preparation And Company:

物品名称 Product Information: 固耐处理剂					
物品编号 Product Number: DV27B					
制造商名称, 地址及电话 Manufacturer Name, Addresses, Phone: 制造商: 广东合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Manufacturer: Guangdong Heley Chemical Technology Co., Ltd 地址: 云浮市郁南县大湾产业转移工业园 Address: Dawan Industrial Transfer Park in Yunfu City, Yunan County TEL: 0766-7700188 FAX: 0766-7700188					
紧急联系电话/传真电话 Emergency Phone / Fax: 0766-7700188					
编制单位: Safety data Producer:	名称 Name: 技术中心 Technical center				
	地址/电话: 云浮市郁南县大湾产业转移工业园+0766-7700188 Addresses / Phone: Dawan Industrial Transfer Park in Yunfu City, Yunan County / Phone: 0766-7700188				
制表人 Lister:	李莉	审核 Assessor:	谢文俊	制表日期 Issue Date	2026 年 5 月 May., 2026
文件编号 Document No.	ch-158h	版次 Version	1.1	文件类型 Document type	Uncontrolled Document

二、危害辨识数据 Hazard Identification:

物品危害分类 Product Hazard Class	易燃液体第 2 类 Flammable liquid, Category 2 急性毒性物质第 4 类 Acute toxicity substance, category 4 腐蚀/刺激皮肤物质第 3 类 Corrode / irritate skin substance, Category 3 严重眼睛损伤/刺激眼睛物质第 2A 类 Serious eye damage / eye irritation substance, category 2A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 (重复接触) 第 2 类 Specific target organ toxicity (repeated exposure), Category 2				
象形图 Pictogram	火焰 Flame 健康危害 Health hazard 刺激物质 Irritate skin material				
警示语 Signal Word	危险 Danger				
主要危害物质 Main Hazard Components	1. 酮 Methyl ethyl ketone 2. 醋酸 Ethyl acetate 甲基环己烷 Methyl cyclohexane				
危害警告信息 Warning For Hazard	1. 高度易燃液体和蒸气 Highly flammable liquid and vapor. 2. 吞嚼或吸入有害 Harmful if swallowed or inhaled. 3. 造成轻微皮肤刺激 Causes mild skin irritation. 4. 造成严重眼睛刺激 Causes serious eye irritation. 5. 长期或重复接触可能会对器官造成伤害 Long-term or repeated exposure will cause damage to organs.				



物质安全数据表 Material Safety Data Sheet

危害预防措施 Prevention For Hazard	1. 远离火源，禁止吸烟 Keep away from fire sources. No smoking. 2. 操作时需通风良好，不用时密容器盖紧 Operation in well-ventilated area, closed up the container after using. 3. 按要求佩戴防护口罩和手套，操作后彻底清洗 Wear respirator and gloves, cleaning completely after operation. 4. 禁止废弃物排入环境 Waste must not dispose into the environment.
主要症状 Major State	1. 在浓度为 200ppm 的环境下 8 小时，会引起疲劳、虚弱和头昏目眩。 200ppm for 8 hours may result in fatigue, weakness and dizziness. 2. 在浓度为 500ppm 的环境下 8 小时，会引起兴奋、头痛、头晕和恶心。 500ppm for 8 hours may result in excitation, headache, dizziness and nausea. 3. 如果接触到眼睛会有刺激感，但 48 小时后会恢复。 If contact with eyes may cause irritation but will recover in 48 hours.

三、成分辨识资料 Composition / Information On Ingredients:

混合物 Mixture:

化学性质 Chemical Character:

物质成分 Components	化学文摘登记号码 CAS No.	含量 (成分百分比) % Content (Percentage)	NFPA 危害等级 NFPA Hazard Rating
甲基环己烷 Methyl cyclohexane	108-87-2	10-15	H: 1 / F: 3 / R: 0
丁酮 Methyl ethyl ketone	78-93-3	30-40	H: 1 / F: 3 / R: 0
乙酸乙酯 Ethyl acetate	141-78-6	45-50	H: 1 / F: 3 / R: 0
合成树脂 Synthetic Resin	N/A	2-4	N/A

* H: 健康 Health F: 火灾 Fire R: 反应 Reactivi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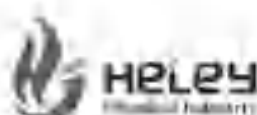
四、急救措施 First Aid Measures:

不同暴露途径之急救方法 Emergency And First Aid Procedures:

- 吸入: 移至空气清新处，若呼吸停止，应进行人工呼吸，保持温暖，尽速送医院治疗。
Inhalation: Remove to well-ventilated area. If breathing is difficult, supply artificial respiration. If not breathing, institute CPR and get medical advice.
- 皮肤接触: 用肥皂或温和的清洁剂及水清洗，去除污染衣物，若刺激仍在，应立即送医。
Skin Contact: Remove contaminated clothing immediately. Flush the contaminated skin with soap and water. Get medical attention.
- 眼睛接触: 用大量清水冲洗，偶尔翻开眼睑，若刺激仍在，应立即送医。
Eye Contact: Immediately flush with water. Get medical attention.
- 食入: 用水漱口，饮足量温水，不要催吐，应立即送医。
Ingestion: Do not induce vomiting. Seek urgent medical advice.

最重要症状及危害效应 Major Disease And Harm Effect:

对急救人员之防护: 穿戴供压式或正压式全面自携式呼吸器。



物质安全数据表 Material Safety Data Sheet

First-Aid Personal Protection: Wear a respirator and protective uniform.

对医师之提示: Prompt To Doctor:

五、灭火措施 Fire Fighting Measure:

适用灭火器: 二氧化碳, 化学干粉, 泡沫灭火器。

Suitable Extinguishing Media: Carbon dioxide, Dry chemical, Foam.

火灾时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 产生一氧化碳。

Special Exposure Hazards: Formation of carbon monoxide.

特殊灭火程序: Special Extinguishing Procedure:

水并非适合的灭火媒介, 但可以用水喷射着火的容器以降温。

Water is not preferable extinguishing medium, but water spray should be used to cool the exposed containers.

撤退人员至安全地方。

Evacuate personnel to safe area.

在没有危险的情况下, 截断可燃的燃料。

Shut off fuel to fire if possible to do so without hazard.

安置人员远离火场并处于上风处。

Keep personnel removed from and upwind of fire.

消防人员之特殊防护设备: 呼吸防护面具和防火衣物。

Special Protective Equipment: Wear respiratory protection equipment and fireproof clothes.

六、泄漏处理方法: Accidental Release Measures:

个人应注意事项: Personal Protection:

撤退不必要的人员。

Evacuate non-essential personnel.

穿戴负压式或正压式全面自携式呼吸器。

Keep people without protective equipment away.

环境注意事项: 清除所有易燃物品, 保持泄漏地区的通风和移开热源及火源。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Eliminate all sources of ignition and ventilate the area.

清理方法: 尽可能回收或用沙子、棉屑等吸收外泄物, 并避免流入下水道以免阻塞。

Methods For Cleaning Up: Absorb the spill liquid with tissue paper or sand, or collect it back for reuse. Prevent entry into the sewage system, risk of blockage due to polymer deposits.

七、安全处置与储存方法: Handling And Storage:

处置: Handling:

关掉所有火种及电力(火花及热刀)点火装置及其他正在使用的点火装置所有气雾散。

Shut off all gas pilot and electrical(spark or hot wire)igniters and other sources of ignition during use and until all vapors(odors) are gon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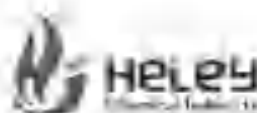
只在通风良好的场所使用。

Use only in the well-ventilated areas.

在作业场所设置紧急淋浴及洗眼设备。

Make available in the work area emergency shower and eyes wash.

避免接触皮肤和眼睛。



物质安全数据表 Material Safety Data Sheet

Avoid contact with skin or eyes.
储存: 存储于阴凉、干燥、通风处(5-40℃), 远离火源、热源、氧化剂。Storage: Store in a cool, dry, ventilated area and make sure the temperature is between 5-40℃. Keep away from fire, heat sources and oxidant.

八、暴露预防措施 Exposure Control/ Personal Protection:

工程控制 Engineering Control: 安装排气系统, 以保持空气中的浓度在暴露限制内。 Use local exhaust ventilation etc. to keep air-born concentration below exposure limit.			
控制参数 Control Factor			
物质 Substances	八小时日时量平均容许浓度 TWA(PPM)	短时间时量平均容许浓度 STEL(PPM)	最高容许浓度 CEILING(PPM)
乙酸乙酯 Ethyl acetate	400	500	-
丁酮 Methyl ethyl ketone	200	300	-
甲基环己烷 Methyl Cyclohexane	400	500	-
生物指标 Biotic Index:			
物质 Substances	LD ₅₀ (mg/kg)	LC ₅₀	
乙酸乙酯 Ethyl acetate	5820	5760 mg/m ³ /8hrs.	
丁酮 Methyl ethyl ketone	3400	23520 mg/m ³ /8hrs.	
甲基环己烷 Methyl Cyclohexane	2250	41500 mg/m ³ /2hrs.	
个人防护设备 Personal Protection Equipment:			
• 呼吸防护 Respiratory Protection: 戴防护口罩 Wear a air-supplied respirator.			
• 手部防护 Hand Protection: 戴手套 Wear gloves.			
• 眼睛防护 Eye Protection: 戴护目镜 Wear goggles.			
• 皮肤及身体防护 Skin & Body Protection: 穿防护服 Wear protective clothing.			
卫生措施: 遵循一般防护措施, 衣物被污染应立即更换, 工作后洗净双手。 Hygiene Procedures: Observe the common precautionary measures, contaminated clothes must be changes immediately. Wash hands after work is completed.			

九、物理及化学性质 Physical And Chemical Properties / Characteristics:

物质状态: 液体 Appearance: Viscous liquid	形状: 液体 Form: Liquid
颜色: 透明 Color: Transparent	气味: 刺激气味 Odor: Irritation odor
PH值: PH value: -	沸点/沸点范围: 77-100℃ Boiling Point / Boiling Range:
熔点: Melting Point: -	易燃性 (固体、气体): - Flammability (Solid, gas):
分解温度: - Decomposition Temperature:	闪火点 Flash Point: T -60 测试方法: 开杯 闭杯



物质安全数据表 Material Safety Data Sheet

	Test Method: Open Cup Close Cup ✓
自燃温度 Ignition Temperature: 250℃	爆炸界限 Exposure Limits: 1.2-11.5%
蒸气密度 Vapor Density: >空气 air	饱和蒸气压 Vapor Pressure: mmHg
相对密度(水=1) Relative Density: g/ml	溶解度: 不溶于水 Solubility In Water: Insoluble
嗅觉阈值 Odor Threshold: -	挥发速率 Evaporation Rate: -
辛醇/水分配系数 Partition Coefficient(n-octanol/water, log Kow): -	

十、安定性及反应性 Stability And Reactivity:

稳定性 Stability: 正常情况下安定 Stable.

特殊状况下可能之危害反应 Special Conditions Of Hazardous Reaction:

应避免之状况: 远离火源。

Conditions To Avoid: Keep away from flame.

应避免之物质 Incompatibility: 强氧化剂 Strong oxidizer.

危害分解物: 着火时释放出有毒蒸汽和气体。

Hazardous Decomposition Products: When ignited produce toxic vapor and gas.

十一、毒性资料 Toxicological Information:

乙酸乙酯 Ethyl acetate:

• 刺激资料: 眼睛-人: 400 毫克。

Irritation Data: Eye-human: 400 mg.

• 毒性资料: 口服-大鼠 LD₅₀: 5620 毫克/公斤; 口服-兔 LD₅₀: 4040 毫克/公斤; 吸入-大鼠 LC₅₀: 5760 毫克/立方米, 8 小时。

Toxicity Data: Oral-rat LD₅₀: 5620 mg/kg; Oral-rabbit LD₅₀: 4040 mg/kg; Inhalation-rat LC₅₀: 5760 mg/m³, 8hrs.

• 伤害器官 Target Organs: 中枢神经系统 Central nervous system.

丁酮 Methyl Ethyl Ketone:

• 刺激资料: 皮肤-兔: 500 毫克/24 小时, 中度; 眼睛-兔: 80 毫克。

Irritation Data: Skin-rabbit: 500 mg/24 hrs, moderate; Eye-rabbit: 80 mg.

• 毒性资料: 口服-大鼠 LD₅₀: 3400 毫克/公斤; 皮肤-兔 LD₅₀: 6480 毫克/公斤; 吸入-大鼠 LC₅₀: 23520 毫克/立方米, 8 小时。

Toxicity Data: Oral-rat LD₅₀: 3400 mg/kg; Skin-rabbit LD₅₀: 6480 mg/kg; Inhalation-rat LC₅₀: 23520 mg/m³, 8hrs.

伤害器官 Target Organs: 中枢神经系统 Central nervous system.

甲基环己烷 Methyl cyclohexane:

• 刺激资料: 皮肤-兔: 500 微升/24 小时, 轻度; 眼睛-兔: 100 微升/24 小时, 轻度。

Irritation Data: Skin-rabbit: 500 µl/24 hrs, mild; Eye-rabbit: 100 µl/24 hrs, mild.

• 毒性资料: 口服-小鼠 LD₅₀: 2250 毫克/公斤; 吸入-小鼠 LC₅₀: 41500 毫克/立方米, 2 小时。

Toxicity Data: Oral-mouse LD₅₀: 2250 mg/kg; Inhalation-mouse LC₅₀: 41500 mg/m³, 2hrs.

伤害器官 Target Organs: 皮肤, 中枢神经系统 Skin, Central nervous system.

急性毒性 Acute Toxicity:



物质安全数据表 Material Safety Data Sheet

吸入: 可能引发呼吸系统不适, 咳嗽, 过久或重复吸入可引发过敏。 INHALATION: May irritation to respiratory tract. Exposure to high concentrations may result in cough. Prolonged or repeated inhalation may cause allergy.
皮肤接触: 对皮肤产生刺激。 SKIN: May irritate skin.
眼睛接触: 对眼睛产生刺激。 EYES: May irritate eyes.
吞食: 引起刺激, 无力, 头痛, 头晕。 INGESTION: May cause irritation, weakness and headache, dizziness.
局部效应 Local Effects: 不详 N/A.
敏感性 Sensitive: 不详 N/A.
慢性或长期毒性 Chronic: 神经系统障碍; 迟缓 Nervous breakdown.
特殊效应 Exception Effect: 无 No.

十二、生态资料 Ecological Information:

生态毒性 Ecotoxicity: 可能之环境影响/环境流布: 污染水源, 勿排入河川; 沟渠或地表。 Possibility Of Environmental Impact / Move: Hazardous to water. Must not enter the waters, drains or ground.
持久性及降解性 Persistence And Degradations: -
生物降解: 可被生物降解。 Biodegradation: Biodegradable.
水解: 因水解发生的变化预期不会很明显。 Hydrolysis: Transformation due to hydrolysis is not expected to be significant.
光解: 暴露在阳光时变化预期不会很明显。 Photolysis: Transformation due to photolysis is not expected to be significant.
空气氧化: 因大气氧化引起的变化预期不会很明显。 Atmospheric Oxidation: Transformation due to atmospheric oxidation is not expected to be significant.
生物积累潜力: 生物蓄积可能性低。 Bioaccumulative Potential: Potential to bioaccumulate is low.
在土壤中的流动性: 被认为可停留在灰土和轻粘土中。 Mobility In Soil: Expected to remain in water or migrate to the soil.

十三、废弃处置方法 Disposal Information:

废弃物性质 Property of waste: ☒ 危险废物 Dangerous waste ☐ 工业固体废物 Industrial solid waste
废弃处置方法: 一般废弃物收集后可于焚化炉中焚化, 废弃物之丢弃, 运输等过程应遵照环保局, 交通局或地方机关之法律规章。 Disposal Information: Discard to combustion room for atomization observing local regulations.

十四、运送资料 Transport Information:

联合国编号 The United Nations Number(UN-No.): 1133



物质安全数据表 Material Safety Data Sheet

联合国运输名称 The United Nations Shipping Name: 易燃液体 Flammable liquid.
国际运送规定 International Transport Regulation: 陆路 LAND: RID/ADR Class 3 海运 SEA : IMDG 代号 code Class 3 空运 AIR : ICAO-TIATA-DGR Class 3
包装类别 Packaging Group: PGIII
国内运送规定 Internal Transport Regulation: -
特殊运送及注意事项: 远离食品、酸及碱, 并放置于 5-40°C。 Special Transport Way And Note: Keep away from foodstuffs, acids and alkalis. Put between 5 °C and 40°C.

十五、法规资料 Regulation Information:

适用法规 Apply Regulation:

遵照所在国家所有联邦、州及当地条例。

Follow all federal, state and local regulations in your country.

确保此物料与联邦政府要求一致, 并确保符合当地条例。

Ensure this material in compliance with federal requirements and ensure conformity to local regulations.

十六、其它数据 Other Information:

参考文献 Reference:	本产品安全技术说明书根据联合国《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 (GHS)》的实施要求作了相应更新。 This safety data sheet is revised according to Globally Harmonized System of Classification and Labelling of Chemicals (GHS).
--------------------	--

固化剂



物质安全资料表 On the line MSDS



1. 产品名称 Product Name		固化剂RT-27	
2. 物性		3. 化学成分 Chemical Contents	
外观 Appearance	无色至微黄色液体 Colorless/Light yellow liquid	乙酸乙酯 Ethyl acetate	50%
气味 Odor	芳香气味 Like Aromatic Odour	亲水性脂肪族异氰酸酯 Hydrophilic aliphatic polyisocyanate	50%
沸点 Boiling point	70-80℃		
应避免之情况 Conditions to Avoid	远离火焰 Keep away from flame		
应避免之物质 Substances to Avoid	氧化剂 Oxidizing agents		
4. 健康危害及急救措施 Health Hazards and First Aid			
健康危害 Health Hazards		急救措施 First Aid	
眼睛接触 Eye contact	引起刺激 May cause irritation.	立即用大量清水冲洗眼部至少15分钟。然后迅速就医。 Immediately flush eyes with large amounts of water for at least 15 minutes. Seek medical attention promptly.	
皮肤接触 Skin contact	引起刺激 May cause irritation.	脱掉被污染的衣服或鞋子。以大量肥皂水冲洗。然后迅速就医。 Remove contaminated clothing & shoes. Wash thoroughly with plenty of soapy water. Seek medical attention.	
吸入 Inhalation	引起头痛、眩晕、呕吐、嗜睡。 May cause headache, dizziness, vomit and drowsiness.	将患者移至空气新鲜处。严重者需进行人工呼吸。然后就医。 Take patient into the fresh air. Perform artificial respiration. Seek medical attention promptly.	
误食 Ingestion	May cause vomit, breathing difficulty, headache.	勿催吐。保持休息状态。及时就医。 Do not induce vomiting. Keep at rest. Get prompt medical attention.	
慢性影响 Chronic effects	神经衰弱、过敏。 Nervous breakdown.	提醒医生：没有特殊的解药。对症治疗。 Note to physician: No specific antidote. Treat symptomatically & supportively.	
主要症状 Signs & symptoms	头痛、眩晕、呕吐、嗜睡、过敏。 Headache, dizziness, vomit and drowsiness and irritation.		
5. 灭火措施 Fire Fighting Measures			
适用灭火剂 Extinguishing media	水、泡沫及粉末灭火器。对于大火，可用消防水或泡沫。 Water, foam and powder extinguisher. For large fires, use water spray, fog or regular foam.		
火灾模式 Fire fighting	用水喷雾冷却火场暴露表面，并保护人员安全。切勿“灌”火。 Use water spray to cool fire exposed surfaces and to protect personnel. Shut off "fuel" to fire.		
6. 泄漏处理方式 Accidental Release Measures			
个人防护用品 Personal protection	戴面罩、橡胶手套及防护服。 Wear respirator, rubber gloves and protective clothing.		
环境保护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防止扩散 防止扩散。 Prevent diffusion. Prevent diffusion.		
清理方法 Methods for cleaning up	用吸附材料吸收。将残余物装入容器。 Cover residues with inert absorbent material, then fill into container by shovel.		
7. 个人防护设备 PPE			
呼吸防护 Respiration protection	有效通风或佩戴防毒面具。 Operating under effective ventilation system or wear carbon mask.		
手部防护 Hand protection	佩戴橡胶手套。 Wear rubber gloves when hands touch the chemical.		
身体防护 Body protection	避免皮肤直接接触化学品。 Never touch the chemical with skin directly.		
注意 Cautions	工作中禁止吃东西和吸烟。 Do not eat or drink during work.		



Safety Data Sheet 安全资料表

急救措施 Remove to fresh air. If breathing is difficult, give oxygen. If breathing has stopped, give artificial respiration. Get medical attention.

皮肤接触 Skin Contact: 以大量清水或肥皂水冲洗。脱掉污染的衣服。将污染的衣服之前先冲洗，然后再清洗。 Flush with large amount of water; Use soap if available. Remove grossly contaminated clothing, including shoes and launder before re-use. Discard shoes. If irritation persists, get medical attention.

眼睛接触 Eye Contact: 立即翻起上下眼睑用大量清水冲洗15分钟以上，并及时就医治疗。 Immediately flush eyes with large amount of water for at least 15 minutes, lifting upper and lower lids. Get prompt medical

吸入 Ingestion: 避免呕吐，如能清醒，给予牛奶或水以稀释内容物。并就医治疗，保持体热，并送医治疗。 Do not induce vomiting. If individual is conscious, give milk or water to dilute stomach contents. Keep warm and quiet. Get prompt medical attention.

重要症状及危害效应 The most important symptoms and hazardous effects: 眼睛刺激，主要能刺激中枢神经系统。 Lower poison, and it mainly effects on central nervous system.

5. 灭火措施 Fire Fighting Measure

适用灭火剂 Extinguishing Media: 使用水雾、泡沫、干粉、二氧化碳及干粉。 Use water spray, foam, dry chemical or carbon dioxide.

灭火注意事项及措施 Fire fighting precautions and measures: 消防人员必须佩戴呼吸式防毒面具并穿戴防护服。 Fire fighters should be equipped with self-contained breathing apparatus to protect against potentially toxic and irritating fumes.

消防人员特殊防护装备 Special equipment for the protection of firefighters: 消防人员必须配戴空气呼吸器，佩戴手套，穿防护服。 The firefighters must wear the oxygen mask, protective gloves, and protective suit.

6. 泄漏处理方法 Accidental Release Measures

泄漏处理程序 Spill and leak procedure:

避免火源，若有火源，应迅速移开火源。若发生泄漏，用沙或吸附性物质围堵；若泄漏量大，应筑堤围堵，等待处理。危险场所应都有烟火。移除所有人。 Shut off ignition sources. Stop leak if you can do it without risk. For small liquid spills, take up with sand or other absorbent material. For larger spills, dike far ahead of spill for later disposal. No smoking; flares or flames in hazard area. Keep unnecessary people away.

个人防护注意事项 Personal precautions:

1. 限制人员进入，直至外部污染完全清理干净。2. 确保是受过训练之人才能进行清理工作。3. 穿戴适当的个人防护装备。 1. Until the spill entry into the leak area complete clean. 2. Ensuring that the people who bear the clean job are trained. 3. To wear the personal equipment for protection.

环境保护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防止扩散，避免流入下水道。 Prevent diffusion. Prevent entry into the sewage system.

为了安全和环境的预防，请参看完整的SDS资料。 For safety and environmental precautions please review entire SAFETY DATA SHEET for necessary information.

7. 安全处置与储存方法 Handling and Storage

处置 Handling: 保持工作场所通风良好。 Ensure efficient exhaust ventilation in the working area.

储存 Storage: 容器应贮存于5-30℃。 Keep container tightly closed and store between 5°C and 30°C.

8. 暴露预防措施 Exposure Control / Personal Protection

暴露限值 Exposure limits:

成份 Component	长期接触限值 浓度 TWA	短时接触限值 浓度 STEL	暴露限值 CEILING	生物限值 BEIs
聚脲酸酯 Polyurethaneacris	不适用 unavailable	不适用 unavailable	—	—



Safety Data Sheet 安全资料表

个人防护设备 Personal Protection Equipment:

通风/排气 Ventilation protection: 保持工作场所通风良好,提供安全淋浴和洗眼设施, Ensure efficient exhaust ventilation in the working area. Supply with emergency shower and eye wash facility.

9、物理及化学性质 Physical and Chemical Properties / Characteristics

外观 Appearance: 乳白色液体 Milky white Liquid

沸点/沸程范围 Boiling Point / Boiling Range: 100℃

气味 Odor: 轻微酸味 Slight smell of ketone

比重 Specific Gravity: (水 Water=1)

溶解度 Solubility in Water: 不溶 Insoluble.

闪点 Flash Point:-

自燃点 Auto-ignition:-

燃烧上下限 Low / Upper Flammable limits:

pH value: 7-9

嗅觉阈值 Odor threshold: — ppm(检测 Detect); — ppm(察觉 Sense)

易燃性(固体、气体) Flammability(solid, gas): —

分解温度 Decomposition temperature: —

蒸气压 Vapor pressure: —

蒸气密度 Vapor density: 0.6 (空气 Air=1)

辛醇/水分配系数 Partition coefficient(n-octanol/water, log Kow): —

挥发速率 Evaporation rate: —

10、安定性及反应性 Stability and Reactivity

安定性 Stability: 安定 Stable.

应避免的物质 Incompatibility: 强碱和强酸 Strong alkalis and strong acids.

避免接触的条件 Conditions to Avoid: 避免温度高于 30℃ 和低于 5℃. Avoid heat above 30℃. Avoid temperatures below 5℃. Keep away from foodstuffs, acids and alkalis.

燃烧、分解、危险 Hazardous Decomposition Products: 不适合 unsuitable

11、毒性资料 Toxicological Information

接触途径 Contact way: 吸入、眼睛接触、皮肤接触、摄入 Inhalation, ingestion, skin contact, eyes contact

主要症状 Cardinal symptom: 刺激、恶心、呕吐、头痛 Stimulate, Nausea, Puke, Headache.

急性毒性 Acute toxicity: 不适用 unsuitable

慢性或长期毒性 Chronic Toxicity: 不适用 non-available

12、环境资料 Ecological Information

生态毒性 Ecotoxicity: —

持久性与降解性 Persistence and degradability: ++

生物累积性 Bioaccumulative potential: —

土壤中之流动性 Mobility in soil: +

其他不良影响 Other adverse effects: —

13、废弃处置方法 Disposal Information

废弃处置方法 Waste disposal method: 依照当地法规处理。Waste disposal should be in accordance with existing federal, state and local environmental regulations.

空容器警告 Empty containers warnings: 空容器可能存有危险化学品, 应妥善处理。Empty containers may contain hazardous materials. Dispose properly.



Safety Data Sheet 安全资料表

空处理 Empty containers may contain product residue; follow SDS and label warnings even after they have been emptied

14、运输资料 Transport Information

危险货物编号 Hazardous Goods#:	—
联合国编号 The United Nations Number:	—
联合国危险等级 UN Dot Hazard Class:	—
包装类别 Packing Group:	—
包装标志 Packing symbol:	—
包装方法 Packing Method:	开口桶 openings barrel
海洋污染物 Ocean Pollution:	否 NO
运输注意事项 Transport Attention:	远离食品、酸及碱，并放置于 5-30℃ Keep away from foodstuffs, acids and alkalis, Put between 5℃ and 30℃

15、法规资讯 Regulation Information

法规资讯 Regulation Information:
下列法规和规范标准，对化学品的使用、储存、运输、装卸、分类和标志等方面作了相应的规定 The laws and regulations and standards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Production Safety Law of PRC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Dangerous chemicals safety management regulations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Regulations on License to Work Safety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Code of Occupational Disease Prevention of PRC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Law of PRC

16、其他资料 Other Information

制表单位	福建华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		
Compile Section	Fujian Huaxialan Advanced Material Technology Co.,Ltd R&D center		
制表人	职称 Job title:	姓名 Name: Zheng	
Compile Editor			
制表日期	2022/07/01	有效日期	2023/07/01
Compile Date		Effective date	
文件编号	第一版		
Document No.			
其它说明 Other information:	以上资料根据测试结果所得而成 仅供参考,其内容可能会因应用环境及其它生产条件改变而改变,本公司对其使用结果不作任何保证。 This document is based on our testing result and for reference only, its content may be changed with applicable environment and manufacturing condition. No guaranty of accuracy is made by our company.		



中国合格评定
国家认可
机构
TESTING
CNAS 16010

检验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JCWT20240000898

委托单位: 广东裕田霸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样品名称: 水性胶

型号规格: /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报告日期: 2024年02月06日



广州质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国家高分子工程材料及制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



广州质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国家高分子工程材料及制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QW1202400008938

第1页/共3页

产品名称	水性胶	生产日期	/
商标	裕田霸力	编号或批号	/
型号/规格/等级	/	限用日期/保质期	/
委托单位	广东裕田霸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单号	P264155-3
委托单位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精细化工区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生产单位	佛山市霸力儿工科技有限公司	样品数量	1瓶
来样方式	委托单位送样	委托日期	2024年01月16日
		检验日期	2024年02月06日
检验依据	GB/T 30779-2014 《鞋用水性聚氨酯胶粘剂》		
判定依据	GB/T 30779-2014 《鞋用水性聚氨酯胶粘剂》		
样品状况	正常		
检测环境说明	按标准要求		
检验结论	所检项目符合GB/T 30779-2014标准要求。		
备注	配比: 胶黏剂: 固化剂=100:1 (质量比)		

批准:

郭玉强

审核:

郭永翔

主检:

黄晓亮

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田工业5路红路2-2号

报告查询码: 9209232642015300



各
部
门
专
人
1)

广州质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国家高分子工程材料及制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CTW240210000898

第2页/共3页

序号	检验项目	单位	标准要求	样本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	---	
1	苯	g/kg	≤0.1	未检出	合格
2	正己烷	g/kg	≤0.5	未检出	合格
3	甲苯+二甲苯	g/kg	≤0.5	未检出	合格
4	总卤代烃（二氯甲烷、1, 2-二氯乙烷、1, 1, 1-三氯乙烷、1, 1, 2-三氯乙烷总量）	g/kg	≤0.5	未检出	合格
5	总挥发性有机物（VOC）	g/L	≤50	8	合格
6	外观	---	乳白色，均匀无分层，无凝胶，无杂质。	符合要求	合格
7	耐热稳定性	N/mm	≥3.5	6.2	合格
8	拉伸	---	6.0~9.0	8.3	合格
9	固含量	%	≥40.0	46.2	合格
10	初粘性	N/mm	≥2.0	3.0	合格
11	剥离强度	N/mm	≥4.0	6.8	合格
12	耐热老化性	N/mm	≥4.0	7.6	合格
13	蠕变性	mm	≤5.0	0.9	合格
14	剪切强度	MPa	≥1.8	3.1	合格
15	耐水解性	N/mm	≥3.5	7.2	合格

1. 苯、甲苯、二甲苯含量检出限均为0.02g/kg;

2. 1, 2-二氯乙烷、二氯甲烷、1, 1, 1-三氯乙烷、1, 1, 2-三氯乙烷、正己烷含量检出限均为0.1g/kg。

批准:

曹志群

审核:

郭永翔

主检:

黄晓亮

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石碁湖田工业区庆江路2-2号



报告查询码: JCTW23080202100

重要声明

1. 广州质量监督检测研究院（下称“本院”）是政府依法设置的综合性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检测机构。主管部门是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属社会公益型的非营利性技术机构。为各级政府主管部门提供技术支持及接受社会各界的委托检验。
2. 本院及设立的国家质量检验检测中心（下称“中心”）和省级授权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机构（下称“省站”）保证检验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检验检测的结果负责，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3. 报告无主标、审核和批准人员签字，或修改、或未盖本院（中心、省站）“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无骑缝章无效。未经本院（中心、省站）许可，不得部分复印、挪用或篡改本报告的内容。
4. 送样委托检验检测结果仅对样品有效；未经本院（中心、省站）同意，样品委托人不得擅自使用检验检测结果进行不当宣传。
5. 送样委托检验检测的样品及相关信息均由委托方提供，本院（中心、省站）不对其真实性及完整性负责。
6. 对检验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报告收到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中心、省站）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7. 本院（中心、省站）电子检验检测报告加盖本院（中心、省站）“检验检测专用章（1）”，与纸质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设立在广州质量监督检测研究院的国家质检中心和省级授权质检机构

国家包装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州）

国家化妆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州）

国家高分子工程材料及制品质量监督检测中心（广东）

广东省质量监督日用化工产品检验站

广东省质量监督鞋类产品检验站

广东省质量监督钟表检验站

广东省质量监督计算机和网络产品检验站

广东省质量监督婴童产品检验站

广东省质量监督家用及类似用途电源产品检验站（广州）

广东省质量监督土壤及肥料产品检验站（广州）

广东省质量监督兽药产品检验站（广州）

业务联系方式

食品业务部 020-83390395 83655806 83187077

化工业务部 020-83187857 83193967 83392709 31002536

轻工包装业务部 020-83354114 83398676 83183524 92002363

建材消防业务部 020-83334528 82022835 83355302 82020817

轻工机电业务部 020-82022349 83392872 39189482

投诉处理：质量审查部 020-83379105

检验检测地址：广州市番禺区石楼南田工业区珠江路4-2号（总部），邮编：511447

广州市越秀区八旗二马路38号（分部），邮编：510130

广州市番禺区大龙街沙涌村后南工业街8号，邮编：511450

报告进度和真伪查询

方式一：网站查询，网址：www.qiark.com.cn

方式二：二维码查询，见本报告内页右下角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Safety Data Sheet

1: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Chemical Product and Company Identification

化学品名称Chemical Name:	710	热熔胶Hot melt adhesive
公司信息Company information:		
名称Name:	汉高Henkel	
地址Address:	汉高粘合剂科技(上海)有限公司Henkel Adhesive Technology (Shanghai) Co., Ltd.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衡路925号2B(501幢)105室Room 105, 2B (Building 1), No. 925 Zhangheng Road, China (Shanghai) Pilot Free Trade Zone	
电话TEL:	+86-21-2891 6000	传真Fax: +86-21-2891-5137
国家应急咨询电话National Consulting hotline for Chemical Accidents & Emergencies: +86 21-2891 8311		

2: 危险性概述Hazards Summarizing

应急综述Emergency Overview	本产品不适用有害物GB(13690-2009)及GHS. This product is not applicable for the harmful GB(13690-2009) and GHS.
危险信息Warning For Hazard:	1. 此产品常温下为固态物质, 无毒, 不需特殊之安全处理. 1 This product is solid substance at room temperature and non-toxic. So no need special safety procedure. 2. 熔融状态下触碰皮肤及眼睛, 会引起烫伤. 2 This product will melt in high temperature and may scald Your skin or eyes when touch it.
防范措施Prevention Measures:	1. 使用时禁用明火直接加热. Do not use direct fire to heat up. 2. 操作时通风良好. Operate in a well-ventilated area. 3. 按要求佩戴个人防护设备. Wear personal protective equipment as required.
眼睛接触Eye Contact:	热的物质可能刺激眼睛. Hot material may irritate eyes.
皮肤接触Skin Contact:	热的物质可能刺激皮肤. Hot material may irritate skin.
吸入Inhalation:	一般不吸入. Inhalation is not an anticipated route of exposure.
食入Ingestion:	一般不食入. Ingestion is not an anticipated route of exposure.

3: 成分/组成信息Composition /Information On Ingredients

混合物Mixture	纯净物Pure substance	
危险组分 Dangerous Ingredient	浓度范围concentration range	化学文摘社登记号码 CAS No.
合成橡胶synthetic rubber	30-40%	9003-55-8
增粘树脂 Tackifying Resin	50-60%	N/A
精炼油 Refining Oil	10-20%	N/A

4: 急救措施First Aid Measures

皮肤接触	熔融状态可能烫伤, 以大量冷水冲清. Mollen or heated material can cause burns. Flush affected area with large amounts of cold water.
眼睛接触	如果熔融物进入眼睛, 先水洗再就医. If mollen material should get into the eye, Flush with water, and get medical attention.
吸入Inhalation:	一般不吸入. Inhalation is not an anticipated route of exposure.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Safety Data Sheet

食入Ingestion: 一般不食入。Ingestion is not an anticipated route of exposure.

对急救人员之防护The protection of first-aiders: 应穿戴C级防护装备在安全区实施急救。The person who should wear C-class protect suit and carry out first-aid in safety area.

对医师之提示Note to physician: ---

5: 消防措施Fire Fighting Measures

有害燃烧产物Harmful burning waste: 一氧化碳、二氧化碳、有机物分解气体等carbon monoxide, carbon dioxide and organic decomposition gas and so on.

适用灭火剂Extinguishing Media: 使用水雾、泡沫、化学干粉或二氧化碳灭火剂。Use water spray, foam, dry chemical or carbon dioxide.

灭火注意事项及措施Fire fighting precautions and measures: 消防人员须佩戴空气呼吸器、穿全身防火防护服。在上风向灭火。The firefighters must wear the oxygen mask and protective suit, and fight fire in the windward area.

6: 泄漏应急处理Accidental Release Measures

此产品常温下为固体物质。不会产生泄露。This product is solid at room temperature, no leakage.

7: 操作处置与储存Handling and Storage

操作处置Handling Notice: 保持工作场所通风良好, 加工过程中注意高温烫伤。Use in a well-ventilated area. Be careful high heat produced during processing.

储 存Storage Notice: 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室内。store in the cool ventilated warehouse.

B: 接触控制/个人防护Contact control and personal protection

个人防护设备Personal Protection Equipment:

通风防护Ventilation protection: 一般 General.

呼吸防护Respirator protection: 有效通风或佩戴防护口罩。Install effective ventilation system or wear air-supplied respirator.

衣服防护Clothing protection: 使用符合卫生标准的衣服。Standard industrial hygiene procedures should be practiced.

卫生措施Hygiene Procedures: 遵循一般预防措施, 污染的衣服立即更换, 工作后洗手。Observe the common precautionary measure; contaminated clothes must be changed immediately. Wash hands after work is completed.

9: 理化特性Physical and Chemical Properties

外观与性状Appearance and Odor:	块状固体有树脂味道block solid with resin odor.
熔点Melting point (°C):	83-93
相对密度(水=1) Relative density (Water =1):	0.9-1.1
闪点Flash Point(°C):	---
爆炸下限Exposure Range -LEL(%V/V):	---
pH value:	---
分解温度Decomposition temperature:	---
沸点/沸点范围Boiling Point/Boiling Range(°C):	>400
蒸汽压Vapor Pressure:	---
自燃点Spontaneous Ignition Point (°C):	---
爆炸上限Exposure Range -ULE (%V/V):	---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Safety Data Sheet

易燃性(固体、气体)Flammability(solid,gas)	—
蒸气密度Vapor density(空气Air=1)	—
辛醇/水分配系数Partition coefficient(n-octanol/water,log Kow)	—
溶解性Solubility:	不溶于水,溶于多数有机溶剂not soluble in water, soluble in major organic solvent.
嗅觉阈值Odor threshold:	—
挥发速率Evaporation rate(乙酸丁酯 Butyl Acetate=1):	—

10: 稳定性和反应活性Stability and Reactivity

稳定性Stability: 正常条件下稳定It is stable in normal conditions

禁忌物Ban of distribution: 强氧化剂,强酸,强碱strong oxidizing agents, strong acids, Strong alkalis

避免接触的条件Conditions to Avoid: 长期高温, Prolonged time overheating.

危害反应Hazard reaction: 高温分解, Decomposed at high temperature.

燃烧(分解)产物Hazardous Decomposition Products: 一氧化碳, 二氧化碳及有机气体, Carbon dioxide, carbon monoxide, and organic vapors.

11: 毒理学资料Toxicological Information

对口腔和皮肤的毒性非常小, 根据产品的本质, 可排除食入和吸入, Very mild toxicity to oral and skin. According to this product's ingredient, ingestion and inhalation can be excluded.

无迹象表明对皮肤和眼部有局部刺激, No indications are available for a local irritation effect of the product on the skin or in the eye.

12: 生态学资料Ecological Information

生态毒性 Ecotoxicity: —

持久性及降解性Persistence and degradability: —

生物蓄积性Bioaccumulative potential: —

土壤中之流动性Mobility in soil: —

其他不良反应Other adverse effects: —

13: 废弃处置Waste disposal

废弃物性质Waste disposal Characteristic: 冷却固化后, 送至合法焚烧场处理, 废弃处置必须按照国家, 地方或省的法规理, Allow to solidify and then be disposed of at appropriate incineration unit observing local official regulations. Dispose of waste material according to state, local or provincial regulations.

废弃注意事项Disposal Notice: 废弃处理的设施、场所, 必须符合国家职业安全卫生和环境保护标准Disposal area must comply with the environment and national safety standard.

14: 运输信息Transport Information

危险货物编号Hazardous Goods#:	非危险品non-hazardous-goods
-------------------------	-------------------------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Safety Data Sheet

联合国危险等级UN Dot Hazard Class :	—
包装标志Packing symbol	—
联合国编号The United Nations Number :	—
包装类别Packing Group	—
海洋污染物Ocean Pollution :	否 NO
包装方法Packing Method :	纸箱或编织袋cartons or bags
运输注意事项Transport Attention :	防止日光曝晒, 运输按规定路线行驶。运输时运输车辆应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Avoid direct sunlight and transport as an appointed route. The vehicle should be equipped with types and quantities of extinguishing.

15: 法规信息Regulatory Information

法规信息Regulation Information :

下列法律法规和标准,对化学品的使用、储存、运输、装卸、分类和标志等方面作了相应的规定The laws and regulations and standards have referred to safe usage, storage, load transportation, and unload, classification and signs for chemicals.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Production Safety Law of PRC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Dangerous chemicals safety management regulations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Regulations on License to Work Safety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Code of Occupational Disease Prevention of PRC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Law of PRC

16: 其它信息Other information

修改说明Modification Information :

按照《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内容和项目顺序》GB/T16483-2008标准,对前版SDS进行修订。Follow the standard of GB/T16483-2008 in SAFETY DATA SHEET Content and Item Order to revise the former SDS version.

填表部门Compile Section : 中国区产品安全和法规事务 Product Safety & Regulatory Affairs for China

文件编号 Document No. : 20240101-710

生效日期 Effective date:

2024年1月1日

其它说明Other Information : 以上资料根据测试结果所得而成,谨供参考,其内容可能会因应用环境及其它生产条件改变而改变。本公司对其使用结果不作任何保证This document is based on our testing result and for reference only. Its content may be changed with applicable environment and manufacturing condition. No guaranty of accuracy is made by our company.

备注Notes : 上述资料中“—”代表目前暂无相关数据,而符号“/”代表此字段对该物质并不适用。“—” means there is no related information, “/” means the column doesn't fit to the material

确认书

我公司委托河南晴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睢县祥盛鞋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双运动鞋项目》已经我公司确认，环评报告所述内容与我公司建设项目内容一致；我对提供给河南晴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资料的准确性和真实性完全负责。

特此证明！

